

西藏从来不是中国的一部分

但解决西藏问题

“中间道路” 仍然是一个可行的解决方案



藏人行政中央

2019年

## 藏人行政中央

Department of Information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DIIR)  
Central Tibetan Administration  
Dharamsala-176215  
H.P.,India

E-mail: [diir@tibet.net](mailto:diir@tibet.net)  
[www.tibet.net](http://www.tibet.net)

©DIIR

排版：頡爾宗·德丹、蒋扬次仁(外交与新闻部)  
封面设计：蒋扬次仁

2019年9月12月 第二版500本

ISBN: 978-93-82205-13-5

Printed at Dharamsala by: Narthang Press

## 目录

前言	3
燃烧的西藏：西藏的自焚抗议活动	7
西藏的地位	35
西藏的人权状况	61
在西藏的文化灭绝	95
西藏高原生态环境恶化	119
西藏经济发展的真实状况	141
在西藏的中国城市化	163
中国的治藏大计：操控转世认证	175
“中间道路”政策	195



# 前言

真实的信息，对西藏人而言是至关重要的。尤其是当言论自由面临严厉控制，而伪造歪曲的信息却铺天盖地之时，真相以及真知灼见更显珍贵。这也是西藏的一种常态。

本报告发表时，中国占领西藏已经近六十周年了。就某些方面而言，尤其在中国的汉民族地区，中国政府努力推行与经济相关的宽松政策，同时为避免真实信息的流传而采取更大范围、更为严厉的控制。由于对过去历史和现代社会进步发展的相关信息过度的控制，造成人民对真相认知的巨大空白只能由中国政府任意编造的信息来填充，而中国经济和军力的发展，也强化了中国政府根据自身需求进行变造和歪曲的能力和力道。在这种状态下，想要传播西藏真实的历史、民族特性、发展以及民族权利等关乎西藏整体利益的信息，就会遇到极大的阻力。对中国政府任意编造的谎言，若随时不断地不做出回应和澄清，就可能让华人、国际社会、乃至未来的西藏人都会信以为真。

本报告旨在提供实证依据，以揭示中国政府有关西藏的虚假信息。民选的藏人行政中央随时随地地利用各种平台或机会展现真相，揭穿虚伪。本报告依据的信息

来源，除了藏人行政中央的各种报告，还包括世界各地的政府、非政府组织和学者在无所顾忌的情况下所叙说的西藏现状；许多资料的来源是仰赖西藏境内的藏人，他们冒着生命等各种危险向外界提供了所获得的信息。

本报告不仅提供简明的事实陈述，而且也避免以抽象或想像等方式进行阐述。直接面对西藏境内情势，揭示事实真相。就当今境内藏人而言，直接面对包括人权遭到践踏等艰难悲惨的现实处境就是最真实的西藏，对此，从越来越多藏人以自焚等极为惨痛方式进行的抗议即可见一斑。本报告各章节所叙述的主题，与2009年以来引发众多藏人自焚的原因有着直接的关联。本报告中有一篇专题讨论自焚事件，并不仅是为了留下这些记录，也是为了阐述其背景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对西藏人民正在施行的非法压制和迫害行为所造成的可怕后果——有152名藏人被迫采取这种绝望的自焚行为。

本报告包含九个章节，内容包括自焚、人权、文化灭绝、西藏历史、环境、城市化、经济发展，以及达赖喇嘛尊者转世和“中间道路”政策。每一个章节所要阐述的内容是如此的广泛，乃至足以足够可以用一本书来单独阐述其中的某一个主题，而且是值得的。但本报告的主要目的是提供对西藏议题有兴趣的人士有关西藏议题最直接、简略而又重要的内容供读者参阅，以了解西藏境内日益严峻的情势。

本报告提出的一般性主张，既没有说今天西藏境内生存的每一个藏人皆在苦难中挣扎，亦不是说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发表的每一句话都是谎言。尽管现代藏人的物质生活有了一定的发展，但这些都无法弥补对西藏的

经济剥削、民族歧视、文化灭绝、不尊重母语、篡改历史、以及当今遍及整个西藏地区的侵犯人权行为等。总体而言，基于这些规模庞大和严重的不公不义，表明自1959年中国非法侵占西藏的性质或地位，至2018年仍持续存在而未能取得正当性与合法性。

但是，除了揭露中华人民共和国统治下的西藏之艰难处境而外，藏人行政中央有责任更积极地去寻求解决这些问题的途径，这点尤为重要。公元1988年6月15日，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尊者在法国斯特拉斯堡的欧洲议会发表讲话时，正式宣布“中间道路”政策，这一政策仍然是藏人行政中央谋求西藏人民福利的基础。在当前的氛围下，作为西藏人民唯一合法代表的藏人行政中央方面认为一通过和谈寻求实现名符其实的民族区域自治是西藏最有可能的途径。但由于中国政府歪曲事实，对“中间道路”政策做出不当的曲解和宣传，因此，本报告专门有一篇关于“中间道路”政策的章节，重申并阐述“中间道路”政策。

虽然，中国政府竭尽所能地试图在国际上掩盖西藏的真相，但只要藏人及其支持者继续发表和出版揭示西藏境内发生事实真相的信息，西藏争取自由的事业将会存续并不断向前推进。

本报告代表着藏人行政中央亦参与其中。

藏人行政中央  
司政洛桑森格  
2018年10月



# 燃烧的西藏<sup>1</sup>：西藏的自焚抗议活动

2017年12月23日圣诞节前，在西藏高原的东北地区，年约30岁的西藏原僧人贡贝高喊“西藏自由！”、“让达赖喇嘛返回西藏！”的口号引火自焚，次日不治身亡。贡贝成为第151位抗议中国的西藏政策而自焚的藏人，也是第129位自焚殉难的西藏同胞。”

九年来，被称为世界屋脊的西藏高原，自焚殉难的火焰一直不曾止息。

## 藏人为何要自焚？

自焚，就是通过燃烧自己的身体，抗议中国统治西藏。藏人自焚，是以明确的目标和殉道赴难的决心，抱着牺牲的意念，坚信殉难具有意义。在自焚前或自焚时，他们会以呼喊口号等方式提出改变西藏的政治环境、让达赖喇嘛返回西藏、改善西藏人权状况等，代表西藏人民意愿的诉求。

一连串的藏人自焚事件凸显中国非法占领西藏的事实，也和西藏作为一个独立国家的历史地位密切相关。中国政府以城市化、提高经济、保护环境等发展为借

---

<sup>1</sup> 西藏，本文泛指所有藏人居住的地区，包括传统西藏三区：安多、康区和卫藏。也涵盖流亡的西藏。

口，实则推行践踏西藏人权、毁灭西藏文化的政策，不仅剥夺西藏境内人权，而且刻意对宗教传统中转世政治化等，以此加剧对西藏的压迫，从而迫使走投无路的境内藏人采取各种和平抗议行动。自焚者通过在公共场所自焚，以呼喊口号的方式传递两个主要诉求，即：“西藏要自由”、“让达赖喇嘛返回西藏”。

对于“西藏要自由”、“让达赖喇嘛返回西藏”的口号，可以从两个层面做出解析：“西藏要自由”是在呼吁改善西藏人权状况；“让达赖喇嘛返回西藏”则是表达改变西藏政治现状的诉求，因为过去376年间，历代达赖喇嘛（从第五世到第十四世）都致力于西藏的政教事业，达赖喇嘛能够返回西藏，象征着西藏的政治现状将获得改善。

## 自焚抗议运动

自2009年以来，西藏境内至少发生152起藏人自焚事件。在152名<sup>2</sup>自焚者中，126名是男性，26名是女性。自焚潮始于2009年，即2008年西藏发生大规模抗议中国之后，自焚让130名西藏人失去了生命。

三分之一的自焚抗议者是僧尼。<sup>3</sup>其余自焚者的身分包括学生、农民、教师、年轻父母、祖父母。

在自焚时，自焚者将汽油浇淋在自己身上，并引火点燃，通常发生在公共场所。来自西藏的藏人自焚图片和视频记录显示，有的自焚者双手合十，有的会携带被禁止的西藏国旗。在自焚记录中，没有任何一名自焚藏

2 此外，西藏境外发生了约10次自焚事件，主要是在印度和尼泊尔。

3 2009年2月以来，境内藏人自焚抗议情况介绍,藏人行政中央<http://tibet.net/important-issues/factsheet-immolation-2011-2012/>

人对他人或财物造成任何伤害和损失。

为了确保自焚成功及避免活着落入中国当局手中，许多自焚者在举行自焚前会喝下很多汽油，并用铁丝浸泡在汽油里的棉衣等紧紧缠绕在身体上，然后点燃自己。<sup>4</sup>如果自焚后存活，会遭遇到中共的酷刑、监禁以及非人道折磨，这些远比自焚更可怕。西藏异议人士被捕后普遍面临的是这种预期比自焚更痛苦的拷打酷刑。2017年自由之家的特别报告<sup>5</sup>揭露“中国在西藏地区的安全部队迅速采取强制措施，包括对手无寸铁的平民进行枪杀。”<sup>6</sup>

自焚者自焚后，中共武装警察会立即包围事发现场，进行严厉军事控制，而且为防止自焚的信息传播，往往会切断该地区互联网等所有通信渠道。

## 与藏人自焚事件有关的重要问题

自焚浪潮在2012年达到顶峰，这一年来自不同藏区的85名藏人自焚。美国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CECC）发现，2012年，西藏自焚抗议活动的“频率，范围状况和自焚者身份多样性等”有所增加。该委员会进一步指出，随着“自焚事件的分布状况逐步扩散，参与自焚的在家众人数也在增加中”。这份报告清楚地表明中国的民族歧视政策在西藏高原引发藏人的极度不满和怨恨。

---

一位44岁，来自阿坝的才阔图恰于2018年举行自焚抗

4 西藏自焚幸存者：镇压和失踪。（不详）。2017年12月28日<https://www.savetibet.org/newsroom/tibetan-survivors-of-self-immolation-repression-and-disappearance/>

5 《中国的精神之战：习近平统治下的宗教复兴、压迫与反抗》。

6 2017年2月，美国自由之家发布《习近平领导的中国精神之战：宗教复兴，镇压与抵抗》报告。

议，成为2018年第一位自焚抗议的藏人，也是撰写本报告为止第152位自焚藏人。<sup>7</sup>

时间	自焚人数	死亡人数	现况不明	备注
2009	1	0	0	幸存，但目前状况不明
2011	12	8	0	二人截肢（包括一人服刑6年后获释，其他不明）；一人变成残疾（目前状况不明），另一人在家休养。
2012	85	74	9	一人截肢，一人遭判5年徒刑（二人目前状况不明）
2013	26	25	1	
2014	11	9	1	一人重伤，住院治疗（目前状况不明）
2015	7	7	0	
2016	3	3	0	
2017	6	3	3	
2018	1	1		

表一 西藏境内自焚事件统计表（藏人行政中央）<sup>8</sup>

自焚者的年龄从15岁到64岁不等。最年长的自焚者旦正塔，64岁，安多尖扎人；最年轻的多吉，15岁，来自阿坝上果芒乡措竹村。旦正塔和多吉二人分别于2012年6月15日、11月7日自焚牺牲。多数自焚藏人年约二十岁左右，平均年龄27岁。

7 2009年2月以来，境内藏人自焚抗议情况介绍,藏人行政中央<http://tibet.net/important-issues/factsheet-immolation-2011-2012/>

8 2009年2月以来，境内藏人自焚抗议情况介绍,藏人行政中央<http://tibet.net/important-issues/factsheet-immolation-2011-2018/>

藏人自焚事件证明过去一甲子中国对西藏的占领统治和治藏政策的彻底失败。

1959年反对中国入侵的西藏民族举行自由抗暴，随后达赖喇嘛尊者和八万多名藏人逃离家乡，向印度寻求庇护，此后便久居印度。1959年后在境内出生的西藏人没有机会亲见尊者，然而都渴望能够一睹尊者慈颜，这不是中国政府贬低达赖喇嘛的政策所能影响。自焚者吹响的正是渴求达赖喇嘛返藏的号角。

## 西藏自焚事件的开始

第一次藏人自焚事件发生于1998年，当时西藏青年会发起了这场绝食抗议活动，抗议中国高层官员访问新德里，当时流亡藏人图丹欧珠则是志愿参与者之一。当印度新德里警方强行突破“绝食至死”的抗议活动后，图丹欧珠于4月27日在印度新德里自焚。图丹欧珠在自焚抗议两天后去世。

西藏境内的第一次自焚始于2009年2月，安多阿坝格尔登寺年轻僧人扎白，当时年仅20岁<sup>9</sup>，他因中共当局取消寺院例行法会而举行自焚抗议。西藏作家茨仁唯色描述了扎白的自焚举动：

“2009年2月27日，也是藏历新年第三天，在安多阿坝（今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阿坝县），安多著名格尔登寺，约上千僧人聚集佛殿，准备举行祈愿法会时，被当局阻止。寺管会要求僧人取消法会，以免遭到当局惩罚。僧众不得已返回僧舍。不久，下午1时40分，

9 自焚男子遭到截肢 (Self-Immolation Man Asked to Amputate His Legs) ,西藏民主和人权促进中心 (TCHRD) ,2009年3月13日 <http://tchrd.org/self-immolated-man-asked-to-amputate-his-legs/>

一位年轻僧人离开寺院，向寺院附近的县城中心走去。并且，突然高举一张有雪山狮子旗和尊者达赖喇嘛的法像，点燃自身，一边高呼一边奔跑。布满县城的军警立即向他开枪，据悉开了三枪。这位自焚僧人中枪倒地，军警扑上来扑灭自焚者身上的火之后，抬走了中弹的僧人。”<sup>10</sup>

继扎白的自焚抗议之后，西藏不同地区以及流亡至印度和尼泊尔的藏人掀起一波自焚潮，至少有129名藏人牺牲，十余名自焚藏人下落不明，外界无从得知他们的任何资讯。仅知洛桑格桑、洛桑贡确和索南热央被截肢，而格桑旺秋因脊椎严重受伤终生瘫痪，达瓦次仁已康复，贡确因伤势严重而住院。

值得注意的是，大多数自焚者都是在中国入侵西藏后出生的年轻藏人，是从未拜见过达赖喇嘛的新生代，但他们牺牲前的遗愿都是让达赖喇嘛尊者返回西藏。事实上，约三分之一的抗议者都是十几岁的青少年。美国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发布的2012年报告中，针对藏人自焚事件发生的“频率高，范围广，自焚者身份多样性”等方面表达关注，同时指出：“2008年3月开始，西藏爆发抗议并恶化的几个因素，可能促成了藏人自焚。”<sup>11</sup>由于没有其他途径得以表达诉求，藏人一直以诉诸自焚形式进行抗议，同时高呼让“达赖喇嘛返回西藏”、“西藏需要自由”，以及需要语言和文化的保护权。

---

10 西藏之火：反对中国统治的自焚，茨仁唯色 (Tsering Woeser) , 2016

11 特别报告：西藏自焚 - 频率上升，传播范围更广，多样性更强。(不详)。2017年12月28日, <https://www.cecc.gov/publications/issue-papers/special-report-tibetan-self-immolation-rising-frequency-wider-spread>

## 正在燃烧的西藏

中国统治西藏以来，在中共体制内的西藏人意识到—从初期的占领到后来的治藏政策都不可能解决西藏所面临的根本问题。早在1960年代初期，藏人领导就谴责了中共对西藏的统治政策，其中十世班禅大师向中国最高领导人提交《七万言书》，以外交措辞，谴责中国在西藏犯下的文化灭绝罪行。班禅大师为此付出了沉重代价，毛泽东称他为“我们的阶级敌人”，并谴责他的《七万言书》是“毒箭”。班禅大师被批斗多年，有时还会被暴力相向，并一直被单独监禁。班禅大师在毛泽东死后获释，1989年，再次发表言论指出：“在中国共产党统治下，西藏所失去的远远比得到的多…”发表这些言论后没过几天，班禅大师便被宣布突然圆寂。

许多在共产党体制内工作的西藏知识分子及干部也以班禅大师言论来评断中国共产党的统治：“最初的十年（1950-1960），我们失去了土地（中国军队入侵西藏）。在第二个十年（1960-1970），我们失去了政权（西藏政府被共产党政权所取代）。在第三个十年（1970-1980），我们失去了文化（文化大革命摧毁了西藏的宗教文化）。在第四个十年（1980-1990），我们失去了经济（中国移民占据了西藏的就业市场）。”

上述有关中国统治西藏的观点，正是驱使许多西藏年轻人不惜自焚抗议的根源。中国政府攻击并试图消灭藏传佛教文明、藏语文及藏人的身份认同等，这些在藏人的日常生活中是直接体验及感受的。藏人厌极中国共产党严重干涉他们的精神生活，试图消除达赖喇嘛的影响力，以及强迫西藏僧侣辱骂达赖喇嘛尊者等。

中国政府鼓励藏人移居中国其他城市，让中国移民

大量涌入西藏，夺走藏人的工作、土地及未来，藏人感到万分惊恐和无奈。中国政府强行驱赶草原上的游牧民至政府统一指定的定居地，游牧藏人被迫远离牛羊和草原等，昔日自给自足的牧民沦落为贫困户。中国政府以掠夺西藏自然资源为目的，在藏人的土地上大规模进行各项建设，却未能给藏人带来丝毫利益。数十年来中国对西藏民族采取的同化政策，使西藏人民在自己的家乡沦为次等公民。

国际藏学家大卫·斯内尔格罗夫和黎吉生合写的《西藏文化史》<sup>12</sup>中谈到西藏人民持续遭受中国迫害，而国际社会冷漠以对。他指出：“我们此时已经开始写这本书了，因为西藏人民的文明正在我们眼前消失，除了一些温和的抗议活动之外，世界其他地方对此无视，不给予批评许多文明已经衰败和解体，但很少有人有机会成为这类事件的知情者和见证者。”

## 口号，最后的呐喊与遗嘱

几乎所有的自焚者在自焚时高呼“西藏要自由！”、“让达赖喇嘛返回西藏”的口号，部分自焚者还留下文字、讯息或录影等遗嘱，以表明为抗议中共政府威胁西藏的身份认同，宗教和语言方面的镇压政策而自焚，并希望让达赖喇嘛尊者早日返回西藏。正如突破中国的审查而流出西藏境外的相关视频或图片纪录，这些自焚者在自焚过程中对他人始终未造成任何伤害。

平措，21岁的格尔登寺僧人，2011年3月16日自焚，在临死前告诉其他僧侣：“我留给六百万藏人的最

12 《西藏文化史》(A Cultural History of Tibet), 大卫·斯内尔格罗夫和黎吉生, 香巴拉 (Shambhala) . 1980.

后一个信息，就是西藏人民要团结起来，像一根绳子上的念珠一样，将每一个藏人连接在一起。西藏人民应该竭尽全力为西藏自由事业共同努力。”<sup>13</sup>

22岁的阿旺诺培和丹增克珠于2012年6月20日在青海玉树称多县扎多镇高举着西藏国旗一起自焚，在自焚后拍摄的视频中阿旺诺培谈到了藏语和自由，他以微弱的声音说：“我们的人民没有语言自由。我们被迫说着那些混杂的语言。如果是要掠夺财富，尽管拿去，我可以不要，但我讲母语的自由不容被剥夺。我的雪域西藏究竟发生了什么？雪域西藏发生了什么？我的自焚是为了西藏这个国家，如果我们不能享有宗教、语言和文化自由，那是我们的耻辱。我们务必要学好自己的文化，所有的民族都需要自己的语言文化，需要自由。失去了语言，那我们变成什么？我们的民族会变成什么？我们要自称是中国人？或是西藏人？”<sup>14</sup>

## 自焚抗议地点的意义

自焚地点的选择更彰显抗议活动的重要性。部分藏人选择在中国政府大楼、警察局或军营门前举行自焚抗议，部分则选择到公共场所或重要街道上进行自焚。

至少有两起自焚事件发生在矿区附近。2012年11月20日，34岁的才让顿珠在西藏东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县阿木去乎镇的采矿场入口处自焚牺牲。<sup>15</sup>一周后，同一座采矿现场发生了第二起自焚抗议事件—2012年11月

13 草原风暴：西藏自焚事件与中国政策 (Storm in the Grasslands: Self-immolations in Tibet and Chinese Policy), 国际声援西藏运动 (ICT)

14 同上

15 藏族男子在安多阿木去乎镇自焚，美国之音，2012年11月20日。2018年6月21日报导<https://www.voatibetanenglish.com/a/1549512.html>

26日，18岁的贡确次仁举行了自焚抗议。<sup>16</sup>

2012年10月26日，一名24岁的农民拉姆才旦在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县阿木去乎镇军事基地和政府办公楼前面自焚身亡。<sup>17</sup>

2012年3月4日，一名称仁青的藏人母亲在阿坝格尔登寺附近的公安局附近自焚，当场牺牲。6月15日，64岁的安多尖扎人旦正塔也在黄南州尖扎县公安局前自焚。57岁的多吉仁钦也在甘南州夏河县当地派出所门前自焚牺牲。49岁的南拉才让于2013年2月17日在甘南州夏河县，面向县武装部举行自焚。

2014年9月16日，42岁，来自果洛州甘德县桑科镇的贡确在公安局前自焚。33岁的桑杰卡于2014年12月16日在甘南州夏河县阿木去乎镇公安局前自焚牺牲。数日后，2014年12月23日，甘孜道孚灵雀寺僧人格桑益西在寺院附近的公安局前自焚，并在当天牺牲。

## 中国政府对自焚事件的回应

中国政府持续攻击西藏的佛教文明、母语文化和民族的身份认同，大力干涉藏人的精神生活，包括任命西藏精神领袖的企图，导致西藏境内许多年轻藏人自焚<sup>18</sup>。中国政府未能解决抗议者的不满，反而在发生自焚事件的地区进行严厉打击和控制，作为对藏人自焚事件的回

---

16 3名藏人死于自焚，自焚人数达到85人，藏人行政中央，2012年11月27日。  
<http://tibet.net/2012/11/two-more-tibetans-die-of-self-immolations-toll-reaches-84/>

17 2012年10月26日，西藏农民为抗议中国统治自焚，卫报。<https://www.theguardian.com/world/2012/oct/26/tibet-farmer-fire-protest>

18 草原风暴：西藏自焚事件与中国政策 (Storm in the Grasslands: Self-immolations in Tibet and Chinese Policy)，国际声援西藏运动 (ICT)

应。中国政府将自焚定性为犯罪，并为此颁布系列法律法规，对自焚者的家人、亲友、所属寺院和村庄实行集体连坐惩罚。

中国政府试图将自焚掩盖为“国内问题”<sup>19</sup>进行诋毁与丑化自焚藏人，诬指自焚者是“受到流亡的达赖喇嘛操纵，或称流浪者、罪犯和精神病患者”<sup>20</sup>。中国官员和媒体丑化自焚者是受家庭矛盾和感情问题而自焚，也谎称受达赖集团的教唆，或污蔑自焚者是低能；有犯罪前科等的不法之徒等。中国政府官员一再宣称自焚是相互模仿或恐怖主义行为，中国官方的媒体甚至栽赃自焚者有偷窃行为，暗示青少年因受到“压力”和心理健康问题而导致“自杀”，指责“他们的性格冲动，缺乏自制力”。<sup>21</sup>中国官员还批评自焚抗议是暴力事件。<sup>22</sup>

## 对举行和平抗议自焚者的指控与残酷镇压

自焚者是以身体承受巨大痛苦的惨烈方式来表达抗议。抗议活动放大了西藏人民的声音，敦促中国政府以人道和尊严对待藏人。然而，每次自焚都遭遇难以想象的残酷对待。每次发生自焚抗议后，中国当局都以严厉镇压和钳制西藏地区作为回应，“惩罚那些与自焚者相关的人，包括朋友、家人，甚至整个社区。”<sup>23</sup>中国政府

19 在最近的「自焚抗议」中，中国警察指责藏人杀害妻子，卫报 <https://www.theguardian.com/world/2013/mar/19/china-accuses-tibetan-self-immolation>

20 中共宣称西藏自焚者是被遗弃者、罪犯和精神病患，卫报<https://www.theguardian.com/world/2012/mar/07/tibetan-immolators-outcasts-criminals-china>

21 特别报告：藏人自焚事件,美国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CECC）<https://www.cecc.gov/publications/issue-papers/special-report-tibetan-self-immolation-rising-frequency-wider-spread>

22 暴力和平：西藏自焚与非暴力二元问题,约翰·索布斯莱 (John Soboslai) <https://www.degruyter.com/downloadpdf/j/opth.2014.1.issue-1/opth-2015-0004/opth-2015-0004.pdf>

23 重大罪恶行为：将西藏自焚事件定为犯罪，国际声援西藏运动，2014年8月

也会对自焚幸存者进行各种折磨和虐待。

西藏第一位自焚抗议者扎白，当他的身体陷于熊熊火焰时，一名中国武装警察却向他开枪射击。<sup>24</sup>据目击者证实，扎白挥舞着自制的西藏国旗，国旗中间有达赖喇嘛的法像，扎白中枪倒地后一同西藏国旗等被武警抬走，不知所终。

2014年12月23日，僧人格桑益西自焚，抗议现场的藏人试图阻止中共官员带走格桑益西的遗体，中国武警开枪扫射手无寸铁的藏人，两名藏人当场被枪杀，多人受伤。而受伤的藏人担心遭到中共的逮捕而不敢去医院就医治疗。根据出现在媒体上的影像显示，中共军警用枪口顶着两名死者家人的脑袋，强迫他们把遗体扔进河里。<sup>25</sup>

中共政府以预防发生自焚为借口，不仅将自焚抗议行为定性为“恐怖暴力行为”，甚至诬指自焚者的亲属好友为犯罪同伙，以作为减少自焚的“预防措施”。中国政府还声称“外部势力”煽动自焚。西藏作家茨仁唯色揭露中国透过官媒新华社、新华网和中央电视台“玷污自焚者的声誉”。唯色在其著作《西藏火凤凰》一书中写道：

“比如，指他们患有癫痫病、精神方面有问題，或曾偷盗、抢劫，沾染酗酒、打架、赌博的恶习，或嫖妓，患有性病，或有不正当的男女关系，或夫妻不和，感情生活遭遇挫折，或学习成绩下降等等。甚至连身体残

24 西藏僧人自焚；抗议期间，中共武警开枪射击，国际声援西藏运动，2009年2月27日。 <https://www.savetibet.org/monk-in-tibet-sets-himself-on-fire-shot-by-police-during-protest/>

25 藏人试图带回自焚者遗体。西藏之页，2014年12月26日 <http://tibet.net/2014/12/tibetans-shot-trying-to-reclaim-self-immolators-body/>

疾、性格内向，也被说成是自焚的理由。除此，还称有些藏人自焚是为了赌口气、争面子，头脑简单，轻信别人，以至于受到达赖集团策划、煽动、支持，甚至恶毒诽谤藏人自焚是因达赖集团给钱买尸；指控藏人自焚是杀生、犯戒的恐怖份子行为，暗示藏传佛教是邪教。而这些种种构陷，种种污名化，全都是这个国家的宣传机器和出卖良心的御用者干的龌龊事。”

中共中央电视台“制作了五则宣传特刊”作为指控的“证据”。<sup>26</sup>中央电视台视频“公开七名自焚者的照片”，甚至直到今天，他们的家人和朋友都没有关他们下落和任何消息。<sup>27</sup>

西藏是一个佛教国家，非常重视传统的丧葬仪式。中共地方当局采取不道德的做法——不交出自焚者遗体，剥夺家属为死者进行最后宗教仪式的机会，禁止僧侣为自焚者诵经超度。若发现僧侣为亡者祈愿，则予以拘留。有时，中共当局把自焚者遗体强行或秘密火化后，把骨灰被送回家中。

甘南州和黄南州等地方当局发布紧急命令，严格禁止藏人自焚，并宣布将针对“纪念自焚者；对其行为表示同情，或向其家人捐款者”做出严厉处罚。<sup>28</sup>黄南州人民法院和公安处列出七项禁止指令，即：“七不准”，<sup>29</sup>条文如下：

1. 不准在家中悬挂达赖喇嘛画像；
2. 不准传播达赖集团的言论和观点；

26 西藏火凤凰：献给所有自焚藏人，茨仁唯色 (Tsering Woescer), 2016, Pg 47.

27 同上 P.81

28 同上 P.80

29 同上 P.82

3. 不准散布对党和政府不满的言论和各种谣言；
4. 不准组织、策划、煽动、胁迫、诱惑、教唆，帮助他人自焚；
5. 不准参与自焚事件的抬尸送葬，慰问捐助等活动；
6. 不准参与非法游行活动；
7. 不准聚众扰乱社会秩序，公共场所秩序，交通秩序。

发布禁止自焚命令后，这种措施在减少自焚事件方面全面无效，自焚事件仍在持续发生，从而证明该政策的失败是显而易见的。相反，在这些禁令发布之后，自焚抗议活动的数量反而明显增加。例如，2012年10月21日，甘南藏族自治州官员发出通知，承诺提供5万至20万人民币的奖赏，以获取有关自焚背后“黑手”的消息，同时在当地安装许多额外的监控摄影机。<sup>30</sup>唯色透露，“在这项通知发布前的六个月内，有六名藏人在甘南州自焚。但是，在实施这些措施后的短短一个月里，甘南州共发生了14起藏人自焚事件。”<sup>31</sup>

## 集体惩罚

中共当局常常对自焚者采取株连九族，对其家人亲友进行任意逮捕、拘留、酷刑折磨或判刑等。随着自焚抗议浪潮的不断高涨，当局也更加疯狂地对无辜藏人处以这种极刑。

2017年12月23日，结婚才一年多、年约30岁的阿坝藏人贡贝为抗议中国的西藏政策而自焚，警察立即赶

30 同上

31 同上

到现场将他带走，约12个小时后贡贝在医院去世。中国政府随后逮捕贡贝的父亲嘉杰，嘉杰的下落至今无人知道。

中国政府将藏人自焚定性为犯罪，并采取集体惩罚的措施，包括自焚者所属的村庄、寺院和亲朋都会受到惩罚，甚至该地区官员也连带受惩。<sup>32</sup>

中国当局宣称自焚是受到“达赖集团”煽动的恐怖主义行为，在连坐惩罚自焚者亲友的指导文件中提出—禁止自焚者家人亲友旅行、贷款或办理执照等，剥夺他们的就业机会和应有的政府援助。中共对藏人自焚采取的连坐法，不仅违背了国际人权法规，也违背了中国自己的法律。<sup>33</sup>

## 惩罚自焚者家人亲友的规定

中共当局针对自焚藏人的家人亲友发布规定—禁止自焚藏人的家属出国旅游、进入所谓西藏自治区，三年内不得向中国政府申请就业或参军；自焚事件发生后三年内的贷款或营业执照申请将被自动拒绝。该指令也暗示，自焚者家人使用的土地将被强制归还政府，当然也设立奖金鼓励举报可能发生的自焚抗议。

2013年4月，阿坝州若尔盖发布新规定，对自焚藏人的家人亲友、同村居民和寺院进行刑事处罚。发布的规定共16条：将自焚者的家人亲友列入黑名单（第16条）、剥夺公民权力（第2条）、剥夺政府就业权（第1条）、三年内将所有福利被扣除（第4条）、拒绝土地和房屋的所有权（第10条）、禁止发展业务（第10条）、

<sup>32</sup> 西藏人权状况，2014年年度报告，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TCHRD），7

<sup>33</sup> 西藏人权状况，2014年年度报告

西藏从来不是中国的一部分，但解决西藏问题“中间道路”仍然是一个可行的解决方案

禁止出国或前往拉萨朝圣（第11条）、剥夺经济援助（第5条）、村民和僧尼要接受“法治教育”（第13条）<sup>34</sup>。此外还规定村庄或寺院要缴纳16,000至500,000元人民币作为保证金，若发生自焚事件，则没收保证金，同时村长与寺院必须重新缴纳新的保证金（第7条）。<sup>35</sup>

该规定也提到，相关社区也将面临暂停或取消国家投资项目和任何其他有助于社区发展项目。

## 若尔盖县发布的指导文件

2012年12月5日，若尔盖县人民政府发布一项指导性文件，宣布任何支持或鼓励藏人自焚者都将被指控犯下“故意杀人罪”。<sup>36</sup>



34 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中国宣布采取前所未有的严厉措施，阻止西藏若尔盖县的自焚事件，2014年2月14日

35 同上

36 若尔盖县：「保持和谐与稳定」，西藏观察。2013年10月[http://www.tibetwatch.org/uploads/2/4/3/4/24348968/dzoegge\\_county\\_thematic\\_report.pdf](http://www.tibetwatch.org/uploads/2/4/3/4/24348968/dzoegge_county_thematic_report.pdf)

若尔盖县人民政府

关于反自焚工作暂行规定通告

全县广大干部群众：

在全县上下奋力推进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和长治久安的关键时期，绝大多数群众、绝大多数寺庙和绝大多数僧人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拥护党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维护全县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中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极少数别有用心的人和违法犯罪分子为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蓄意破坏安定团结的大好局面，连续制造影响极其恶劣的自焚案件，严重干扰了广大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严重阻碍了我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为打击犯罪、惩恶扬善，切实维护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经研究决定，特作如下规定：

- 一、取消自焚者直系亲属（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姊妹）报考国家公务员、事业人员、工勤人员和参军的资格；
- 二、取消自焚者直系亲属参选、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村组（社区）干部的资格；
- 三、国家机关公务员、事业人员、工勤人员应自觉加强对亲属的教育，凡直系亲属中出现自焚者，按照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 四、取消自焚者及其他积极参与者的家庭（户）三年、所在组一年的所有惠民政策；
- 五、取消或暂缓自焚者所在村（社区）、寺庙的国家投资

项目，停止所在村(社区)所有招商引资和社会民间资金专案；

- 六、把自焚者及其他积极参与者的家庭(户)列为不诚信户，所在村(社区)、寺庙列为不诚信村(社区)、寺庙，三年内不予发放贷款；对金融机构已发放的贷款，实行只收不放；
- 七、发生自焚案件的村(社区)寺庙，须缴纳1-50万元的反自焚保证金。若两年内未发生自焚案件，如数退还保证金；若两年内再次发生自焚案件，保证金收缴国库，同时继续缴纳保证金；
- 八、把自焚案件与村组(社区)干部、寺庙民主管理委员会成员及责任经师的补助挂钩，并取消当年评先创优的资格；
- 九、对自焚者的耕地和草场的使用权予以收回，冻结自焚者所在村(社区)土地和草场的经营权；
- 十、对自焚者及其直系亲属、其他积极参与者家庭(户)的宅基地和房屋只确权、不颁证，三年内不予审批一切商业经营活动；
- 十一、自焚者直系亲属申请出国(边)境或到西藏自治区，三年内不予审批；
- 十二、哪里发生自焚案件就对哪里进行“严打”整治，同时予以最严厉的综合行政执法整治；
- 十三、对发生自焚案件的村(社区)、寺庙，在所在乡镇、寺庙举办村民(居民)、僧尼、责任经师法制学习班，对情节显著轻微、尚不构成刑事犯罪以及治

安处罚的自焚者直系亲属和其他参与者必须在异地参加15天以上的法制教育学习班；

十四、对发生自焚案件的寺庙，严格限制僧尼的临时性佛事活动和跨地区的大型佛事活动；

十五、依法清理检查发生自焚案件寺庙的财务，对寺庙的经营活动予以停业整顿。寺庙财务收支情况、接受捐赠和使用情况向寺庙管理委员会(所)报告，定期向僧尼和信教群众公布；

十六、对提供自焚案件线索、情报资讯者，一经查实，视其价值给予2000元—50万元的奖励。并严格保密。本规定从发布之日起执行，若与本规定不相符的，以本规定为准。

若尔盖人民政府(印戳2013年4月8日)

## 栽诬藏人“煽动自焚”而遭处刑

约百名藏人由于与自焚抗议活动有关连，而遭到拘留并被判刑。中国以起诉藏人回应自焚抗议活动，认为是阻止自焚抗议的预防措施，实际上却导致更多自焚。

2018年3月28日，阿坝县人民法院在一次秘密审判中判处36岁的洛桑桑杰五年有期徒刑，罪名是自焚抗议。<sup>37</sup>虽然在严苛的监视和互联网审查下，自焚相关信息相对很少，但仍有少许讯息外流。格尔登寺僧人洛桑桑杰，自2012年8月起遭到长期拘留后获释，又在五年后于2017年8月再次被捕并单独监禁，他的家属至今都未被告知审判结果。

<sup>37</sup> 西藏僧人因「自焚」抗议指控被判入狱五年。自由亚洲电台，2018年3月30日。  
<https://www.rfa.org/english/news/tibet/monk-03302018145246.html>

39岁的旺楚次丹于2017年4月15日自焚时，来自新龙县的三名藏人因为管理旺楚次丹的手机而被捕，并遭受酷刑拷打。另有五名藏人因拍摄自焚抗议活动被捕，其中39岁的贡确次仁遭到严重殴打致死。<sup>38</sup>

许多西藏人被中国政府指控与自焚事件有关而遭判处死刑或长期徒刑。29岁的藏人贡确旺姆于2013年3月13日自焚身亡，翌日其丈夫32岁的卓玛嘉被若尔盖县当局约谈。卓玛嘉因拒绝遵照官方命令将妻子的死亡归因于家族内部问题而遭拘留，并于2013年8月15日被中共当局指控涉嫌杀害妻子而被判死刑。<sup>39</sup>

2013年1月31日，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将40岁的洛桑昆秋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

据中国官媒新华社报导，他的侄子，31岁的洛桑次仁被判处10年监禁，剥夺政治权力三年。<sup>40</sup>他们两人于2012年8月遭到拘留，但中共警方迟至同年12月才宣布他们的拘留和指控。

传播与自焚抗议相关讯息，同样不被中共政府接受。2017年10月，中国在玉树称多县拘留至少七名藏人，罪名是两年前制作和分享自焚抗议视频。根据自由亚洲电台(RFA)报导称：“中国当局指责这些藏人通过互联网与西藏境外接触，并指控他们从事许多非法活动。”<sup>41</sup>

---

38 藏人在白玉县自焚后，5名藏人在甘孜被捕。2017年4月19日<http://www.phayul.com/news/article.aspx?id=38940&t=1>

39 藏人因自焚事件遭中国判处死刑<http://tibet.net/2013/08/19/china-sentences-tibetan-to-death-over-self-immolations/>

40 2013年2月1日，藏人在审判中被控谋杀罪，以此诋毁自焚抗议活动-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http://www.tchrd.org/2013/02/tibetans-sentenced-for-murder-at-show-trial-to-discredit-self-immolation-protests/#>

2014年11月3日，阿坝县中级人民法院判处卓玛措三年有期徒刑，因她试图将自焚者贡确才旦烧焦的尸体抬到车上。在同一案件中，其他七名藏人因涉嫌协助贡确才旦自焚而被判处5年监禁。孔美被判处3年徒刑，噶培被判2年徒刑，另有5名身份不明的藏人被判处5年徒刑。

2011年8月29日，阿坝县法院对46岁的洛桑宗智判处11年徒刑。根据中共国家官媒新华社2011年8月29日报导，格尔登寺僧人平措在2011年3月16日自焚后，洛桑宗智被控故意杀人罪，中国指控他藏匿自焚后的平措而使其未能接受治疗。洛桑宗智是平措的亲叔叔兼老师。<sup>42</sup>2011年8月30日，阿坝县法院判处洛桑丹增13年徒刑；洛桑丹增(纳丹)判处10年徒刑，罪名是“策划、煽动和协助”平措自焚。<sup>43</sup>2011年9月5日，22岁的洛桑达杰，自焚者平措的兄弟)和30岁的才阔，被控与平措自焚事件有关而被各判处3年徒刑。2011年9月26日，自焚者平措的兄弟洛桑达杰和叔叔洛桑宗智于8月被捕并判刑之后，弟弟洛桑格桑也以自焚进行抗议。其家庭中有二人自焚，长子被判处3年徒刑，其叔叔也被判处11年徒刑。据报导，自焚抗议者的父亲(身障者)也在事后失踪。

2013年1月31日，甘肃省甘南州夏河县人民法院对6名藏人判处3至12年不等的刑期，因为他们涉嫌与多吉仁钦的自焚事件。58岁的多吉仁钦于2012年10月23日自

---

41 2017年10月23日，中国在玉树拘留七名藏人的自焚视频。<https://www.rfa.org/english/news/tibet/yushul-detentions-10232017164043.html>

42 藏僧在自焚案件中被判处11年徒刑。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2011年8月29日 <http://tchrd.org/tibetan-monk-sentenced-to-11-yrs-term-in-immolation-case/>

43 中国：结束对西藏寺院的打击。人权观察（2011年10月12日）。 <http://www.hrw.org/news/2011/10/12/china-end-crackdown-tibetan-monasteries>

焚。<sup>44</sup>六名藏人中白玛东珠判处12年徒刑，格桑嘉措被判处11年徒刑，贝玛措判处8年徒刑，拉姆东珠被判处7年徒刑，都卡嘉被判处4年徒刑，央莫吉被判处3年徒刑。<sup>45 46</sup>

2013年2月28日，九名藏人被指控煽动他人以自焚抗议北京的西藏政策。甘肃省甘南州在严密的管控下进行审判，亲属和藏人不被允许进入法院。被告经确认为达仓东束寺僧人格桑桑珠、格桑杰、格桑索南、才隆、多吉东珠、格桑南扎、索南吉、拉姆多吉和尼玛。他们都来自碌曲县的达仓洛措村。<sup>47</sup>

2013年3月2日，中国法院对3名藏人判处长达15年的重刑，罪名是与西藏持续不断的自焚事件相关。根据甘南州官方中文报纸报导，碌曲县法院执行了这项裁决。法院对姆多吉判处15年徒刑，格桑索南11年徒刑，才桑嘉10年徒刑，罪名为“故意杀人罪”。<sup>48</sup>

2013年3月2日，42岁的亚松寺僧人亚培被判处一年零三个月的监禁。亚培是一名自焚者的叔叔，并因2012年在黄南州热贡(同仁)县一次游行中将他的侄子骨灰从隆务寺带回他家中而遭判刑入狱。

---

44 同上

45 中国在自焚案件中判处另外6名藏人徒刑-新华社- (2013年1月31日)。 [http://news.xinhuanet.com/english/china/2013-01/31/c\\_132142496.htm](http://news.xinhuanet.com/english/china/2013-01/31/c_132142496.htm)

46 六名藏人因自焚被判12年徒刑-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 (2013年2月1日)。 <http://www.tchrd.org/2013/02/six-tibetans-sentenced-up-to-12-yrs-over-self-immolation/>

47 九名藏人因涉及自焚抗议事件而受审。自由亚洲电台，2013年2月28日。 <http://www.rfa.org/english/news/tibet/court-02282013202705.html>

48 中國判處涉及白玉縣自焚事件三名藏人長達15年的「罪行」 (2013年3月2日)。  
www.phayul.com/news/article.aspx?id=33116&article=China+sentences+three+Tibetans+up+to+15+years+for+self-immolation+ “crimes”

2013年4月18日，青海省循化撒拉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7岁的措珠和30岁左右的更敦次诚判处3年徒刑，他们二人都是文都镇文都寺僧人。<sup>49</sup>他们被指控于2012年11月19日在青海省循化撒拉族自治县为自焚抗议丧生的旺千诺布举行宗教祝祷仪式。<sup>50</sup>

2013年5月14日，36岁的僧人作家噶才晋美被控撰写包括自焚等涉及西藏问题的敏感性文章而被青海省黄南州泽库县人民法院判处5年徒刑。<sup>51</sup>

根据2013年10月的新闻报导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对51岁的瓦秀多珠判处10年徒刑，他是果洛班玛县人，尽管指控的内容和日期尚不清楚，但据信他因涉嫌“参与”洛桑更登自焚抗议而于2012年12月3日遭到拘留。<sup>52</sup>

拉卜楞寺39岁的僧人金巴嘉措和27岁的僧人格桑莫朗于2016年9月12日被夏河县法院判刑。他们被控参与2015年5月27日桑吉措的自焚抗议活动，因为他们在网络分享与桑吉措自焚抗议有关的讯息和图像。早在2015年6月他们曾被拘留，但中共当局并未向其父母和亲属通报他们被拘捕的信息。<sup>53</sup>

---

49 在为一名西藏自焚者祝祷后，两名僧人被监禁三年。国际声援西藏运动（2013年6月5日）。 <http://www.savetibet.org/media-center/ict-news-reports/two-monks-imprisoned-three-years-after-prayers-tibetan-self-immolator>

50 在为一名西藏自焚者祝祷后，两名僧人被监禁三年。国际声援西藏运动（2013年6月5日）。 <http://www.savetibet.org/media-center/ict-news-reports/two-monks-imprisoned-three-years-after-prayers-tibetan-self-immolator>

51 西藏作家因撰写自焚相关书籍而被判处5年徒刑。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2013年5月21日。 <http://www.tchr.org/2013/05/tibetan-writer-sentenced-to-5-yrs-in-prison-for-writing-book-on-self-immolation/>

52 西藏人民支持自焚遭判十年徒刑。自由亚洲电台，2013年10月10日。 <https://www.rfa.org/english/news/tibet/term-10102013140812.html>

53 与自焚相关的两名西藏僧侣在一次秘密审判中被判刑。自由亚洲电台，2016年9月20日。 <https://www.rfa.org/english/news/tibet/sentenced-09202016135125.html>

由于中国政府严厉控制西藏的网络通讯，滥用罪名和刑罚，外界并不清楚更多与自焚事件相关藏人的逮捕、拘留、酷刑和监禁等情况。总之，大量藏人被拘留、酷刑折磨和逮捕判刑，已是常态；把讯息传到境外，藏人必须要冒被捕和生命的风险。

国际人权组织批评中国政府以涉嫌参与自焚事件而对藏人判处重刑。中国人权观察总监索菲·理查森称上述起诉缺乏公信力：“这些起诉案件显然缺乏公信力。中国政府好像以为，只要把所有谈论自焚的人都抓起来，就能阻止它。其实，追究这些，‘煽动’案件，只会加深自焚抗议者的悲剧。”<sup>54</sup>

## 国际社会对藏人自焚的反应

西藏的自焚事件和境内藏人的呐喊，广泛得到藏人行政中央、西藏支持团体、人权组织和倡议团体的传播，并呼吁世界各国政府和人民关切西藏政治危机，并促使和谈解决西藏问题。

2012年，美国国务院发布中国包括香港、澳门和西藏的年度人权报告指出，西藏人权状况恶化是由于中国的歧视性做法和使用“致命武器，不分青红皂白开枪扫射和平抗议的藏人，限制集会，任意逮捕表达对达赖喇嘛忠诚的藏人。”<sup>55</sup>2011年，联合国酷刑委员会谴责中国制造“消灭藏语”、“限制宗教活动”政策。2008年，联合国妇女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简报中国“强迫西藏妇女堕胎和绝育”的情况。2010年，联合国粮食问题特别报告员简报指出，中共为了过度筑坝和无限制地采

54 中国：停止以“煽动”自焚对藏人处刑。人权观察，2013年2月1日<https://www.hrw.org/news/2013/02/01/china-stop-sentencing-tibetans-inciting-immolations>

55 <https://www.state.gov/documents/organization/204405.pdf>

矿，剥夺西藏人的土地，强行将西藏游牧民逐出其谋生的草原。

2012年11月2日，联合国人权事务专员娜薇皮莱（Navi Pillay）首次发表关于西藏自焚事件的公开声明，呼吁中国政府尊重藏人权利，允许联合国官员和外国媒体能真实接触藏区。2013年6月1日，人权高级专员参加英国广播公司“世界听你说”节目时，听众提问：“联合国无法促使中国解决藏人的艰难问题，特别是在前所未有的大规模自焚之后。”皮莱女士回答：“现在西藏需要的是政治解决方案，西藏人民的痛苦必须得到解决，不能再被忽视和压制。”超过28个国家政府就自焚事件发表过讲话。

自2009年以来，美国一直都是公开明确地关切自焚事件。美国国会议员吉姆·麦戈文（Jim McGovern）在其官方网站上，<sup>56</sup>上传吉姆·麦戈文和国会议员弗兰克·沃夫（Frank R.Wolf）发表的声明，呼吁美国政府领导一场关于西藏危机和多边参与西藏问题的国际会议，敦促美国政府（国务院）“采取更强有力、更加协调、有效的国际外交措施来扭转西藏危机”。根据中共官媒新华网的报导，中国政府将美国对藏人自焚事件的任何声援和关注都称之为“干涉中国内政”，而且大多数情况下，中国政府都警告美国将有负面后果。

## 结论

自焚事件所产生的疑问是一为何西藏人不分老少地竟然承受自焚烈焰的痛楚和丧失生命的危险？显然，问题的根源在于中国政府的政治统治，才迫使西藏人通过

56 <https://mcgovern.house.gov/>

自焚表达抗议。

中国政府诬指“达赖喇嘛”和“西藏流亡政府”是“煽动”和“策划自焚”的罪魁祸首；而藏人行政中央司政洛桑森格博士将西藏自焚事件归因于中国政府在西藏的镇压政策。

自焚事件不仅传达了西藏人民对解决西藏问题，改善西藏现状的强烈意愿和信息，而且也表明了西藏人不接受中国非法占领的政治立场。宗教压迫、社会边缘化，已将藏人在自己土地上变成了二等公民；对弱势者的剥削，对西藏语言文字的歧视和破坏政策，早已构成了中国统治西藏六十年的标志性政策。这些失败的政策一再暴露出中国漠视西藏人民的合法愿望，揭露了中国对西藏的帝国主义性质，并强化了中国殖民主义大国的地位。

西藏的历史可追溯至2000多年前，在中国非法占领之前，西藏是一个独立的国家。然而，尽管西藏具有独特的文化和语言遗产，中国还是只透过一个保护其领土完整和维护稳定的棱镜来看待西藏。为了维护这种对于稳定的崇拜，中国制定许多政策，通过（经济）奖励和惩罚策略的结合，诱导西藏人民产生所期待的爱国热忱或理想。然而，中国在西藏的统治结果却是：不论怎样收买诱导或暴力压迫，西藏人民都勇敢地进行抗拒，并对达赖喇嘛尊者和藏人行政中央表现了坚定的信念和忠诚。

为了让西藏人民脱离达赖喇嘛尊者，中国发动多次运动，迫使西藏人民谴责达赖喇嘛。这种消灭达赖喇嘛尊者权威的企图，只会增添藏人没有尊者的失落感，更加强化迎请尊者返回西藏的愿望。每个自焚者所喊出的

口号“让尊者返回西藏”“还给西藏人民自由”就是最好的证明。

对于西藏境内的藏人而言，尊者是他们文化身份的依怙主，也是西藏自由的象征。

此外，中国政府强制推行将西藏汉化、蔑视或破坏西藏的身份和文化认同的努力，导致西藏人民强烈怀疑中国的动机。

藉由鼓励汉族人民大规模迁移到西藏，中国有效地使藏人成为自己土地上的少数民族。结果，今天中国移民人口远远超过600万藏人人口，他们在教育、就业和私营企业中得到优惠待遇，使西藏语言变得多余无用，迫使西藏人民几乎在社会各个领域中被剥夺权利或被边缘化。

在教育领域，西藏学生被中国当局禁止学习藏语文且被歧视性收费，农村地区学校设施不足，更受影响。

正是因为中国统治西藏的这种掠夺性及其产生的无法无天状态，导致西藏人民采取自焚等极端手段抗议威胁其身份并引发文化灭绝的政策。

另一方面，在这极度艰困危急又不确定的时期，西藏人传统的领袖、僧侣和宗教领袖被赋予了西藏人民的认同感、团结和救赎的形象，中国政府对此感到束手无策而陷于困境当中。虽然中国实际上统治了西藏，但却无法赢得西藏人的民心。中国共产党政府以殖民征服统治西藏，让西藏人民与中国政府更加疏远。

中国政府对自焚抗议活动感到棘手，甚至对任何可能被视为是挑战中国统治的事务都显得非常敏感。这在

某种程度上可谓是传递了一个明确的信息——中国可以控制西藏，但无法控制西藏人民的心灵。

中国对自焚事件的处理方式：彻底封闭网络、对自焚者进行刑事定罪，表明中国日益不安及说不出的尴尬。由于中国政府的作为加剧西藏局势的恶化，才使得西藏的自焚事件不断地发生。

过去九年来，西藏被火红烈焰所吞噬的影像，吸引了国际社会注视的目光。

藏人行政中央认为，中国政府如果真的想让西藏自焚抗议的火焰熄灭，就应该重新审视过去六十年来在西藏推行的失败政策，正视西藏境内人民的意愿，尤其是自焚藏人在临终前，从熊熊烈焰中所发出的呼喊：“西藏要自由！”“让达赖喇嘛尊者返回西藏！”。

# 西藏的地位

## 引言

西元1949至1950年，中国军队入侵西藏前，西藏是一个独立的国家。中国对西藏的武装入侵，不仅是对一个完全独立国家的侵略，而且也是违背国际法的行径。直到今天，西藏仍被数十万中国军队占领，继续遭受高压控制。这即是对国际法的违背，也是在践踏西藏人民最基本的权利。

中国政府宣称对西藏拥有主权的理由，并不是依据1949年的入侵；1959年对西藏的全面占领；1951年强迫签订《十七条协议》等。而是基于各国来往的历史，尤其是蒙古，满清帝王与西藏大喇嘛之间的关系，以及中国皇帝与西藏大喇嘛之间的交往关系等。也以数百年前蒙古扩张势力统治亚洲，东欧大部分国家，以及西元十八世纪满清统治中国时其影响力延伸东亚和中亚的那段历史时期为依据。

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包括蒙古、廓尔喀、满清或印英政府等外国势力也曾不同程度地延伸至西藏，毋庸置疑。同样，在某些历史时期，包括中国在内的许多亚洲国家也曾被西藏纳入其势力范围。这个世界上，一个国家在历史上从来不受过外部势力的影响或干涉极为少见；而西藏历史上遭受外国势力的干涉，不仅力度很

小，而且时间也很短。尤其是西藏与蒙古、满清、中国皇帝之间的交往，即使被视为具有政治意涵，也仅限于个人与个人之间的交往，绝无西藏与中国合并或是相互隶属的现象。

且不论西藏古代史如何具有吸引力，西藏的政治地位，应以中国对西藏发动侵略的当时之历史状态来决定，尤其是1911年中国驱逐异族满清皇帝，开始对自己的国家行使主权，西藏与中国之间的双边关系极为关键。无论任何国家，翻开其历史资料，都可以发现在历史的某些阶段曾对某个邻国拥有主权的某种“证据”，如果单以此为依据，则不论是根据国际法或是传统惯例都无法接受。西藏作为一个独立自主之国家的事实，普遍获得了国际法学界专家，西藏与中国关系研究学者的认同。国际法学专家委员会组成的西藏问题法律调查小组的研究报告指出：

“从西元1913年到1950年间，根据国际法，西藏已具备了一个主权独立国家的必要条件。到西元1950年为止，西藏不仅拥有自己的国民和疆域，而且也有管理其领土和国防的政府。这个政府不依赖任何外部的权力而完全独立自主地行使其应有的权力。西元1913年到1950年间，西藏的外交事务均由西藏政府自己决定，与其发生交往的各国亦通过作为实践在事实上将西藏作为一个独立自主的国家来对待。对此，可以从官方交往的档案中得到证实。”<sup>57</sup>

四十年间，这一独立的特性确实存在；也完全具备在国际社会作为一个独立国家的所有条件。联合国现有

57 《Tibet and Chinese People's Republic》，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向日内瓦所提交的报告，1960，p. 5-6.

成员国中，有许多国家的历史也与此类似，甚至有的国家即使只有短暂历史，却仍能作为一个独立自主的国家而存在。

## 古代历史

西藏第一个国王聂赤赞普于西元前127年登基，西元七世纪，藏王松赞干布兼并各小国而使西藏成为统一的国家。其后的三百余年中，西藏的政治、经济，军事等得到空前发展，疆土也不断得到扩张。因此，尼泊尔和中国等周边国家为了与西藏建立友好关系，国王皇帝把自己的公主献给松赞干布为妃。

由于迎娶的尼泊尔尺尊公主和中国文成公主对佛教在西藏的传播起了积极的作用，因此，她们在西藏历史上具有特殊的地位。但中国在宣传中，却利用松赞干布迎娶文成公主一事为自己的政治服务，并刻意地避而不谈尼泊尔尺尊公主和其他几个后妃的情况，事实上，尼泊尔尺尊公主的权势从来都大于中国的文成公主。

藏王赤松德赞时期，西藏领域进一步得到扩张。西元763年，西藏军队占领大唐（中国）首都长安（今陕西西安），并让中国签署了每年向西藏交贡纳赋的议约书。西元783年，藏、中签订条约，划分双方边界，立石碑。竖立在布达拉宫前的石碑，便记载了部分当时藏、中的情势。西元821年，藏、中所签订的和平条约，是了解当时两国关系的重要资料，该条约内容以藏、中两种文字刻在三块石碑上，其中一块立于藏、中边境的贡格密日山上，一块立于当时的中国首都长安，另一块便是至今仍能看到的立于西藏首都拉萨的石碑。盟文中写道：

“今蕃汉两国，所守见管本界，界以东悉为大唐国境，以西尽是大蕃领土，彼此不为寇，不举兵，不相侵。”

中国政府宣称：“藏、汉双方通过王室间的联姻、会盟，在政治上形成了团结，友好的亲谊关系，在经济和文化上建立了密切的联系，为最终建立统一的国家奠定了深厚的基础。”

事实上，藏、中两国的史料都清楚地记载了当时的西藏和中国是两个对等的强国，显然，中国政府的上述说法与这些共同的历史记载相悖矛盾。已故的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席阿沛·阿旺晋美于1989年在一次讲话中指出：“一些历史学家声称西藏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一部分。其他一些人则声称从藏王松赞干布透过与中国公主的婚姻而成为中国的一部份。我不同意这两种观点。当谈到古代，没有时间线，或者是从松赞干布的婚姻时代起，我们都知道松赞干布的第一位妻子是尼泊尔公主，在这种情况下，西藏应该是尼泊尔的一部分。那么又该作何解释？”

上海复旦大学葛剑雄教授于2007年为《中国评论》杂志撰稿时指出：“中国于1912年成立后，正式成为我国的名称。此前中国的概念没有明确概念化。”他还补充说：“吐蕃（西藏帝国）在唐朝时期是一个主权独立的国家。”

西元九世纪中叶，西藏分裂为几个公国。西藏的注意力也转向印度和尼泊尔，其强大的宗教和文化影响力给西藏带来了重大的精神和智识的复兴。

## 西藏与蒙古可汗的关系（1240-1350）

蒙古王可汗成吉思汗和他的后代侵占了亚洲和欧洲的许多地区，成为这个世界上迄今为止最强盛的帝国，当时的蒙古帝国疆域从太平洋一直延伸到东欧。西元1207年，蒙古侵占了位于西藏北方的西夏；西元1271年，蒙古人为了更加严密地掌握东方的疆域而宣布成立元朝；西元1279年，蒙古征服了中国宋王朝在南方的最后领土，至此，中国全境处于蒙古的统治之下。现在的中国政府却声称蒙古人建立的元朝是中国自己的王朝，并声言中国对蒙古统治过的地区拥有主权。

西元1240年，蒙古成吉思汗的孙子阔瑞汗进兵西藏，并邀请当时在西藏诸宗教领袖中声名卓著的萨迦班智达·贡噶坚赞，由此开创了西藏与蒙古间的供施关系。阔瑞汗以后的蒙古大汗忽必烈因虔信佛教，拜萨迦班智达的侄子众怙法王八思巴为根本上师，并尊佛教为国教，将众怙法王八思巴奉为蒙古王朝最高位的上师喇嘛。西元1254年忽必烈为了报答八思巴的恩德，将西藏三区的政教主权献给八思巴以作为对上师灌顶的供养，并赠予极高的尊号。同样，西藏其他的宗教领袖也与蒙古可汗或西藏地方官员之间建立了各种类似的供施关系。亚洲腹地的这种特殊关系，尔后演变成为历代达赖喇嘛与满清皇帝之间交往的基础。施主和上师之间的这种供施关系，乃是施主个人与上师喇嘛之间的私人关系，是以宗教上的虔诚敬信为基础。这种信仰关系不会因为施主的政治地位发生变化而改变——在元朝退出中国后西藏与蒙古间的供施关系仍继续存在。

在供施关系中不可缺少的条件是：施主对上师的虔诚信仰，并侍奉或供养上师，此外，施主还有责任保护

自己的上师喇嘛。这种关系并不是因为喇嘛热衷于施主的王政，而是喇嘛在宗教上指导施主并为其祈祷、加持等缘故。在供施关系中，有时也掺杂着政治因素，需要由施主出动军队，那是出于保护上师的事业或宗教等缘故。但这些并非如中国所宣称——保护者的地位高于上师，事实上，保护者是上师的弟子或是其虔诚的信徒。

在东方蒙古的统治区域内，佛教成为国教，萨迦喇嘛成为宗教上的最高领袖时，蒙、藏关系也是透明的一世俗的皇帝和宗教的上师喇嘛各为政、教两方的最高领袖。双方是以平等为基础，相互依赖、尊重、崇信。上师掌握西藏的政权是依恃施主的帮助，蒙古皇帝掌握政权的合法性则有赖于上师的支持。

历史上，蒙古可汗的势力确曾伸入西藏，但从来没有任何一个蒙古可汗曾经直接统治过西藏，西藏人也不必对蒙古帝国贡赋纳税，更没有任何一个蒙古可汗曾经把西藏视为中国版图的一部分。

西元1350年，帕竹降曲坚参推翻西藏的萨迦政权后，结束了西藏与蒙古间的政治关系；降曲坚赞治理西藏时期，去除了混杂于西藏传统中的蒙古习俗，而创立具有西藏特色的管理制度，颁布西藏法律《十五律》。十八年后，中国也从蒙古统治下获得独立，并建立了明朝。

## 西藏与中国明朝皇帝间的关系（1368-1644）

蒙、藏的关系始于蒙古侵占中国之前，并在中国还处于蒙古统治之下而尚未独立之时，西藏就已经结束了

与蒙古的政治关系。因此，在西藏已经没有任何延续蒙古元朝的影响力可以让明朝来继承，而蒙古与西藏间的供施关系则在数百年内延续下来了。

西藏和中国明朝的交往极为有限，其有限的交往，在十五至十七世纪的西藏史书中也有记载，其中没有任何的纪录载明西藏曾被中国明朝统治。在此期间，明朝皇帝曾接触某些西藏宗教人士，但所有与明朝皇帝交流过的西藏喇嘛，没有任何一位是当时西藏政府体制内的掌权者，所以，这些交往对西藏作为独立国家的地位没有任何影响。

已故印第安纳大学中欧亚研究教授艾略特·史伯岭指出：“针对这些头衔介绍的审查清楚地表明，领受者在被授予之前，在西藏拥有权力或具有影响力；因此，头衔并没有赋予权力，而只是承认，并且授予头衔必须被视为类似于一个国家对另一个国家的荣誉、头衔或奖励的罕见表现。<sup>58</sup>西元1350年开始，帕竹掌握西藏的政权。其后的西元1481年，政权被仁蚌巴夺取。

西元1406年，明朝皇帝邀请帕竹君王札巴坚参访问中国，但被君王札巴坚参拒绝一由此亦可清楚说明西藏并未处于中国的统治之下。西元1565年到西元1642年第五世达赖喇嘛建立噶丹颇章政权以前，由第司藏巴统治西藏；在此期间，西藏与明朝虽有一些交往，但有关中国的势力伸入西藏等问题则从未发生。

西元1644年，外国侵略者再次夺取中国皇帝的政权，这个由满洲人统治广大疆域的朝代被称为清朝。

<sup>58</sup> 安玛莉·布隆铎、卡提亚·毕菲特里耶等。2008 遮蔽的图伯特：国际藏学家解读《西藏百题问答》

## 西藏与明清皇帝间的关系（1639-1911）

西元1642年，第五世达赖喇嘛在蒙古固始汗的帮助下，成为统一的西藏之政教领袖。从此西藏人奉他为“贡萨钦波”（伟大的至高无上者）一至高无上的领袖尊号。五世达赖喇嘛的声誉和影响力遍及西藏境内外。

第五世达赖喇嘛不仅对蒙古，而且也对明清建立亲密关系。西藏与满清间的第一次官方交往始于西元1639年，当时满清皇帝曾邀请五世达赖喇嘛访问中国。当时，五世达赖喇嘛虽未亲自起驾，但还是派遣了代表前往满清首都访问，并接受了满清皇帝提出担任达赖喇嘛及其教派施主的请求，此后开始了达赖喇嘛与满清皇帝间的供施关系。满清与西藏的交往，和蒙古、西藏的交往一样，与中国并无任何关系。外国历史学家欧文·拉兹莫曾指出：“清朝是满人的一个国家，而中国只是其中的一部分。”<sup>59</sup>

西元1653年，满清统治中国期间五世达赖喇嘛应允满清顺治皇帝的邀请前往北京正式访问时，满清皇帝亲至距北京四天路程处迎接。对比，长驻中国的美国外交官员、学者扎录尔·诺汉总结道：“为了颂扬达赖喇嘛而举行的所有典礼仪式，是任何独立自主的国家元首所能够，且应享有的全部礼仪。在中国的各个历史记载中，对他（达赖喇嘛）的看法或认识，舍此无他。藏、中间的关系是一当时达赖喇嘛的政治势力是以固始汗的武力为后盾，并得到整个蒙古地区的虔诚敬信，对此，满清皇帝亦面临难于匹敌的局面。”<sup>60</sup>

59 Studies in Frontier History

60 《拉萨的达赖喇嘛及其与清帝的关系》，1644-1908，通报11 (T'oungPao11)，1910, p.37

当时，满清皇帝和五世达赖喇嘛双方互赠前所未有的至高无上的尊号，使双方于十几年前开始的供施关系更亲密无间。清朝时期，西藏与满清间的关系是以供施关系为基础，西藏人向满清皇帝吁请协助，满清也提供援助驱逐准噶尔蒙古、迎请第七世达赖喇嘛至西藏首都拉萨（1720年）。十八世纪，满清军队先后三次进入了西藏，其中第一次是1792年为抗击廓尔喀的入侵，另外两次分别是1728年和1751年，是因为西藏出现内讧后得到满清皇帝协助予以平息，这一切都是在西藏当时的国家领导人向满清吁请支援后，才由满清皇帝根据供施关系提供协助。

在西藏内外交困时期，满清势力在西藏有了一定程度的扩充，但这种情况并未能长期维持。后来，西藏遭到克什米尔（1841-1842年）、尼泊尔（1855-1856年）和印英政府（1903-1904年）的入侵时，满清就没有接受任何请求。从西元十九世纪中叶开始，满清皇帝和驻藏大臣在西藏的所谓职责不过是虚有其名而已。

中国政府对于满清乾隆皇帝于1793年的所谓“钦定藏内善后章程二十九条”以及派钦差大臣驻西藏一事做了长篇说明，并将这些条文解释成为似乎是满清皇帝从权力角度向西藏发号施令。事实上，那不过是在西藏与廓尔喀的战争结束后，满清皇帝向西藏政府提出的改革建议而已。驻藏大臣不是管理西藏的人，是为了维护满清的利益而代表满清皇帝承担维护达赖喇嘛的责任。1792年，廓尔喀侵略西藏时，达赖喇嘛向满清皇帝请求支援；满清皇帝派大军将廓尔喀军队赶出西藏，并在其后西藏与廓尔喀签订条约时担任中间人的角色，这是西藏人第四次向满清皇帝请求军事援助。为了减少西

藏以后仍会不断地向满清请求军事援助，满清对西藏略增干涉。

“善后章程”是施主满清皇帝向自己的上师达赖喇嘛提出改良建议，并非国王向属下发布的命令。中共学者牙含章在其所著的《达赖喇嘛传》中记载了满清的福康安将军向达赖喇嘛奉上章程建议时所说的话：“今蒙大皇帝训谕周详，逐加指示，交本大将军等详细筹议，以期经久无弊，藏番永资乐利，达赖喇嘛既知感戴圣恩，将来定议时自当获谨遵依办理，倘若狃于积习，则撤兵后大皇帝即将驻藏大臣及官兵等概行撤回，以后纵有事故，天朝亦不复管理，祸福利害，孰重孰轻，惟听自择。”<sup>61</sup>这段话清楚表明满清仅是对西藏提供协助的事实。

在“善后章程”的各条款中，与西藏有用者取之，与西藏无益者弃之。对此，九世班禅确吉尼玛曾指出：“中国的任何政策，如果符合西藏人的意愿，则驻藏大臣的教导会随时听从。然而，如果提供的教导与西藏的国家利益相矛盾，则即使是皇帝本人亦无法对藏人施展影响”。<sup>62</sup>在所谓的“善后章程”中，尤为特别的是对达赖喇嘛和班禅喇嘛等西藏大喇嘛的转世，规定要用金瓶掣签的方式来认定。事实上，认定转世是西藏政府与西藏宗教领袖份内应尽的职责，寻访和认定转世除了依循传统的宗教仪轨外，并非一定要进行金瓶掣签。例如，就在提出所谓“善后章程”后的1808年，在认定第九世达赖喇嘛时就没有进行金瓶掣签。

所谓“善后章程”的另一项重要内容就是驻藏大臣

61 《达赖喇嘛传》(Biography of the Dalai Lama)，卷二，西藏社会科学中心出版，拉萨，1991，p.316

62 《Diary of Capt. O' Connor》，1903年9月4日

的问题。驻藏大臣的性质类似于现代的大使馆，同时又是基于与众不同的供施关系等因素而留驻。驻藏大臣的角色，从驻藏大臣有泰于1903年对印英外交秘书长折莫日·者然智（音）所说的记录中可见一般：“有泰说他在拉萨不过是一个宾客而非施主，把真正的施主放到一边则他无任何能力。”<sup>63</sup>

同样，1846年在拉萨的基督教传教士古伯察与秦噶咄二人曾说过：“西藏政府犹如教皇一般，而中国的使馆就象在罗马的奥地利使馆”<sup>64</sup>。在此，“中国使馆”的称呼易使人产生误解，事实上，满清皇帝在任命驻藏大臣时，只任命蒙古与满清人，从不任命中国汉族人，因为，驻藏大臣一事是缘于供施关系而任命，这种关系只存在于西藏与蒙古和满清之间，而与中国没有任何关系。

1908年，满清对西藏的侵略，成为西藏与满清皇帝之间供施关系发生质变的分界线。因为在此以前，满清军队会进入西藏，都是因为应达赖喇嘛或西藏政府的请求而前来提供援助的。

满清为遏止英国在西藏的势力而进行的侵占，只维持了极短的时间。1910年，当满清企图夺取达赖喇嘛的政权时，达赖喇嘛随即宣布彼此间的供施关系就此告终。

由于施主对上师喇嘛的干扰，使供施关系失去了存在的基础。因此，西藏人奋起抵抗满清的侵略，并最终迫使满清军队向西藏投降。1912年夏，由廓尔喀居中调

---

63 《莫蒂默杜兰德爵士：传记》（Sir Mortimer Durand: A Biography，作者：珀西赛克斯爵士，伦敦，1926年，p.166

64 《发现西藏》（Decouverte du Thibet），1845-1846，古伯察会士（M. Huc），1933年，p.50

停，西藏与中国签订了有三项条款内容的协议，根据协议，满清军队正式宣布投降，并被驱逐出西藏。十三世达赖喇嘛回到西藏后，于1913年2月14日再次宣布西藏为一个独立的国家。

## 与中华民国的关系（1912-1949）

民国政府对西藏从未表现出明确的立场。民国政府一方面在中国宪法和对外文件中声称西藏是中华民国的一个省，而且是中国五个主要民族之一，另一方面当国民党政府与西藏政府接触时，又承认西藏并不是中华民国的一部分。中国的总统通过写信给达赖喇嘛或西藏政府以及派遣代表等方式，呼吁西藏加入中华民国；中国政府同样也如此呼吁尼泊尔政府。而西藏和尼泊尔政府都没有应允加入这个共和的国家。

中国总统袁世凯首次致函达赖喇嘛，邀请西藏加入中华民国时，达赖喇嘛在回信中委婉而又明确地指出：“中华民国方才成立，国基未固，总统应将精力专注于使国家安定。至于西藏，我们西藏人完全能够捍卫自己，因此，任何时候总统都不必从遥远的地方为西藏分心担忧。”<sup>65</sup>

达赖喇嘛论及西藏独立与被占领土的归还问题时表示：“中、藏从此以盟誓坚定的供施关系为基础，西藏在维持自主独立和权益之现状下，对某些时期被占领的部分无可争议之西藏领土，如能照旧确定各自的领土，对未来是有益的。”<sup>66</sup>

65 《国民公报》，1913年元月6日

66 十三世达赖喇嘛沟通记录 (Record of the Thirteenth DalaiLama's communication)，日期藏历铁马年第四个月第十五天，1930年。

民国代表黄穆松将军于1934年、吴忠信于1940年来访西藏时，西藏政府就曾非常明确地向他们表明了“西藏自古就是独立的国家，并将继续保持独立地位”的立场。需要说明的是，中国政府及其“特使”黄穆松或其他任何人并没有任命热振仁波切为摄政的权力和责任。

自1911年以来，黄穆松是第一个获准以官方身份进入西藏的中国代表。他此行的目的是参加第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致祭典礼。他于1934年4月抵拉萨时，热振仁波切早在三个多月前就已经接掌了摄政大权。

中国政府宣称1931年和1946年西藏代表分别参加了在南京召开的中华民国国民大会。事实并非如此，堪布贡觉仲尼是为了在南京设立临时代表处并与南京政府进行接触而被达赖喇嘛派去南京；1946年，西藏政府分别向印度、中国等国派出代表团，以恭贺他们赢得第二次世界大战。西藏代表团并没有被指示或授权去参加中国的国民大会。1959年8月29日，达赖喇嘛回复国际法律协会提问时说：“他们不是以官方身份去参加会议的，我的政府从中国政府的宣传中获悉此事后，立即拍发电报给他们，下令不准参加会议。”

中华民国最后一位驻拉萨的代表沈宗濂博士于1948年离开西藏后所写的文稿中证实：“拉萨（西藏政府）自1911年以来，实际享有完全的独立。”<sup>67</sup>

## 西藏与印英政府间的交往(1857-1911)

十八世纪末，英国开始重视与西藏建立商业交往。在此以前，英国已逐步和喜马拉雅山区与西藏有着密切

<sup>67</sup> 《西藏与西藏人》(Tibet and the Tibetans)，作者：沈宗濂，柳升祺，纽约，1973年，p.62

联系的各国签订了条约，并准备由此进入西藏。由于疑惧英国的侵入可能会使西藏丧失独立地位，十三世达赖喇嘛因而采取了各种保卫西藏独立的应对措施，从而使英国政府感到束手无策。英国政府则担心俄国势力也会进入西藏，从而破坏中亚的势力均衡。由于英国政府试图与西藏政府接触的所有努力均无结果，因此他们便试图通过满清使西藏接纳英国，于是在1890年和1893年间，英国与满清分别签订的两个条约中，有了与西藏利益相关的内容条款。但西藏政府坚持西藏代表并未参与签署条约并不承认这些条约，由此导致1903年英国对西藏的侵略。当时的满清，不仅没有给西藏提供任何协助，如前所述，其驻藏大臣有泰甚至发表声明，表示他们对西藏人的所有行为都不负有任何的责任。英军在与西藏政府签订条约后不久便退出了拉萨。从签订条约的内容，都表明无论在内政或外交等方面，西藏都是一个独立成熟的国家。否则，签订的条约中赋予英国的利益将会无法兑现。《拉萨条约》没有承认西藏与满清之间具有任何特殊的关系。而且，英国承认了西藏是一个拥有签订国际条约之权利的国家，毋庸置疑。

为了在实施《拉萨条约》的过程中获得满清的合作，英国政府于1906年，在没有西藏代表参与、且西藏方面并不知情的情况下与满清签订了一个基本协议。该协议与英、俄间于1907年签订的协议，均确认了英国在西藏的影响范围，并导入了中国对西藏所谓“宗主权”的新概念，但西藏和满清均未接受。1908年，满清在侵占西藏极短的时间内，英国再次就西藏的商务事项与满清签订条约，在印度的英王代表伦札·噶宗（音）指出：“所谓中国对西藏的宗主权，是法律上的幻觉，政

治上的伪装，这也仅仅由于双方感到方便而被继承了下来。实际上，驻藏中国人（满清）的大臣不像是国王的代表，而更像是一个政府的大使。”<sup>68</sup>

## 西藏与印度间的关系

1947年印度独立后，驻拉萨的英国政府代表及英、藏所签条约之权益均由印度政府继承。印度政府承认西藏为一个独立国家，由当时印度政府致西藏外交部的信函可确证，印度政府在信中提道：“如果西藏政府有意，则印度政府将会乐于在现有的基础上，继续维持双方关系，直到任何一方对有关问题提出讨论及达成新的协议为止。由印度政府承续英皇政府缔结之所有条约，均仿此模式。”<sup>69</sup>

## 外交事务与军事威胁

1949年10月1日，中国共产党夺取政权后宣布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北京的中国广播电台宣称：“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定要解放包括西藏、内蒙、海南、台湾在内的中国领土。”1949年11月2日，西藏政府外交部致函中国主席毛泽东，希望在内战结束后，就西藏的众多领土被中国侵占一事进行会谈。该信函副本分送印度、英国和美国政府。这些国家虽意识到红色中国的扩张将危及南亚的安全，但又认为若不与中国和谈则可能会招致中国的武力报复，因此他们都建议及时进行和谈。

随后，西藏政府派遣孜本夏嘎巴和堪琼土登嘉波二

68 《西元1920年報告》（PapersCD1920），第66號（GoIroIO），1903年元月8日，印度政府圖書館

69 印度和中国政府簽署的记录、备忘录、往来信函、以及簽署的协议（Notes, Memoranda and Letters Exchanged and Agreements Signed by the Governments of India and China），卷二，1959年,p.39

人为代表，与中国在苏联、新加坡或香港之类第三国进行和谈。孜本夏嘎巴和堪琼土登嘉波被赋予的使命是转交西藏外交部信函给毛泽东，争取获得中国政府不危害西藏国土安全的承诺，以及对西宁、北京电台宣称解放西藏的说法表示不满，表明西藏政府不允许中国干涉和破坏西藏的立场。

两位代表在申请前往香港的过境签证时，获得中国政府的通知，称中国驻印度德里的大使即将到任，可与大使进行会谈。但当中国新任驻印度大使袁忠信（音）到任后却声明：承认西藏是中国的一部分、西藏的国防要由中国政府负责、西藏代表在满足上述条件后可前往北京进行最后谈判。

西藏政府代表回报西藏政府中国方面提出的先决条件，西藏政府无法接受，和谈因此停止。

1950年10月7日，由王其美率领的中国解放军四万余人，兵分八路攻击康区首府昌都，迅速打败为数八千的西藏军队，四千余藏人战死，两天后昌都被占领，多麦总管阿沛·阿旺晋美及其随行人员被俘。

中国对西藏的武装入侵使印度政府感到惊讶。1950年10月26日，印度外交部在一份给中国政府措词激烈的信函中指出：“由于中国政府已命令侵略西藏，因此导致和平谈判难以进行，并使西藏人本能地疑惧以后的会谈可能会在强制与威胁中进行。在当前的世界局势中，对中国军队侵略西藏的行径感到深深的遗憾，而且印度政府认为中国的这些行为对中国本身或和平都没有好处。”

同时，以美国、英国为首的许多国家发表了对印度

的立场支持的言论。

1950年11月，西藏大会召开紧急会议，并请求十四世达赖喇嘛亲政。当时达赖喇嘛年仅十六岁，毅然担负起政教领袖的责任。随后，西藏大会为避免西藏民族事业受损，请求十四世达赖喇嘛暂时至亚东避难。

与此同时，西藏政府外交部发出声明：“对达赖喇嘛的亲政，站在他后面的是万众一心，团结一致的西藏人民。我们向世界人民呼吁，以和平手段制止中国对西藏的侵略。”

1950年11月7日，西藏政府在呈交联合国秘书长的报告中提到：“西藏人已无力阻挡中国军队的进攻，西藏应允与中国政府进行和谈。虽然长久热爱和平的西藏人民战胜训练有素的中国军队希望并不大，但是，我们相信在世界任何地方，只要发生侵略行为，联合国必定会帮助予以阻止。”

1950年11月17日，南美国家萨尔瓦多就西藏遭受外国侵略一事向联合国提案，然而，由于印度代表在会上作出阐释，提出“基于西藏、印度和中国的利益，应寻求和平谈判的途径”的建议，从而使提案未能在联合国大会进行讨论。

其后的1950年12月8日，西藏政府代表第二次向联合国递呈报告，却未获处理。数万名中国解放军在打败西藏东部和北部的少数西藏军队后，开始向西藏中部地区进军，而达赖喇嘛和西藏政府无法得到国际支援，被迫派代表团前往北京，寻求与中国政府进行和谈。

## 与中国签订所谓的《十七条协议》

西藏政府于1951年4月，派遣了以阿沛·阿旺晋美为首的五人代表团前往北京。该代表团的使命是，向中国政府解释西藏政府的立场，并听取中国政府对此的反应，除此而外，不仅没有赋予中国政府所宣称的“全权代表”的资格，甚至根本就没有授予他们签订协议的权力，而且还命令他们在遇到重大问题时必须立即向政府回报。

4月29日，在北京进行的中藏谈判代表会上，中方首席代表提出了一份《协议草案》，西藏代表予以否定该草案。此后中方又向会议呈交了一份经过修改的草案，西藏代表再次不予承认，最后中方主要代表李维汉和张经武对西藏代表口出粗言，声称“这草案是最后的条件”，威胁西藏代表的生命安全，并限制代表们的自由行动，甚至不让西藏代表向西藏政府报告当时的情况，西藏代表如同囚犯。中方威逼西藏代表要么在协议上签字，要么让解放军立即进军拉萨，二者之间做出选择，并称后果自负。

1951年5月23日，在无法向西藏政府回报的情况下，西藏代表们迫于武力强逼签订所谓《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即《十七条协议》。西藏代表在签字前明确提醒中方，他们只代表个人签字，他们并没有被授予代表达赖喇嘛、西藏政府或西藏人民定约签字的权力。然而，中国政府依然举行协议签字仪式，并宣布已签订和平解放西藏的协议。在该协议上盖的西藏代表印章是由北京的中国官员伪造后而加盖的。

《十七条协议》给予中国军队进入西藏及中国负责

西藏外交事务等权利。中国保证不变更西藏原有政治制度、达赖喇嘛和班禅喇嘛固有的地位及职权维持不变；对西藏人民给予区域自治的权利和宗教信仰自由，尊重西藏的风俗习惯；有关西藏的各项改革事宜不采取强制手段，而是与西藏的领导人协商后解决之等等。

1951年5月27日北京电台向外播送所谓《和平解放西藏的十七条协议》全文内容。至此，驻锡亚东的达赖喇嘛和拉萨的西藏政府才第一次听到这一出乎意料的事，而感到万分惊讶。他们立即对北京的代表团在未经西藏政府允许的情况下擅自签约一事严加训斥，并令将已签字的协议给西藏政府送来，在没有进一步命令前要留在北京等。而西藏代表通过电报向西藏政府报告说：中国军官张经武将取道印度前往亚东，西藏部分代表亦将取道印度返回，首席代表将直接从陆路返回拉萨等。由此，达赖喇嘛和西藏政府决定暂缓发布不承认协议的公告。达赖喇嘛并抱着就“协议”重新进行商谈的愿望于1951年8月17日返回拉萨。

1951年9月9日，3千余名中国军队进入拉萨，其后不久，又有2万余名中国军队从西藏东部和东土耳其斯坦（新疆）等地陆续入侵西藏，占领了日土、噶尔等重要地区，随后又占据江孜、日喀则等地，从而将包括拉萨在内的西藏主要城市全部被占领，同时还在西藏东部和西部地区进驻大量中国军队，准备对西藏正式实施军事占领。随着中国势力的不断强化，中国已经没有与西藏就《十七条协议》再次举行会谈的意愿，达赖喇嘛和西藏政府也已失去对签订的协议条款表达意见的自由。然而在流亡后，达赖喇嘛第一次获得自由地发表讲话的机会时，立即于1959年6月20日通过官方宣布，不承认

所谓《十七条协议》，并声明所谓《十七条协议》是西藏政府和西藏人民在武力逼迫下签订的。

在研究所谓《和平解放西藏的十七条协议》和中国对西藏的侵略时，有两个问题至关重要：一是中国解放军对西藏的入侵在多大程度上违背了国际法，另一则是签订“协议”本身产生的后果。

根据有关条约法，适用于国际间各协议条约的法律依据为：履行条约义务的基础是签约各方必须以自主、自愿为根本原则，众所公认。同样，衡量一个协议的合法与否，其不可缺少的条件是自主地协议。在军事威胁和恐吓下签订的条约并不具有法律效力，尤其通过对其他国家进行军事威胁或恐吓等手段强迫非签约代表签订的条约，更不具任何法律效力。因此，中国在侵占了部分西藏领土，进而威胁继续武装入侵拉萨的情况下所签订的条约，根本就不具有法律效力，即使随后的西藏政府被迫承认亦无法使该条约合法化。

中国政府声称西藏人民，尤其是达赖喇嘛和西藏政府对“协议”和中国军队进入西藏是欢迎的。事实上达赖喇嘛和西藏政府绝非自愿接受。对此，毛泽东于1952年4月6日讲得清清楚楚，他说：“不仅仅是两个司伦，达赖和达赖集团的大部分都不愿承认或实施协议，就当前而言，对协议全部条款的实施，我们不具备任何物质基础。同样，在普通的人民和贵族中也没有任何实施的基础。”<sup>70</sup>

毛的叙述已说明，西藏从贵族到平民都不支持《十七条协议》。

---

70 毛泽东选集(Selected Works of Mao Tsetung),卷五,外文出版社,北京,1977年,p.75

## 西藏全国起义

1950年以前，西藏从未发生人民起义。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这是必然的。1956年，西藏东部的安多与康区正式对中国进行武装抵抗。三年后则遍及整个西藏全境。1959年，在西藏的首都拉萨发生了众所周知的西藏自由抗暴运动。对此，中国解放军进行武力镇压，成千上万的西藏人被枪杀，达赖喇嘛和八万余藏人被迫流亡到邻国。从那时开始，处于极为紧张状态之下的西藏人民前仆后继，不断地举行反抗中国侵略者的斗争。

中国对西藏人民的反抗解释为：那是由于西藏的部分上层人士为了恢复旧制度，抱着继续压迫人民的目的而策划的。中国政府宣称西藏百分之九十五是农奴，少数贵族和上层喇嘛对这些农奴进行了剥削和压迫等。然而，一个在历史上的绝大部分时期内没有军警组织的地区，真如中共所言，“农奴主”可以如此残暴地压迫“农奴”，而“农奴”为何未对“农奴主”反抗或起义呢？这些中国政府不仅无法自圆其说，而且事实正好相反，西藏人民明知有生有危险，却仍义无反顾、前仆后继地抗拒中国的统治。如果分析那些反抗者，就会发现其中绝大部分人并不是所谓的贵族或上层喇嘛。同样，百分之八十五以上的流亡藏人也属于中国所谓的“农奴”阶层。

### 一九五九年西藏人民举行自由抗暴运动产生的原因

西藏人民举行自由抗暴运动的主要原因是，中国军队自进入西藏的第一天起，便竭尽所能、千方百计地践踏西藏政府所拥有的政治主权，这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以分而治之的原则，在西藏制造地区间和政

治上的内部矛盾；第二，不顾藏人的意愿，强制推行所谓的社会与经济改造，从而破坏西藏的社会基础；第三，对北京政府的各个部门，以及由这些部门管辖的新单位给予实际权力，使这些部门平行于西藏原有的政府机构，从而架空西藏政府。同时，为了削弱西藏人民的凝聚力，将西藏分割成所谓的“藏族自治州”为主的几个行政区。

1950年11月24日到1953年10月19日间，中国政府将康区的大片地区兼并到中国的四川省，并在其中又划分一个所谓的藏族自治州和一个所谓的藏族自治县。1957年9月13日，将康区的另一部分地区兼并到中国的云南省，成立所谓的迪庆藏族自治州。

中国政府还在安多的大部分地区和康区的部分地区兼并成立所谓的青海省。将安多东部的部分地区兼并到中国的甘肃省，在这些地区于1950年5月6日建立所谓天祝藏族自治县，于1953年10月1日成立所谓的甘南藏族自治州。于1953年10月1日，安多南部地区兼并到中国四川省，成立所谓的阿坝藏族自治州。

1965年9月9日，所谓“西藏自治区政府”正式成立，其中包括卫、藏地区和康区的部分地区。

同样，中国政府还从西藏民族中特意进行划分，如：夏尔巴、门巴、洛巴、绛巴等冠以民族称谓，将其划分为与西藏民族不同的另一民族，并列入中国的少数民族之中。

由于西藏对中国解放军提供数千吨粮食，从而使西藏面临历史上前所未有的饥荒危机。因此，西藏人民

在拉萨举行抗议活动，并以人民大会的名义致函中国军区，提出“解放军撤出西藏”、“中国人停止对西藏事务的干涉”。对此，中国的反应是，指责西藏总理鲁康娃和总理洛桑扎西二人煽动藏人，不仅逼迫他们辞职，而且还将人民大会的五位领导人监禁关押。从此，该组织被迫转入地下。

1954年，在中国政府的邀请下，达赖喇嘛前往北京，当时召开的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宪法，使《十七条协议》承认的西藏特殊的自治地位悄然失效。在宪法中虽未明文规定1951年的协议内容为无效。但实际上，为了将西藏的管理工作直接并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管理范围内，由中国国务院做出成立所谓“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的决定，达赖喇嘛为这个没有实质权利的委员会担任主任。对此，达赖喇嘛在自传中表示：“这个委员会没有任何权利，该委员会除了设置西藏代表的虚职之外，实际权力全部掌握在中国人手中，实权机构被称为‘中国共产党西藏工作委员会’，该委员会里没有西藏人。”<sup>71</sup>

为了削弱西藏的政治势力，于1956年成立所谓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以后，将札什伦布寺管辖的后藏地区和西藏东部多康总管辖区内，划出与西藏政府平行或相同地位的行政区。

在康区与安多地区，中国在强力推行社会、政治、土地等改革运动，同时频频攻击寺院和宗教人士、地方官员，从而使西藏人以武力回击中共的趋势日趋严峻。所谓《十七条协议》中明文规定，对藏人不强制进行改革。然而，由于在西藏东部开始强制进行改革，并因中

71 《我的土地，我的人民》(My Land and My People),达赖喇嘛,出处同前,p.133.

国军人的暴行，使西藏人民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被迫进行武装抗议。东部康区与安多地区反抗侵略的运动以星火燎原之势不断扩大。

1956年夏，整个康区与安多地区普遍展开了游击战，西藏东部与北部的大批难民不断涌向首都拉萨，使拉萨的局势日趋紧张，到1958年，在山南成立四水六岭护教志愿军，使反抗中国的运动扩展到西藏中部地区，同年秋，拥有八万兵力的护教志愿军几乎控制了所有的山南地区，以及西藏东部的部分地区。

为避免西藏人民发生严重的流血事件，达赖喇嘛费尽心思努力安定局势。西元1956年冬，达赖喇嘛应印度总理尼赫鲁的邀请，前往印度参加佛祖释迦牟尼入涅槃两千五百周年纪念活动。达赖喇嘛在德里与尼赫鲁总理、中国总理周恩来会晤时，提出自离开西藏以来，西藏局势日益恶化，达赖喇嘛还向尼赫鲁表达希望在印度寻求政治庇护，印度总理尼赫鲁则向达赖喇嘛阐述了返回西藏的重要性，中共总理周恩来亦保证将改善西藏境内局势，因此，达赖喇嘛又返回了西藏。当时，为了使达赖喇嘛回到西藏，中国立即宣布暂时推迟对西藏正在进行的改革，减少在西藏的中国文职工作人员，裁减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部门近一半。

然而，好景不长，翌年，中国不仅加强对西藏人民的各项社会主义运动，而且还向西藏增派了大量军队，使他们所做出的减少工作人员和推迟实行改革的承诺失去了实际意义。

## 西藏抗暴与达赖喇嘛的流亡

1959年3月，不可避免的事件最终发生了！西藏人民非常清楚地知道，在西藏东部各地，西藏上层宗教人士和地方官员应中国人的邀请前去参观、开会或会餐之后，就此失踪的现象已成家常便饭。因此，西藏人民本能地对中国人可能会同样把达赖喇嘛劫持到北京而感到疑虑。1959年3月10日，中国官员邀请达赖喇嘛到中国军区观看演出，却与往日不同地特别要求达赖喇嘛出行时，不许有任何武装警卫跟随，这更增添了西藏人民的疑惧。

1959年3月10日，数千名西藏人民挺身而出保卫尊者夏宫罗布林卡，请求达赖喇嘛不要前往中国兵营。从此，藏人每天都聚集在拉萨，举行示威游行，高呼“中共军队要撤出西藏！”、“西藏的独立地位不容侵犯！”等口号。

达赖喇嘛为了消除双方的怒火，并先让西藏人民冷静下来，劝告聚集在罗布林卡周围的藏人回家，同时，向中国军官谭冠三先后写了三封回信。达赖喇嘛当时是在什么样的情况下写这三封回信呢？达赖喇嘛在自传中表示：“出于赢得时间、使双方的愤怒逐渐平息、使西藏人民能够安静下来的愿望，我对全部来信都写了回音，想方设法，避免西藏同胞在中国武力下遭受杀戮。这也是应该的。由此，我指示人民要冷静，但是对军官谭冠三的回信中，没有讲我真实的想法，我认为这是对的。”<sup>72</sup>

不久，拉萨的战争正式爆发，数千名藏人被枪杀，数万人被捕。西藏人民陷入了极为悲惨的境地。

由于同中国政府直接交往以避免流血和减轻压迫的

---

72 出处同前:p.187.

各种措施没有产生效果，为了挽救处于危急之中的西藏人民，并寻求国际援助，达赖喇嘛于1959年3月17日开始踏上了漫长的流亡之路。

1959年3月28日，中国总理周恩来发布所谓解散西藏政府的公告。达赖喇嘛与噶厦(西藏政府)在流亡途中明确声明：由于在拉萨新成立的政府是由中共全盘操控，所以，西藏人民绝不予接受，从而对中共的公告，即时做出了回应。达赖喇嘛刚到印度，便着手组建西藏流亡政府，并宣布西藏人民只会承认我所在的政府为真正的西藏政府。其后的几个月内，约八万名西藏人流亡到印度、尼泊尔、不丹等国，而更多的西藏难民却未能越过边境。

中国政府特意歪曲上述历史事实，声称是少数西藏反动分子接受美国中央情报局的支援后进行武装“叛乱”，谎称人民是如何地反对他们，达赖喇嘛又是如何被劫持到印度等，还宣称叛乱分子仅有7千人，并称如何在两天之内轻易地被平息等等。

对这些问题，中国领导层的说法也互不一致。中国军队的内部报告指：“1959年3月到10月间，消灭西藏叛乱分子87000余人。”<sup>73</sup>而西藏反抗者从美国中央情报局获得的极小援助是在西藏发生抗暴之后，这些援助虽未能产生理想效果，但西藏人对此还是表示了欢迎。西藏人的反抗运动规模巨大，遍及整个藏区，这是无可置疑的事实，而中国军队在西藏各地的残酷镇压和激烈反抗，亦表明了抗议的激烈程度。

---

73 西藏形势和任务教育的基本教材，解放军军区政治报告，1960

## 西藏的人权状况

中国政府在西藏实施普遍侵犯人权的行爲。本章重点旨在强调在中国政府的统治下，持续在西藏发生系统性和严重的侵犯人权行爲。现有的证据都在表明，中国违反国际法所体现的有罪不罚的文明行为准则。

西藏人民被剥夺了《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所载的最基本人权。<sup>74</sup>任何不符合中国政府好感的行爲或意见都会遭到严重的后果和惩罚。西藏人民持续面临社会的排斥、政治和经济被边缘化。包括违反《联合国宪章》<sup>75</sup>在内的一系列国际法，如：剥夺藏人的民族自决权等。

在西藏被严重侵犯的人权问题未得到解决之前，声称中国政府是西藏的合法政府的这一讲法显得更离谱。认知藏、中局势的真相并至少解决违法问题，是实现和平解决西藏问题，让西藏真正实现自治的第一步。

### 1949-1979：对西藏的毁灭

藏人行政中央于1993年发表西藏报告《以事实证明

74 联合国大会，“世界人权宣言”，1948年12月10日 [http://www.ohchr.org/EN/UDHR/Documents/UDHR\\_Translations/eng.pdf](http://www.ohchr.org/EN/UDHR/Documents/UDHR_Translations/eng.pdf)

75 联合国宪章第55条<http://www.un.org/en/sections/un-charter/chapter-ix/index.html>

西藏从来不是中国的一部分，但解决西藏问题“中间道路”仍然是一个可行的解决方案

西藏的真相》载明<sup>76</sup>：由于中国入侵并占领西藏，直接导致1949年至1979年间120多万藏人非正常死亡。时至今日，在整个藏区很难找到没有被中共当局监禁或杀害的藏人家庭。

藏人行政中央汇整统计资料显示，西藏三区有120多万藏人死于非命(表1.1)。

死亡原因	卫藏	康巴	安多	人数
狱中酷刑	93,560	64,877	14,784	173,221
任意处决	28,267	32,266	96,225	156,758
抗争中丧生	143,253	240,410	49,042	432,705
饿死	131,072	89,916	121,982	342,970
被迫自杀	3,375	3,952	1,675	9,002
斗争致死	27,951	48,840	15,940	92,731
总计	427,478	480,261	299,648	1,207,387

表1.1 西藏三区藏人死亡原因及人数

关于中国对藏人的屠杀、酷刑、轰炸寺院及屠杀牧民整个部落都有详细记录。国际法学家委员会1960年关于西藏的报告，也记录了其中部分档案。

1950年10月7日至24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消灭”了超过5,700名西藏“士兵”，并在西藏东部各地区囚禁约2千名藏人。<sup>77</sup>

另一份中国军事秘密文件显示，解放军于1952年至1958年期间在安多甘南摧毁了996次叛乱，造成一万多名藏人死亡。<sup>78</sup>1956年至1963年，安多果洛地区的人口

76 西藏：事实证明真相，藏人行政中央，1996年。<http://tibet.net/1996/01/tibet-proving-truth-from-facts-1996/>

77 西藏自治区概况，西藏人民出版社，1984

78 第十一届解放军分部工作报告，1952-1958

从13万人锐减剩6万人。<sup>79</sup>

第十世班禅大师于1987年3月28日，在北京召开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小组委员会的会议上作证：

“如果有一部关于青海省所有暴行的电影，那将会让观众感到震惊……士兵告诉死者家属和亲友，你们应该庆祝，这些叛乱分子已经被消灭了；甚至被迫在叛乱分子尸体上跳舞。不久，他们也死在机关枪的扫射之中。”

班禅大师进一步指出：“在安多和康区，人们遭遇了用言语无法形容的暴行。他们被分成10人或20人一组，然后被集体屠杀……这些行为给人们留下了难以愈合的伤痕。”

1959年3月10日，拉萨发生自由抗暴运动后，在中共的镇压行动中，有10,000至15,000名藏人在三天内被枪杀。根据1960年解放军西藏军区政治部报告，1959年3月至1960年10月，不到两年，在西藏中部就有87,000名藏人枪杀。<sup>80</sup>

藏人囚犯遭受各种酷刑和虐待，导致在监狱和劳改营中经常发生非正常死亡。第十世班禅大师记录1962年监狱和劳改营的部分状况如下：

“警卫和干部使用残忍、无情和恶毒的言语威胁囚犯，并肆无忌惮地殴打他们…‘囚犯’…衣服和被子不能对身体保暖，他们的帐篷和建筑物无法遮挡风雨，没有可以填饱肚子的食物。他们的生活很悲惨，一切都匮乏，他们不得不提早起床上班，日复一日的劳动；更重要的是，这些人肩负最沉重、最艰苦的工作……他们染上了许多疾病，加上没有足够的休息时间，又没有得到有效的

79 中国之春，1986年6月

80 西藏的形势和任务教育基本教材，1960

医疗，导致许多囚犯死于非命。<sup>81</sup>”

汇整监狱和劳改营幸存者的证词统计显示：在整个西藏，约有70%的囚犯死于非命。例如，在姜擦拉客(ཉམ་ཅ་ར་ཀ་ལ་ཤ)的平原北部荒野中，超过10,000名囚犯被关押在五所监狱中，被迫开采和运输硼砂。根据幸存者的说法，每天有10到30名囚犯因饥饿、殴打和过度劳累而死亡；一年内，就有超过8,000名囚犯死于非命。一名来自康区新龙县阿迪嘉(Adhi Tap)的女囚出狱后指出：从1960年到1962年，在西藏东部康定地区的一座铅矿工地，有12,019名囚犯死于非命。

## 1980-1990年代：掀起大规模抗议浪潮

1976年9月，因毛泽东去世，导致中国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中国接受了经济自由化和改革开放。然而，北京的自由化和开放，并不代表西藏政治也向自由转变。

1982年5月，115名西藏政治活动人士被捕，并被称为“罪犯”和“黑市商人”。随后又有更多的逮捕和公开处决，直到1983年11月底，仅在拉萨就有750名政治活动人士被判入狱。

1987年秋天，西藏人民在拉萨举行了三次大规模示威游行。中国警方对示威者的连续镇压中大开杀戒，当场开枪扫射，导致多人伤亡，同时监禁手无寸铁的示威者。

第一次示威活动于1987年9月27日举行，恰逢达赖喇嘛尊者参访美国国会人权委员会，并宣布了解决西藏问题而提出的《五点和平计划》。当时，200多名藏人举行示威游行，为中国当局媒体妖魔化达赖喇嘛而发出了

81 毒箭：第十世班禅大师的秘密报告（该书包括1962年十世班禅大师向毛泽东和周恩来提交的七万言书全文）。伦敦，1997年

怒吼。拉萨电视台对达赖喇嘛访美做出报导，极力进行谴责，并试图让藏人向达赖喇嘛发出抗议之声。

但当时由21名哲蚌寺的僧人发起了示威活动，后来数百名普通藏民加入示威。抗议者手持自绘的被禁止的西藏国旗和“支持达赖喇嘛”的标语，高喊“西藏独立”和“达赖喇嘛长久住世”等口号。中国武装部队迅速对示威者展开暴力镇压，并逮捕了所有僧侣和5名藏人。

第二次示威活动举行于同年10月1日，也就是中共国庆日。34名僧人，包括来自色拉寺<sup>82</sup>的23名僧人、3名乃琼寺<sup>83</sup>僧人及8名大昭寺僧人，在拉萨八廓街转经道绕行抗议。他们同样也挥舞着被禁止的西藏国旗，高喊西藏独立口号。

中国武警到现场一拥而上殴打并逮捕抗议者，同时强行驱离围观民众。随后，约2,000至3,000名藏人围堵了中共公安派出所，要求立即释放所有被武警拘留的抗议者。中共武警从派出所大楼的屋顶向人群开枪扫射，至少有8名藏人当场被枪杀，数十人受伤。

而后数周，约600名藏人先后被捕，而被捕时间多在子夜。据了解，一名因拍摄抗议现场照片而遭到短暂拘留的美国游客指出，在公安单位内，他看到一名武警用铁锹打一些僧人的头部。<sup>84</sup>

10月6日，一批来自哲蚌寺的50名僧人发起第三次示威抗议，声援当年9月27日抗议活动中被捕并持续遭到拘留的21名哲蚌寺僧人。抗议者呼吁立即释放被拘留的僧

82 拉萨以北约5公里处

83 哲蚌寺附近

84 洛朗·戴维·史瓦兹 (Ronald D.Schwartz)，《抗议圈：西藏抗暴中的政治仪式》(Circle of Protest: Political Ritual In the Tibetan Uprising)，Hurst & Company，伦敦，1994年

众，并高呼“西藏独立！”。数分钟内约250名武警抵达现场，逮捕了所有僧人，并以皮鞭、棍棒和金属棒殴打这些僧人。

## 1988年抗议活动

尽管中共当局采取了最残酷的镇压手段，但整个西藏的示威活动仍然在发生着。1988年7月，中央政法委书记乔石在访问西藏自治区时，宣布“无情镇压”各种形式的抗议者<sup>85</sup>，中共地方官员立即执行该政策。

根据目击的西方记者指出，1988年12月10日，在大昭寺示威镇压期间，一名军官命令部下“杀死藏人”。一位目睹当时抗议活动的僧人说：

“中国士兵包围了寺院，大家都没有办法出去。许多僧人被困在里面。中共军队发射催泪瓦斯，始终无法逃离。士兵冲进寺院，开始不分青红皂白地袭击僧人。”<sup>86</sup>

当天造成至少15人死亡，150多人重伤，多人被捕。

来自色拉寺、哲蚌寺和甘丹寺的僧众共同决定，拒绝参加一年一度的格鲁派大愿法会，这场法会一直被视为藏传佛教最重要的宗教节日。僧众认为，参与1987年抗议活动的僧人仍然被拘留，他们不可能参加大愿法会。

然而，僧侣们仍被迫参加格鲁派大愿法会，中国政府借此维持西藏宗教自由的假象。中共当局威胁僧侣，若不参加法会将面临严重后果，包括被驱逐寺院。在大愿法会的最后一天，中共高层官员也出席法会，甘丹

85 合众社（UPI），1988年7月20日

86 洛朗·戴维·史瓦兹，《抗议圈：西藏抗暴中的政治仪式》，P-81

寺的僧众仍无所畏惧地带头示威，呼吁释放被拘留的藏人。中共武警当场射杀了15名僧人，其他僧人被强行推进军用卡车带走，多人昏迷。此后，中共对藏人进行更广泛的逮捕、夜袭、酷刑和审讯已成为家常便饭。

## 1989-1990年代

西藏人民持续抗议中国共产党的统治，要求西藏自由的海报出现在拉萨及其周边地区。1989年2月7日上午，藏历新年，被禁止的西藏国旗又出现在拉萨大昭寺前，悬挂几小时才被中国当局发现后卸下。

藏人也开始散发传单，呼吁纪念西藏自由抗暴运动。1989年2月17日，大约1,700名军警抵拉萨，在八廓街的入口处设立检查站。10至12名士兵组成一个班，严密检查进入该地区的藏人。

尽管中共在拉萨的军事部署越来越多，但从1989年3月5日开始，拉萨再次陷入混乱，示威者挥舞西藏国旗，高呼西藏独立。在武警镇压期间，官兵全副武装，随机进入一般家庭进行疯狂扫射。估计每个区域死亡人数从八十到四百不等，中国官方统计的死亡人数却只有11人。根据当时在拉萨的中国记者唐达献说，在这段时间，拉萨居民有387人死亡，721人受伤，2,100人被拘留；僧人有82人死亡，37人受伤，650人被拘留。<sup>87</sup>

1989年3月7日午夜，拉萨正式实施戒严，严格禁止西藏人民集会和示威游行。自此任意逮捕和拘留已是西藏的常态。

约一年后，即1990年5月1日，中国宣布解除戒严。

<sup>87</sup> 1980年3月2日至10日拉萨事件，唐达献，伦敦，TIN，1990年6月15日。

然而，1991年7月第一批访问中国和西藏的澳洲人权代表团发现，“尽管1990年5月1日解除戒严，但实质上仍存在戒严。”国际特赦组织在1991年的报告中，也证实了这一点，并补充说“警方和安全部队拥有未经任何法律程序任意逮捕和拘留的广泛权力”。

正逢中国庆祝吞并西藏四十周年之际，中国继续在公开宣判大会上宣布逮捕更多藏人，随后有146名“罪犯”于1991年4月10日被捕。中共在庆祝活动当天，整个拉萨实行警戒。

在1992年2月开始的一次突袭镇压中，10名中共人员袭击拉萨的藏人家庭，并逮捕任何被视为可疑的藏人；其中包括藏有达赖喇嘛法像、录音带、书籍等。那次超过200人被捕。

现有报告证实，在1987年9月27日至1993年底期间，西藏各地发生约200次不同规模的示威活动。不同于对1989年3月的血腥镇压事件留下的记忆，多数藏人可能淡忘1993年5月24日再次走上街头示威活动的壮举。据包括外来游客和目击者指出，估计示威者超过10,000名，活动持续了整整一天。当示威藏人在黄昏准备回家时，再次遭到军警的残酷镇压。

## **2008年：在北京奥运会和西藏自由抗暴纪念日期间的大规模示威游行**

2008年是西藏运动历史性的一年。随着即将到来的2008年夏季奥运会让中国成为国际关注的焦点，2008年3月10日，纪念西藏自由抗暴49周年之际，拉萨展开抗议活动。而中国政府在西藏境内进行严重的侵犯人权行

为，以及西藏人民的正义抗争等，引起了世界的关注。

2008年的抗暴遍及整个西藏，从拉萨延伸到卫藏以外的安多和康藏各地区。据估计，在此期间至少发生了三百多起抗议活动，抗议者来自各行各业的藏人，包括一般民众、农民、牧民和学生。<sup>88</sup>

哲蚌寺300多名僧人在八廓街举行纪念3·10西藏自由抗暴纪念日活动，高呼“西藏独立”，要求立即释放所有被任意拘留的僧人。当抗议者被大量军警拦截时，僧众进行就地静坐抗议，并念诵达赖喇嘛尊者长寿祈请文。约半小时后，色拉寺的僧人们也举行抗议，散发西藏独立小册子，并高举西藏国旗雪山狮子旗。在这些示威活动之后，“拉萨三大寺，哲蚌寺、色拉寺和甘丹寺，以及拉萨市中心的大昭寺和小昭寺，全部遭到封锁。寺院的所有宗教活动也被迫停止。”<sup>89</sup>

自3月10日爆发抗议活动以来，估计在2008年发生344起<sup>90</sup>不同规模的抗议活动，至少有6,500名藏人被捕。据称已有190名藏人被判处9个月至无期徒刑的不等刑期，所有被捕者都被指控为“危害国家安全罪”。七名年龄平均不到30岁的藏人被判处死刑。他们是洛桑坚赞、洛亚，于2009年10月20日遭到处决；丹增平措）、甘竹、贝吉、白玛益西和索南次仁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报告还指出，强迫失踪案超过一千人。<sup>91</sup>

88 罗伯特·巴奈特，2008年春天西藏抗议活动：民族与国家之间的冲突，中国视角-2009年9月出版。

89 唯色，西藏讯息更新2:2008年4月12日-16日<https://chinadigitaltimes.net/2008/04/tibet-update-2/>

90 2008年西藏自治区已知抗议活动记录了76起;青海省藏区记录了61起;四川省藏区共发生166起;甘肃省藏区记录了37起抗议活动，云南省藏区记录了2起抗议活动。北京两起藏人抗议活动。

91 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 (TCHRD), 2008年度报告, p-5

2008年3月14日，中国武装部队向抗议的藏人开枪扫射，约有80人遭到枪杀。<sup>92</sup>2008年4月3日，中共武装安全部队开枪射击甘孜县东谷寺附近抗议的藏人，至少有14名藏人被枪杀。<sup>93</sup>2008年3月16日，中国安全部队向阿坝县的抗议者进行报复，在数千名藏人中，至少8名藏人死亡。<sup>94</sup>死者中最年轻的是一名16岁的藏族女学生，称龙珠措。<sup>95</sup>

中国当局武力镇压和平抗议者，严重侵犯藏人的基本权利，从而引起国际社会的强烈谴责。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在其第四次定期报告中，表达了对中国政府未提供有关2008年3月举行示威后被捕藏人的资料而表示担忧，同时进一步谴责中共警方不分青红皂白地向拉萨、甘孜县和阿坝县境内和平示威的藏人开枪造成死亡事件的报导。此外，2008年4月，由七名联合国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组成的小组，呼吁中国当局为记者和独立观察员提供更多、更自由的访问空间。

## 自焚抗议

尽管，西藏人民数十年来一直以和平方式抗议中共的暴行，争取合法权益。但中国政府在西藏的严厉政策仍继续着。事实上，在习近平主席任期内，中国的镇压政策在很多方面进一步加码。自由之家2017年度报告，

92 西藏骚乱中「八十人死亡」，BBC，2008年3月16日<http://news.bbc.co.uk/2/hi/asia-pacific/7299212.stm>

93 「2008年4月3日，中国武装警察开枪打死藏人的照片」<http://www.phayul.com/news/article.aspx?id=20724&t=1>

94 「2008年3月16日四川省阿坝县血腥镇压和平抗议藏人的照片证据」，新闻稿，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

95 「中学生于2008年3月16日在四川省阿坝县被枪杀」新闻稿，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2008年3月20日<http://tchrd.org/middle-school-student-shot-dead-in-nga-ba-county/>

《中国的精神之战：习近平统治下的宗教复兴、压迫与反抗》（The Battle for China's Spirit : Religious Revival, Repression, and Resistance under Xi Jinping）报告指出，习近平尚未恢复与十四世达赖喇嘛的代表会谈，其领导下的中国，基本上延续胡锦涛时代采用的政策手法和打压运动，深化和扩大管控措施，包括对宗教自由和人权更明显的严重侵犯，甚至造成人员伤亡。中国共产党政府持续对藏人信仰藏传佛教施加严厉的宗教限制，特别严厉禁止崇拜流亡中的十四世达赖喇嘛。

西藏人民的和平言论自由遭到剥夺。中国政府拒绝任何他们认为不利于共产党的意见。和平抗议的藏人，无论是集体或单独抗议，都会遭到拘留、强迫失踪、逮捕、酷刑和监禁。这种压迫的结果造成部份藏人被迫采取更激烈手段让自己的声音被外界听到。自2009年以来，西藏掀起了一波自焚抗议浪潮。西藏境内至少有152名藏人为了抗议中国在西藏的非法统治，成为浴火凤凰，自焚藏人的共同诉求是为了西藏的自由和迎请流亡中的达赖喇嘛尊者返回西藏。然而，这些呼吁导致自焚者及其家人亲友遭到刑事定罪、逮捕和监禁，以及中共当局试图避免进一步举行自焚抗议而采取麻木不仁的态度。

## **任意逮捕和拘留、监禁和酷刑**

中国的宪法和刑法禁止非法搜查、任意拘留和逮捕其公民。例如，中国宪法第37条规定，“任何公民，未经人民检察院批准或者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决定，并由公安机关执行，不受逮捕。”但是，中国政府以维护“社会秩序”作为幌子，对藏人实施各种违反宪法保障权利

的各种欺压。

根据2016年《人权观察》发布的报告，在他们分析的近500起案件中，中国“维稳”运动对西藏人民的拘留和起诉“所有案件均为2013-2015年因政治言论或批评政府政策而被拘留或审判、政治犯罪的藏人”。为进一步加强“维稳”，西藏人民通常被控以“颠覆国家政权”或“国家稳定”的罪名而被捕、判刑。该报告进一步指出，在2008年至2012年期间，西藏自治区和青海省共有304人因“危害国家安全”遭到正式逮捕，平均每年有61人被捕。

在2018年，任意逮捕、拘留和酷刑的报导任然不断从西藏境内传出。<sup>96</sup>

2018年9月30日，41岁的前西藏政治犯雪努班丹（Shonu Palden）因拘留期间遭受严厉酷刑，罹患长期慢性病去世。

雪努班丹于2012年6月18日因参与2008年大规模抗议被捕；在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玛曲县拘留中心，传统上是西藏安多地区的一部分，遭遇单独监禁两个多月。并于2008年3月在玛曲县因带头抗议活动被判处两年九个月监禁，但在2013年7月24日因健康恶化并发症获释。

2018年1月27日，一名前政治犯尼师因在监狱中遭受酷刑而罹病。阿旺措姆，现年51岁，1993年参加拉萨和平抗议活动，被捕判刑七年，在监禁期间，罹患急性头痛等疾病。在监狱中，阿旺措姆遭受酷刑虐待，获释后，并未得到适当的医疗照护。一年后，健康恶化，在

96 2018年10月12日，撰写本报告日期

拉萨林周县医院的走廊等待接受治疗时死亡。

根据自由亚洲电台报导，2018年1月28日，洛珠嘉措，又名索卡洛珠，在西藏首都拉萨进行和平抗议后“再次被捕”。洛珠嘉措的家人担心他可能再次遭到中国当局逮捕。洛珠嘉措是西藏康区那曲地区索县若达乡索卡村人。20年前曾已被判入狱，于1993年1月17日，他被那曲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判处15年有期徒刑后关押在拉萨扎奇监狱。

一名55岁的记者和前政治犯次贡杰被监禁一年多后，于2018年1月10日在青海西宁中级人民法院以“煽动分裂国家罪”被判刑3年。而根据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TCHRD)报导，次贡杰未获得任何法律代表或公平审判。“联合国任意拘留问题工作小组”质疑他被拘留的法律依据，但未得到中国政府的回应。

根据自由亚洲电台报导，2017年11月21日，37岁的扎西曲英被中共警察拘留后一直“音讯全无”。扎西曲英的家人亲友直到当年年底才从一名获释的藏人口中得知他的下落：扎西曲英被当局判处有期徒刑6年。

格西次旺朗杰，炉霍县果千寺僧人，因政治抗议活动被判入狱六年，但由于在监狱中遭受严重殴打而腿部受到永久性伤害；获释后，终身残疾。格西于2018年1月24日获释，但根据消息来源，因腿部受伤，目前无法正常行走。格西于2012年1月被捕，后来因遭指控参加炉霍县的和平示威而被判刑。

根据达然萨拉的藏语媒体《西藏时报》报导，2018年3月28日，西藏境内格尔登寺36岁僧人洛桑桑杰被

阿坝县马尔康人民法院以涉嫌参与政治和自焚相关问题判处五年徒刑。洛桑桑杰于2012年8月14日被捕，三天后，他在寺院的室友洛桑贡确也被捕。

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收到的资讯证实，2018年4月2日左右，中共在比如县夏曲镇玛克村、瓦塘村和果曲村任意拘捕了30名藏人。所有这些都由于之前村干部噶玛反对当地政府开采神山‘塞擦杂甘’的矿藏计划，并坚决抵制挖掘神山，要求出示自治区领导的批示，而遭到当地政府任意拘捕后失踪。后来村干部噶玛失踪，以及中共当局挖掘神山的资讯等传到境外后，当地政府召开紧急会议，并任意拘捕了30名藏人，怀疑他们把有相关资讯传递到国外的流亡藏人社会。

中国警方分别从甘孜藏族自治州石渠县的温波寺拘留了两名僧人。洛桑伦珠于3月9日被捕，进一步的详情尚不清楚；而同寺的曲觉在2017年12月25日被捕，原因不明。

据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称，2018年4月16日，中国当局以“微信上发布敏感图片和文章”，在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的藏寺拘留了两名僧人。据报导，该县公安拘留了唯宗嘉措和另一名身份不明的僧人。

根据自由亚洲电台报导，甘肃省夏河县拉卜楞寺僧人金巴嘉措于3月27日遭中共警方拘留后“失踪”。“中国国家安全官员在他失踪的那天打电话给他，他也将接到电话的消息告诉他的朋友。”一位匿名消息人士告诉自由亚洲电台，金巴嘉措在秘密拘留10天后获释，但没有“解释”他为何被捕。

据报导，一名60岁的西藏妇女拉姆卓嘎，今年4月份赴拉萨朝圣途中失踪。根据自由亚洲电台消息来源指出，拉姆卓嘎遭到“数名中共便衣安全人员”带到一个不知名的地方接受审讯后失踪，当时与她同行的几名亲友正在前往朝圣途中。西藏人民议会议员阿旺塔巴证实这起失踪事件后表示：“从那以后，她没有任何消息，完全消失。”

西藏人权与民主促进中心在其官方网站上报导称，2017年7月一名在西藏那曲索县的“再教育中心”度过近四个月的僧人说，这些中心是指“教育转化”培训中心，当时被关押在再教育中心除两、三名俗人外，其他囚犯都是僧人和尼师。僧人和尼师被迫返回家园，并强迫放弃在过去几年在西藏自治区外的寺院的学习机会。该名僧人也被迫放弃已经延续多年的在安多地区的学业。“教育转化”中心晚上有时会召开“文革”般的斗争会，有时要军训，军训的对象是年长的尼姑和僧人，他们听不懂汉语，身体虚弱常常遭到殴打。在“教育转化”中心的性虐待也十分严重，特别针对尼姑。

英国援藏团体“自由西藏”发布消息指出，今年5月8日，中共警方人员闯入西藏索县赤多乡藏人岗吉家中，经过搜查发现有关达赖喇嘛尊者的书籍，以及一张达赖喇嘛传授时轮金刚灌顶的光碟。年约50岁的岗吉，随即被警察带走，搜出的物品也一同被没收。

过去一年中，关于中共当局屡次任意拘留和逮捕的案件报告也浮出水面，主要是透过社交媒体和网路。虽然，《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35条保障“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但参加和平诉

求西藏独立和达赖喇嘛尊者返回西藏等活动的藏人，并无法得到中国宪法的保障。在这些示威者中，许多人在未公开的地点被拘留，其家人亲友不知道他们的健康状况和下落。

2017年1月5日，年轻的藏人索朗扎西在四川色达举行一场个人抗议活动。他走上街头边走边向空中抛掷传单，高呼“西藏要自由！”与“达赖喇嘛尊者万岁！”。从此索朗扎西被中共警方带走，迄今下落不明。

同样，来自阿坝格尔登寺僧人洛桑次成在2017年2月25日独自一人进行一场高呼西藏自由的抗议活动，遭到中共安全官员拘留后全无音讯。

2017年2月27日，木拉寺医师克珠，公安人员以领取上次被扣押的手机等物品为由，让他脱掉僧袍并把他带到县公安局，再度被强行拘捕。有人说50岁的克珠被指控撰写关于人权和有关达赖喇嘛的文章。但是，医师克珠被当局拘捕的真实原因仍不明，当局没有做出任何解释。

另一名来自格尔登寺的僧人洛桑达杰于2017年3月16日，“阿坝屠杀日”举行一场单独抗议活动，高呼“西藏自由”；“让达赖喇嘛尊者返回西藏”。当初洛桑达杰下落不明，但经过许多人的努力下通过各种渠道，才得知他在阿坝县的一座新建军营内，并遭受严重折磨。洛桑达杰的家人亲友担心他可能在羁押中遭受毒打，面临生命危险。

在洛桑达杰抗议后第二天，即；3月18日，一位西藏母亲在阿坝“英雄街”上举行单独抗议活动，但立即遭

到当地警方的拘捕。她是格尔登寺佛塔周围清洁工，名叫杜贝。杜贝抗议中国政府严厉限制藏人，迄今音讯全无。杜贝是阿坝县人，她的丈夫叫索南，父母分别称阿群和巴吉。

2017年5月4日，四川省警察拘留一名西藏僧人，该僧人遭控涉及传播近期自焚抗议活动的消息。据自由亚洲电台报导，43岁的贡波来自甘孜州新龙县欧邦寺。

据报导，甘孜州石渠县俄热寺高僧洛桑仁波切于2017年7月21日，在不明原因之下，被传唤到当地公安局。此后洛桑仁波切失踪。

同月，一名藏人男子同印度的亲属联系后被捕。这位男子叫强巴曲杰，30岁，遭任意拘留和审讯的罪名是，他与一位现居印度的亲戚阿旺强巴通信联系后，被中国当局视为与“达赖集团”成员联系为由而遭拘捕。

2011年12月，藏人行政中央发布2008年，中共军警在某日黎明前在拉萨附近村庄居民家中进行突袭的视频。视频片段拍摄了中国军队，将8名藏人从睡梦中叫醒，然后开始殴打，并把他们的双手捆绑在背后。中共军队的那次突袭行动可能与藏人在2008年北京奥运期间举行的大规模抗议活动有关。

此外，众所周知，酷刑是中共审讯囚犯的主要方法。即使中国签署“联合国反酷刑公约”，但其行为并未改变。在2015年对中国酷刑记录的审查期间，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敦促中国停止在监狱内大量使用酷刑”，并关闭所有秘密监狱；该委员会并对囚犯在监禁期间的大量死亡深表关切。然而，尽管有大量证据反

驳，中国当局始终否认关押任何政治犯或施以酷刑。

曾在中共监狱服刑的西藏政治犯详尽地描述了中国当局使用的各种酷刑和虐待方法。这些手段，包括使用电击棒、铁棒、枪托和狼牙棒毒打，以烧热的铁锹烙印囚犯，以沸水浇淋、倒吊、或吊挂囚犯的姆指在天花板。以及用手铐、脚镣、放恶狗咬、把囚犯直接曝露在极端温度下、剥夺睡眠、食物和水、长时间剧烈运动、长期单独监禁、性暴力，以及嘲弄或酷刑致死等。

甘孜藏族自治州德格县藏人永忠尼玛在6月20日前往采挖冬虫夏草途中，冠以“持有枪械”罪名被捕，被押入警车带往德格县城，途中永忠尼玛莫名身亡。当局只把他的遗体交给家属而已，至于永忠尼玛的死亡原因迄今不明。那些获释的藏人，其平均寿命大大缩短。由于监禁期间受到虐待导致严重伤残，一般西藏政治犯在获释后最多三年内都会死亡。

堪拉塔钦是一名四十多岁的西藏僧人，2008年，因拒绝参加“爱国再教育”会议而被判处五年徒刑。服刑期满后于2013年获释，但身体状况非常虚弱。塔钦因在监禁期间饱受折磨留下痼疾，2016年8月8日，在去医院途中伤重死亡。

近年来，举行和平游行的藏人越来越普遍。他们的诉求是，“让达赖喇嘛尊者返回西藏”；“西藏需要自由”等，有的双手高举达赖喇嘛法像进行祈祷。在某些情况下，独自抗议者会遭到当局逮捕，接下来是人间蒸发，他们的家人永远无法得知其下落。

2016年6月7日，20岁的格尔登寺僧人洛桑次仁

在西藏东部阿坝县知名的“英雄街”上，单独进行抗议后不久被捕。有人目击洛桑次仁穿越街道，高举达赖喇嘛尊者法像。而后遭到中共警方的殴打、拖走，他的状况下落至今不明。不幸的是，次仁的案例只是中共当局虐待藏人模式的冰山一角。以下各节讨论西藏备受瞩目的政治犯，进一步讲述中国政府对西藏人民实行一系列虐待行径。

## 1) 班禅喇嘛根敦确吉尼玛

1995年5月14日，达赖喇嘛尊者认定6岁的根敦确吉尼玛为十一世班禅喇嘛；传统上，他在达赖喇嘛的继任过程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在确认的三天后，中国政府绑架了这名儿童及其家人。

中国当局在国际场合曾多次承认软禁班禅喇嘛，包括在联合国。20多年来，藏人、援助人士和国际人权组织，包括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宗教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和强迫失踪问题工作组，都要求中共交代第十一世班禅喇嘛的健康状况和下落，但中共从未给予任何回应。班禅喇嘛仍然是世界上（失踪时间最长、年龄最小、身份最特殊）的政治犯之一。

2017年11月，加拿大外交部长克里丝缇亚·弗里兰（Chrystia Freeland）呼吁中国允许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联合国宗教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访问班禅喇嘛根敦确吉尼玛。弗里兰部长并紧急敦促中国“提供有关根敦确吉尼玛及其父母的居所地址，根敦确吉尼玛受教育状况，以及他与父母一起返回西藏的预计日期”。

为了纪念根敦确吉尼玛二十三岁生日以及被强迫失踪二十三年，美国国务院于2018年4月26日发表声明，要求中共当局立即释放。发言人希瑟诺特(Heather Nauert)在声明中表示：<sup>97</sup>

“4月25日，我们纪念十一世班禅喇嘛根敦确吉尼玛的生日。班禅喇嘛在六岁时被报导遭中国政府劫持，20年来，他一直未能公开露面。美国仍然担忧中国当局对藏人的宗教、语言、文化身份采取的消灭措施，包括其对喇荣五明佛学院、亚青寺等佛教中心正在进行的破坏。我们呼吁中国立即释放班禅根敦确吉尼玛，并且遵守自身国际承诺，提升所有人的宗教自由。”<sup>98</sup>

加拿大议员外交和国际发展小组委员会于2018年5月8日举行听证会，加拿大议员向一名来自西藏自治区的所谓“中国人大西藏代表团”询问了关于班禅喇嘛状况。<sup>99</sup>

针对议会议员加内特·詹努斯提出关于十一世班禅喇嘛根敦确吉尼玛，以及国际社会访问西藏的问题。中国政府的西藏人大代表团白玛旺堆则官腔官调地重覆中共政府一直以来的态度：“根敦确吉尼玛已接受了现代教育，他和他的家人不想被外界打扰。我认为，如果有机会的话，你们会发现他现在的生活很美好。”

但是，该代表团未能证实根敦确吉尼玛的下落，他于1995年与家人一起，在6岁时被绑架，此后一直处于单独监禁状态。

97 纪念失踪的班禅大师的生日，美国国务院，2018年4月26日 <https://www.state.gov/r/pa/prs/ps/2018/04/281248.htm>

98 同上

99 来自西藏的中国委任「代表团」未能确认班禅大师的下落，拒绝进入。西藏之页(Tibet.Net)<http://tibet.net/2018/05/chinese-appointed-delegation-from-tibet-fails-to-confirm-panchen-lamas-whereabouts-denies-access/>

## 2) 扎西文色

对西藏语言权利倡议者扎西文色制作拍摄的视频纪录片于2015年1月出现在《纽约时报》中，随后扎西文色便遭到拘留。在这部名为“一名藏人的追求正义之路”的纪录片中，扎西文色带着对本民族语言和文化即将消亡的担忧，他来到北京，希望媒体报导和法院能够改变这种在他看来是系统性灭绝的现状，也准备起诉玉树当地官员。然而，视频显示没有律师事务所愿意接受他的诉讼。

据消息人士透露，今年1月份审判持续约4个小时，法院称，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扎西文色诋毁中国政府“谋杀民族文化”、“摧毁母语的书写和口说权利”、“控制西藏人民对西藏民族文化的实际运用”、“严密监视”和“任意逮捕”。法院宣布此类诉讼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103条第2款，扎西文色犯了“煽动分裂国家罪”。

2018年1月4日，在四小时的审判期间，对于“煽动分裂国家罪”的指控，扎西文色表示不认罪。2018年5月22日，他被判处5年徒刑，8月23日，提出上诉但被当局驳回，维持原判。

对扎西文色的审判，广受国际关注，但中国官员拒绝允许美国、欧盟、英国、德国和加拿大等外交官列席在藏东玉树县中级人民法院的审判。

根据扎西文色的律师梁小军表示，检方呈上的证据主要是他2015年接受《纽约时报》访问时所做的一篇视频报导，以此证明其故意从事煽动“分裂主义”的行为。然而，庭审中，扎西文色用汉语为自己辩护，称他

的个人行动不是为了煽动反对中国统治，而是要争取中国法律赋予少数民族的自治权利。

主审法官在庭审时表示，判决将在之后送达。妇孺皆知，中国共产党控制的法院的定罪率超过99%，特别是在政治上有争议的案件。

在中共法院宣布判决后，藏人行政中央司政洛桑森格说：“对于那些相信法治的人来说，今天是一个悲哀的日子，但我们将继续主张中国政府无条件释放扎西文色。”司政洛桑森格对扎西文色的判决提出批评，扎西文色被判处5年徒刑，这表明中国声称遵循国际法，完全是谬论。

2018年8月23日，因无法接受当局对扎西文色非法判处五年徒刑，经提出上诉后，被当地法院驳回，宣布维持原判。

国际人权组织纷纷表态支持扎西文色，称其遭到判刑为“荒谬不公”、“捏造分裂罪名进行指控”，而1月份的审判则是中国“出于政治动机的审判”，使世人无法接受这样的结果。人权观察组织提出了详细的案件发展过程，并称该案件是“基于政治动机”。“扎西文色已成为另一位仅仅要求维护权利、落实法律而被起诉的中国人士”，人权观察组织中国部主任芮莎菲(Sophie Richardson)呼吁，“文化权利，包含使用母语的权利，不论在中国宪法或国际人权法，都受到保障。”

尽管他们两次呼吁中国撤销指控，立即放人，但法院仍判决扎西文色有罪。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在其网站上发表声明表示：“在我们发出两份联合通讯要求

立即释放，并撤消所有指控之后，这种判决得到了深切关注。”<sup>100</sup>数名外国外交官和国会对扎西文色遭到判刑深表关切。在中共法院的判决之后，欧洲议会主席、加拿大政府、美国国务院、法国参议院和德国议员立即表达了关注，谴责中共法院的判决，并要求释放扎西文色。今年初，欧洲议会通过紧急决议，呼吁中国释放扎西文色，而拉脱维亚议会和法国参议院则呼吁赋予藏语倡导者“公平透明的判决程序”。

### 3) 雪合江

2015年3月，甘肃甘南州夏河县知名藏人作家周洛，笔名雪合江，在安多同仁县一家酒店里遭到中共国家安全警察拘留。2016年2月17日，雪合江因“煽动分裂国家罪”被判处3年徒刑。

雪合江以撰写关于西藏现状的批评文章而闻名，包括2008年西藏抗暴和强迫西藏牧民迁移等。

### 4) 丹增德勒仁波切

丹增德勒仁波切在2002年4月7日与其他至少三名僧人在寺院一起被捕。中国当局指控他是“爆炸案”主谋，于2002年11月29日在甘孜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判后，12月2日被判处死刑，缓刑两年执行。2005年1月26日缓刑期满后减刑为无期徒刑。海外许多对丹增德勒的声援者持续要求重新审判。他的助理28岁的洛桑顿珠也在2002年12月因同案被判处死刑，并于2003年1月被处死。国际人权团体及联合国人权专家纷纷对本案审判不公提出抗议，包括他们被剥夺公正审判的权利，

100 中国：联合国人权专家谴责西藏维权人士被判处5年监禁。<http://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176&LangID=E>

且在拘押时遭到酷刑虐待。

人权观察组织发布报告，检视丹增德勒仁波切的被捕和定罪的情况而得出的结论是，该案件是中国当局抹煞丹增德勒仁波切对弘扬藏传佛教的努力—支持达赖喇嘛作为宗教领袖，以及为延续西藏社会和文化传统。中国当局声称涉及国家机密，不允许丹增德勒仁波切家人选择的律师在法庭上为他辩护，还拒绝公布审判时提出的任何证据。<sup>101</sup>

美国、欧盟和国际人权组织批评中共对丹增德勒仁波切的判决，并要求立即释放。

丹增德勒仁波切的案件，被国际视为出于中国的政治动机，因为丹增德勒仁波切受到弟子和信众爱戴，并且对达赖喇嘛尊者有坚定的信念，以致中国政府试图让仁波切消声匿迹。当地藏人将丹增德勒仁波切视为西藏人民的宗教、文化和环境权利的保护者。

丹增德勒仁波切在服刑13年多之后，于2015年在监禁期间离奇死亡。中国政府声称仁波切死于心脏病突发。然而，丹增德勒仁波切的外甥女尼玛拉姆在逃到印度之后，反驳中共官方的这一说法。她在第9届日内瓦人权与民主问题峰会上作证，称仁波切遭受酷刑、中毒致死。尼玛拉姆透露，当家人终于被允许看到仁波切的遗体时，他们注意到仁波切的嘴唇变得紫黑色的。<sup>102</sup>

尽管受到当地人和国际支持者的强烈抗议，丹增德勒仁波切的遗体强行遭到火化，而且仁波切的骨灰在送回理

101 西藏僧人的审判：丹增德勒仁波切的案例(Trials of a Tibetan Monk: The Case of Tenzin Delek)<https://www.hrw.org/report/2004/02/08/trials-tibetan-monk/case-tenzin-delek>

102 同上

塘途中被官方抢走，无法返回家中以佛教传统仪式进行殓安葬。

## 5) 益西曲珍

2008年3月，西藏大规模抗议活动结束后，一名退休的医生，同时也是两个孩子的母亲益西曲珍在拉萨被捕。她遭到的指控为传递镇压抗议的相关讯息，并因涉嫌向位于达然萨拉的“达赖集团安全部”提供“情报和消息”，从而被指控为“间谍”。<sup>103</sup>

2008年11月7日，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52岁的拉萨市居民益西曲珍15年徒刑。2016年后，经证实的报导称，益西曲珍因在狱中饱尝酷刑，健康状况恶化，正住院治疗。

## 五. 限制行动自由

### 1) 国内行动

中国知名作家王力雄先生表示：“数以千计的中国人乘坐飞机、火车、公共汽车和摩托车进出西藏，西藏人民却成了自己土地上的局外人，每次都被封锁。”

中国公然违反《世界人权宣言》第13条，新增限制西藏人民在自己国家内自由行动的系列规定。藏人在何处登记户口，只能在该处居住和购买粮食。不论出于何种原因，藏人想要出门，即使是短短几日，也需要得到当地官方许可。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当地公安局在城市郊区内外主要

---

103 人权观察（2015年4月29日）。2008-2010年中国驻西藏安全部队的暴行。https://www.hrw.org/report/2010/07/21/i-saw-it-my-own-eyes/abuses-chinese-security-forces-tibet-2008-2010

道路和寺院设置路障和检查站。藏人在检查站前，要被彻底搜查，若查出任何被视为“非法”或“分离主义”有关的东西，例如：达赖喇嘛尊者法像，西藏国旗或任何其他相关的禁品，必定遭到监禁等严厉惩罚。

在拉萨火车站，除本地之外的其他藏区藏人被严格限制入境，这些旅客被带到公安局必须要有当地人担保，但是非藏人旅行者从火车站自由旅行到任何目的地却无须此繁琐程序。旅居北京的藏人作家唯色曾报导说，在朝圣拉萨期间，中国当局检查与她一同乘坐火车的藏人身份证，而中国游客则不需要经历那样的过程。随后在拉萨周围的所有检查站都被检查身份证，跟踪西藏旅行者，并限制进入拉萨某些地区。

在某些情况下，西藏人民必须获得多个不同部门办公室的特别许可才能往返西藏自治区。许多藏人报告说，在获得许可方面也是困难重重。这不仅使西藏人民难以前往西藏佛教文化中心拉萨朝圣，而且更难通过尼泊尔到印度的陆路旅行，下文将进一步讨论这一问题。此外，来自西藏自治区以外的藏人想要到拉萨朝圣难如西天取经。据悉，中共当局会要求他们缴身份证，并需每天向当局详细通报行程。在拉萨市区布达拉宫朝圣之后，一位不愿透露姓名者描述了他的经历：“在拉萨监视器比窗户还多，...”<sup>104</sup>

## 2) 出国旅行

中文网站上的西藏部落客讲到：“藏人拿护照比登天还难。这也是‘中共’中央政府给我们藏族同胞的‘优惠’政策之一”

104 唯色(Woeser, T.) (2012, May 28).去印度学佛，在拉萨被“洗脑”。<http://highpeakspureearth.com/2012/brainwashed-in-lhasa-after-attending-buddhist-teachings-in-india-by-woeser/>

多年来，美国创立的非政府国际组织人权观察（HRW）详细介绍了西藏人民如何面对基本的行动自由，以及获得护照等方面的严格歧视问题。根据2015年人权观察报告，整个西藏自治区签发护照的数量并未公开，但根据西藏自治区门户网站的一则报导，在西藏自治区七个县级行政区之一的昌都，2012全年只发了两本护照。<sup>105</sup>这份《一照两制：中国对藏族及其他人出境旅行的限制（One Passport, Two Systems: China's Restrictions on Foreign Travel by Tibetans and Others）》报告进一步指出，西藏自治区当局自2012年起下令全面收回自治区居民持有的普通护照，该区居民九成以上是藏族，似乎无人获发新护照。此后，近三百万自治区居民几乎全都无法出国，只有少数因政府公务出国者例外。<sup>106</sup>

许多藏人无法获得新护照，也难以更新现有护照。在申请中国护照时，藏人和其他少数民族必须提供比其他中国公民更多的证明文件。对于西藏人来说，护照申请过程可能耗时数年，并且多数被拒绝。有些人为了取得护照，不得不诉诸贿赂。以西藏自治区内学者为例，获得护照需要约七张带有政府各部门的证明文件，才能申请护照。

为了出国旅游，尤其是赴印度旅游，西藏人取得护照将面临一系列挑战。美国国务院2016年年度国家报告中指出，“西藏人民和其他少数民族在申请中国护照时，必须提供比其他中国公民更多的文件。”<sup>107</sup>美国国

105 人权观察(2015, July 14). 《一照两制：中国对藏族及其他人出境旅行的限制》  
[https://www.hrw.org/report/2015/07/13/one-passport-two-systems/chinas-restrictions-foreign-travel-tibetans-and-others#\\_ftn8](https://www.hrw.org/report/2015/07/13/one-passport-two-systems/chinas-restrictions-foreign-travel-tibetans-and-others#_ftn8)

106 同上

107 美国国务院民主、人权和劳工局2016年人权实践报告 - 中国，西藏。（2017年）  
。美国国务院官方网站：[https://www.state.gov/j/drl/rls/hrrpt/humanrightsreport/index.htm?dynamic\\_load\\_id=265330&year=2016#wrapper](https://www.state.gov/j/drl/rls/hrrpt/humanrightsreport/index.htm?dynamic_load_id=265330&year=2016#wrapper)

务院的人权报告指出：

“对于西藏人来说，护照申请过程可能需要耗费数年时间，并且经常得到的回应是被拒绝。一些藏人报告说，他们只有在付出大笔贿赂后才能获得护照。由于宗教教育和其他目的，藏人前往印度会遇到重大困难和障碍。也有人遭到地方当局遣返中国，撤销护照等情况。”<sup>108</sup>

### 3) 2017年印度时轮金刚灌顶法会期间对出国藏人的钳制

许多藏人耗时数年取得护照，合法前往印度参加由达赖喇嘛尊者传授的2017年时轮金刚灌顶法会。然而，中国政府执行严格的旅行限制，防止信众前往印度。

美国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在其2017年报告中指出：

“据估计，2017年1月初，来自中国西藏地区的7,000名藏人朝圣者试图参加达赖喇嘛在印度菩提伽耶举行的重要宗教法会。2016年11月，中国官员没收了护照，并发出了威胁，下令已经前往印度和尼泊尔的藏人要立即返回中国，否则，将会有严重后果。如此侵犯他们的宗教信仰自由和行动自由。”<sup>109</sup>

此外，尼泊尔的旅行社收到来自中国的旅游警示通报，并要求所有旅行社和航空公司取消2017年1月10日之前的机位预订。<sup>110</sup>据报导，在此状况下，机场的官员从印度抵达广州和昆明的部分藏人护照被撕毁。使藏人朝圣者被迫在1月1日至15日之间返回，被警告未能在限

108 同上

109 美国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2017年年度报告<https://www.cecc.gov/publications/annual-reports/2017-annual-report>

110 2016年12月24日，中国向尼泊尔发送旅行限制通知<http://kathmandupost.ekantipur.com/news/2016-12-24/china-issues-travel-restriction-to-nepal.html>

期内返回者，将面临严重的后果，包括失去补贴和农田土地等。<sup>111</sup>

2018年5月29日发布的最新国际宗教自由报告中，美国国务院再次将中国列为关注的国家。该报告强调了美国对西藏人民宗教信仰自由的广泛干涉和限制。美国国务卿在报告中指出，“中国政府侵犯、拘留和监禁数以千计的宗教信徒”，其中包括“法轮功成员”、“维吾尔族穆斯林和西藏佛教徒”。<sup>112</sup>

## 六. 广泛的国家监督

“村村成堡垒，人人做守望”——中国天网管理团队使用的官方口号。

自由之家的2018年世界自由报告，将西藏列为仅次于叙利亚的世界上第二个不自由的地区。<sup>113</sup>西藏严重缺乏自由的部分原因在于中国政府的大规模监视，剥夺了藏人个人隐私权的基本权利。

2011年，当中国推出被称为“社会稳定维护”的“天网系统”时，国家对西藏人民的监督愈演愈烈。<sup>114</sup>这种新的网格化管理系统源自于全国性的“维稳”政策，它在全中国城市和农村既有的行政体系之下，建立了一层新的组织介面。据一位中国学者指出，建构网格化管理系统的目的是确保“前置性地采集有关个人，事件和事物的资讯，以便建立城镇与事件的资料库…相关

111 美国之音(2017年1月25日). 从印度时轮金刚灌顶法会返回者的护照在中国机场当场撕毁。 <https://www.voatibetanenglish.com/a/3692184.html>

112 中国(包括西藏、香港和澳门)2017年国际宗教自由报告, 美国国务院。 <https://www.state.gov/documents/organization/281058.pdf>

113 2018年世界自由报告(Freedom in the World 2018). (2018, January). 自由之家官方网站: <https://freedomhouse.org/report/freedom-world/freedom-world-2018>

114 人权观察(2015年5月20日). 中国: 西藏新增监视与安全措施令人担忧 <https://www.hrw.org/news/2013/03/20/china-alarming-new-surveillance-security-tibet>

部门和工作单位可以借此及时发现问题。”

在这种新的网格化管理系统之下，（在拉萨）建立了600多座“便利警察岗位”，配备高科技设备，监测普通藏人的日常生活，特别关注该地区的“特殊群体”——前政治犯和从印度返回的藏人。<sup>115</sup>城镇中的每个“街道”或“社区”都被划分成三个以上的网格单位。西藏拉萨在2012年4月成立了至少8个试点单位，到9月份宣布已经“获致初步成效”。10月9日，自治区党委书记吴英杰表示，由于“拉萨的实践充分证明，推行网格化管理是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的有效载体”，应当将这套系统普及到西藏全区所有的“城镇、农村、寺庙”。

人权观察在其“中国：监控西藏计划尚未终止”的报告中<sup>116</sup>，对网格系统进行了广泛的研究。人权观察指出，在西藏自治区，藏人的言论表达、和平集会、宗教信仰自由与隐私等基本权利已受到严重限制，而前述措施的延长显示当局企图压制藏人一切异议或批评。2011年开始部署的驻村工作队，对藏人实施侵入式监控，包括盘查政治和宗教观点、实施集体爱国教育、设立共党安全单位监视言行举止，并收集可能使人遭受拘押或其他处罚的资讯。据官方报告描述，这些工作队逼迫村民公开表示拥护中共、反对达赖喇嘛。

中国当局原定2014年终止针对西藏自治区所有村级组织的密集监控计划，现已无限期延长。现有迹象显示，中国前所未见的“驻村工作队”将成为永久性措施。“中国政府无限期延长其监控西藏计划的决定等同

---

115 同上

116 中国：监控西藏计划尚未终止(2016年1月18日)<https://www.hrw.org/news/2016/01/18/china-no-end-tibet-surveillance-program>

持续性的人权侵犯”，人权观察中国部主任索菲·理查森（Sophie Richardson）说：“对藏人的持久监控已成为新的常态。”最终，天网系统不仅加剧了侵犯西藏人民的隐私权，而且深化限制藏人的言论自由和行动自由权。

中国并将社交媒体作为其监控计划的一部分，特别是国有在线聊天论坛“微信”。据私人消息来源称：

“微信是目前西藏最受欢迎的社交媒体平台，在每个微信群体中都至少有一名中国情报人员...现在他们已经开始针对流亡的西藏社区。他们可能无法控制流亡社区内共享的信息，但他们当然可以透过探索这些社交媒体平台来收集信息并传播虚假信息。”<sup>117</sup>

2017年5月，自由亚洲电台报导称，许多西藏人因“通过微信报导中国境外媒体接触的政治敏感事件”而被捕拘留。<sup>118</sup>例如，阿杰嘉和僧人洛卓，因为参加了庆祝达赖喇嘛80岁生日的微信小组而被捕入狱。<sup>119</sup>

## 七. 缺乏信息浏览权限

华盛顿邮报,2016年9月报告：“西藏自治区，中国称之为西藏，作为一名记者，比朝鲜更难进入访问。”

中国政府越来越有效地阻止信息流入和流出西藏。美国国务院2016年人权报告指出：

“中国政府严格限制外国记者到西藏地区自由旅行。此外，中国政府骚扰或拘留与外国记者交谈的藏人，企图

117 出于安全原因隐藏消息来源名称和详细内容。

118 2017年5月30日，自由亚洲电台报导，中共警方在自焚事件后关注西藏社交媒体 <http://www.rfa.org/english/news/tibet/media-05302017150250.html>

119 2016年7月26日，自由亚洲电台报导，第二位藏人因达赖喇嘛微信群体被监禁 <http://www.rfa.org/english/news/tibet/second-07262016170418.html>

向国外人士提供信息，或通过手机、电子邮件或互联网传播有关抗议或其他不满情绪的信息。允许外交官和记者对西藏自治区的少数访问受到地方当局的严格控制。”<sup>120</sup>

无国界记者(RSF)将习近平列为“互联网的敌人”和“新闻自由掠夺者”，自从习近平于2012年底接任国家主席以来，中国对自由的尊重明显下降。<sup>121</sup>在过去十年中，只有少数中共政府组织的旅行团，在严密的监控下访问西藏。<sup>122</sup>

2017年，自由之家在其官网上连续三年将中国列为全球“最严重的互联网滥用者”，这份年度报告分析了各国的网络操控、使用假消息策略以及出于政治原因限制行动网路服务。

西藏人民欲从外界获取信息、甚至只是与西藏境内的其他人交流时，面临严重的限制。在动荡和政治敏感期间，中共当局有时会在西藏自治区和其他藏区限制手机和互联网服务，持续数周、甚至数月。中国政府搜查手机内含有可疑内容的资料已成常态。西藏自治区和其他藏区的许多人报告说，在使用手机交换政府认为的敏感信息之后，会收到官方警告。西藏自治区党委网络信息办公室负责人强调，“互联网是西藏自治区党委与十四世达赖集团之间的关键思想战场”。中国当局一直阻

120 美国国务院民主、人权和劳工局2016年人权实践报告 - 中国、西藏 (2017年)  
。美国国务院网站：[https://www.state.gov/j/drl/rls/hrrpt/humanrightsreport/index.htm?dynamic\\_load\\_id=265330&year=2016#wrapper](https://www.state.gov/j/drl/rls/hrrpt/humanrightsreport/index.htm?dynamic_load_id=265330&year=2016#wrapper)

121 中国：仍是世界上最大的记者和公民记者监狱，无国界记者，2017年6月2日  
<https://rsf.org/en/news/china-still-worlds-biggest-prison-journalists-and-citizen-journalists>

122 丹耶尔 (Simon Denyer) (2016年9月16日). 西藏比朝鲜更难以访问，但我使用脸书直播  
[https://www.washingtonpost.com/news/worldviews/wp/2016/09/16/in-tibet-the-door-cracks-opens-for-foreign-media-and-then-slams-shut-again/?utm\\_term=.3f01ba17b901](https://www.washingtonpost.com/news/worldviews/wp/2016/09/16/in-tibet-the-door-cracks-opens-for-foreign-media-and-then-slams-shut-again/?utm_term=.3f01ba17b901)

止用户与西藏相关的外国网站连结，因为这些网站批评西藏地区的官方政策。来自中国的网络骇客组织一再攻击骚扰中国以外的西藏活动人士和组织。

2016年11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网络安全法，进一步加强了安全机构在线调查和控制内容的法律机制。一些观察员指出该法律的规定，可能会对藏人和其他少数民族造成不成比例的影响，如：第12条：“任何个人和组织使用网络应当遵守宪法法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不得危害网络安全，不得利用网络从事危害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煽动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煽动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宣扬民族仇恨、民族歧视，传播暴力……”还编纂大规模互联网的网络关闭方法，以应对重大“公共”安全事件。西藏地区的公安机关，多年来一直没有明确的法律依据。2017年11月8日在拉萨召开的工作会议，敦促西藏自治区和其他省份藏区加强互联网管理协调。

## 八. 结论

西藏人权被侵犯的方方面面，罄竹难书。本文涉及的人权问题和案件，只是中国统治下，西藏境内镇压局势的冰山一角。尽管在中共打压之下，西藏境内的藏人仍持续向西藏以外的地方发送信息。他们冒着巨大的风险，包括可能付出生命的代价，希望国际社会进行干预并帮助确保《世界人权宣言》所载的“尊严和权利自由平等”。

西藏局势任然很紧张。藏人保护自己的身份、文化、语言和传统的空间有限，近几年中国当局对藏人的

监控更进一步缩小藏人空间。在中共十九大党代会后，实施更严厉的网络审查规则，取消国家主席任期限制，为习近平无限期执政奠定了基础，这一切都暗示着在未来将继续剥夺践踏西藏人民的自由和人权。重要的是，国际社会继续关注西藏局势，推动中国政府尊重和维护人民的权利，确保对任何违反国际法的行为负责。最终的解决方案是中国与西藏人民共同坚守其宪法所载的法律，找到持久切实有效的解决方案，而不是进一步恶化西藏的人权状况。

# 在西藏的文化灭绝

## I. 种族灭绝：在肉体上和文化上

《联合国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将种族灭绝定义如下：

本公约内所称灭绝种族系指蓄意全部或局部消灭某一民族、人种、种族或宗教团体，犯有下列行为之一者：

- (a) 杀害该团体的成员；
- (b) 致使该团体的成员在肉体上或精神上遭受严重伤害；
- (c) 故意使该团体处于某种生活状况下，以毁灭其全部或局部的生命；
- (d) 强制施行办法，意图防止该团体内的生育；
- (e) 强迫转移该团体的儿童至另一团体。<sup>123</sup>

对种族灭绝的理解，除了上述肉体及生物上的灭绝之外，国际法有合法的法律基础，主张种族灭绝的内涵广泛，足以将文化灭绝作为其一个组成部分。事实上，

123 “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联合国大会1948年12月9日第260（III）号，1951年1月生效，78 UNTS 277。

当拉斐尔·莱姆金(Raphael Lemkin)在1944年创设种族灭绝一词时，原来的定义指认出了文化灭绝的概念。

加拿大曾进行了一项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研究，探讨国家资助的寄宿学校系统，对原住民造成的不公正和伤害。此研究为文化灭绝提供了一个周全详尽的定义：

“文化灭绝就是破坏让一个群体能够成为另一个群体的组织结构和行事方式。从事文化灭绝的国家致力于摧毁目标群体的政治和社会机构。土地被占领，人口被强行迁移，其行动受到限制，语言被禁止，宗教领袖受到迫害，宗教行为被禁止，宗教物品被没收和摧毁。而且，眼前最重要的问题是，为了防止文化价值观和身份认同，从一代传到下一代，家庭体系被破坏。<sup>124</sup>

因为文化因素具有的相关性，而在《联合国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下为起诉种族灭绝罪铺路的，是“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ICTY）。在其标志性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判决中，ICTY立了先例，将摧毁目标群体的文化特色，作为种族灭绝的一个面向。判决中说：

对一个群体实体的毁坏，是“种族灭绝”最明显的方法，但可以设想得到的是，以消灭一个群体的文化和身份认同为目的来摧毁这个群体，导致原本与社群中其他群体截然不同的该实体，最终灭绝…当身体或生命遭受破坏时，通常会同时受到攻击的，是被攻击目标群体之文化及宗教上的财富和象征，此种攻击，可合理地视为意图实际毁灭该群体的证据。<sup>125</sup>

124 加拿大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尊重真理，协调未来”，“加拿大图书馆和档案馆出版物编目”，2015年，第1页。在线提供：[http://www.trc.ca/websites/trcinstitution/File/2015/Honouring\\_the\\_Truth\\_Reconciling\\_for\\_the\\_Future\\_July\\_23\\_2015.pdf](http://www.trc.ca/websites/trcinstitution/File/2015/Honouring_the_Truth_Reconciling_for_the_Future_July_23_2015.pdf)

125 Krstic, 审判分庭，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第574段，第580段（完全引用）

在这起案例中，塞尔维亚人对穆斯林图书馆和清真寺的破坏，以及对文化领袖的攻击，都被确立为对前南斯拉夫境内的穆斯林犯了种族灭绝罪。

此外，文化生存权在其他国际公约中得到承认，包括1948年的《联合国人权宣言》。<sup>126</sup>

其后《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ICESCR）中亦确认了这一点。（ICESCR）第1条规定：“所有民族均享有自决权。根据此种权利，自由决定其政治地位及自由从事其经济、社会与文化之发展。”<sup>127</sup>第15条则确认“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ICCPR）的第1条和第27条，亦明确保护少数民族的文化权利。<sup>128</sup>

今天，国际法有相当大的演进，这些生效的法律工具具有必要落实执行，惩处文化灭绝罪行。

## II. 联合国、藏人行政中央、法学家，以及学者等对西藏文化的毁灭记录

不到60年的时间，中国共产党摧毁了西藏数千年来建立和发展起来的丰富文化、宗教，及民族身份。<sup>129</sup>

1949年至1979年间，中国入侵和占领西藏的直接后果是120多万藏人死于非命。今天，在藏区很难找到一个藏族家庭，其成员没有被中共当局监禁或杀害。<sup>130</sup>

126 “世界人权宣言”，联合国大会。1948年12月10日第217（III）号，第27条。

127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联合国大会。1966年12月16日第2200（XXI）号，1976年1月3日生效，993 UNTS，第1条和第15条。

128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联合国大会。1966年12月16日第2200（XXI）号，1976年3月23日生效，999 UNTS 171，第1条和第27条。

129 从7世纪开始起算。

130 以事实证明西藏的真相，DIIR

对西藏人民的种族灭绝行为，在国际法学专家委员会（ICJ）发表的不同报告中有凭有据。

1959年名为《西藏问题和法治》的第一份报告作出结论，证据指出：“（a）此案有初步有效证据违反1948年《灭绝种族罪公约》第2（a）和（e）条的行为；（b）此案有初步有效证据，这种行为连同其他行为，为一系统性的意图，企图将全体或部分藏人作为单独的民族，以及将西藏的佛教信仰进行摧毁。”<sup>131</sup>

1960年，国际法院发布了第二份报告《西藏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西藏法律调查委员会向国际法学家委员会提交报告》。法律调查委员会发现，针对西藏人的种族灭绝行为，是为了将西藏人作为一个宗教群体而摧毁。<sup>132</sup>

在国际法院（ICJ）向联合国大会提交有关西藏的调查结果后，三项关于西藏问题的重要决议通过。1959年，大会通过第一项决议，表明中国要确保“尊重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以及他们独特的宗教文化生活。”<sup>133</sup>

1961年通过了第二项决议，联合国呼吁中国停止“剥夺西藏人民基本人权和自由，包括自决权”的做法。<sup>134</sup>

大会于1965年通过第三项决议。该决议表示严重关切“持续侵犯西藏人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以及持续压制他们独特的宗教文化生活。”<sup>135</sup>

同样，联合国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群体权利小组委员会于1991年通过了一项关于西藏的决议。小组委员会

---

131 引用

132 引用

133 联合国决议 1354 (ivx) 。 1959年

134 联合国决议 1723 (ivx) 。 1961年。

135 联合国决议 1354 (ivx) 。 1965年。

批评中国政府“违犯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和自由，威胁到其独特的宗教文化和民族认同”，并呼吁中国“要充分尊重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和自由。”<sup>136</sup>

国际法院于1997年发表了第三份关于西藏的报告，名为《西藏：人权与法治》。国际法院秘书长阿达马·迪恩（Adama Dieng）就第三次报告发表如下评论：

“关于西藏的第三份报告记录了对西藏新升级的镇压，其特点是寺院的‘再教育’活动，宗教领袖被逮捕，并禁止公开展示达赖喇嘛的法相。报告并查考了借着将中国人口迁移到西藏，对西藏身份认同和文化方面日益增加的威胁，对西藏语文的侵蚀，对西藏生态环境造成的危害。报告在结论指出，藏人是‘外国人镇压之下的民族’，应有自决权但却被剥夺了。”<sup>137</sup>

该报告记录了中国共产党在西藏内部的持续镇压，及其消灭西藏文化和宗教的战略计划。报告中说：

“1994年的第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是一个重要的秘密会议，会中高层官员认定，流亡中的藏传佛教领导人达赖喇嘛的影响是西藏不稳定的根源，并制定了在西藏地区的新战略；此后，对西藏的压迫逐步增加。该工作座谈会决定快速经济发展，包括将更多的中国人迁移到西藏，举办宣传活动，遏制达赖喇嘛的影响，并打击异议人士。会议的结果包括加强对宗教活动的控制，以及发起自文革以来前所未有的对达赖喇嘛的谴责；增加政治犯逮捕量；加强对潜在异议者的监视；甚至加强了对非政治性抗议的镇压。”<sup>138</sup>

136 西藏局势。第E / N.4 / sub.2 / 91,43届会议。

137 西藏：人权与法治。1997年。

138 同上。

此外，国际法院建议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关注西藏的困境，捍卫被践踏的国际法基本原则。”它呼吁在联合国的监督下，在西藏举行全民公决，以此考量西藏人民对自己生活方式有何看法。

### III. 西班牙针对中国当局的种族灭绝案

2013年，西班牙国家法院（Audiencia Nacional）对中国前国家主席胡锦涛和其他几位中国领导人，就1980年代和1990年代其任期内，在西藏犯下种族灭绝的指控，发出逮捕令。这包括前国家主席和总书记江泽民、前总理李鹏，1980年代后期在西藏戒严时期担任前中国安全部和人民武装警察的负责人、西藏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奎元，和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前主任彭珮云。

根据普遍管辖权原则，国际法原则承认国家有义务起诉严重罪行，不论犯罪地点、或犯罪者、或受害者的国籍如何，该案件由支持西藏团体（Comité de Apoyo al Tibet）提出，原告在西班牙。

这是一个开创性的法律案件，然而中国政府迅速谴责西班牙法院的裁决，并对西班牙立法者施加政治压力，以阻止案件进一步审理。

中国威胁说，此类行动可能会损害两国的双边关系。因此，西班牙议会投票支持限制其普遍管辖权，并要求嫌疑人须为西班牙人或是在西班牙的外国居民。高等法院随后以未符合新法律为由驳回了案件。

关于严重的罪行在国际上未受到惩处现象中，西班牙是予以对抗的先驱，然而，中国竟对这样的国家施展了影响，对于这一点，包括国际特赦组织和人权观察

在内的国际人权组织发表了一封公开信，表达了严重关切。<sup>139</sup>

## IV. 消灭藏传佛教

### a) 色达喇荣五明佛学院和白玉县亚青寺的破坏

“没有永久居住的地方，僧侣们只得自寻居所。”一慈仁，一名原本居住在喇荣五明佛学院，最近逃离西藏流亡印度的学生，于2017年12月告诉藏人行政中央外交与新闻部。

自2016年7月起，中国当局开始从两个主要宗教机构：喇荣五明佛学院和亚青寺进行拆除行动，并大规模驱逐藏传佛教僧侣及尼师。喇荣五明佛学院是世界上最大的佛教文化中心，亚青寺是另一个主要的佛学院，分别位于被并入中国四川省的甘孜藏族自治州色达县和白玉县。人权组织“自由西藏”和“西藏观察”报告称，自2016年7月以来，已拆除至少4,725所房屋，超过4,825名僧侣、尼师和在家居士被逐出。受到中国政府破坏性行动所伤，佛学院的三名尼师仁增卓玛、慈仁卓玛和桑嘎自杀，留下了关于寺院被拆除和政府“骚扰”的遗言。

2001年4月18日，喇荣五明佛学院曾受到类似的镇压。当时五明佛学院有7,000-8,000名僧尼，但被强行驱逐后限制在1400名左右。数千人被驱逐，同时拆除了大量僧舍。据报导，当局对该佛学中心的一些尼师只给了大约24美元的返回家乡路费，但是佛学院的许多尼师一贫如洗，在附近山区流浪徘徊。

很受信徒尊敬且具影响力的藏传佛教上师，喇荣五

---

139 <http://www.cihrs.org/?p=8139&lang=en>

明佛学院创办人堪布晋美彭措曾被单独监禁一年。随后，堪布在2004年1月6日晚离奇圆寂于四川省成都市363军医院，享年72岁。此前他在那里接受治疗。

2016年6月，中国当局为了系统性地淡化和摧毁藏传佛教文化，发布了喇荣五明佛学院拆迁方面的八项指令。即：逐步且有限期地拆除数千名僧侣、尼师和在家居士的住房设施，并将其驱逐出境，以便减少居民数量，控制在政府设定的5000人之内。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第二届全国宗教工作会议文件指出：为适当的监管喇荣五明佛学院而下达拆迁令。

研究报告和目击证人所显示，以“监督和管理喇荣五明佛学院”为幌子，拆除和破坏佛学院，是出于政治动机。当局经过六家建筑公司召开多次特别会议后，开始致力于将喇荣五明佛学院转变为旅游景点。参与会议的办公室和部门，被要求讨论政治议题。

慈仁（20多岁），曾在喇荣五明佛学院学习，后来流亡印度，为喇荣五明佛学院的遭遇提供了强有力的证据。

他驳斥了中国当局拆除喇荣五明佛学院的原因是“人口过多”和“房屋和污水管理不当”。他说，真正原因其实是当局担心五明佛学院日益增长的影响力。

设法到喇荣五明佛学院的西方学者证实，重要的佛教学习中心将被缩小和稀释，以吸引“观光客和朝圣者”。

慈仁说：“当局对驱逐的僧尼被迫在一份文件上签字，承诺将不返回学院，或在家乡继续学习。一些僧侣

在被驱逐后甚至被迫脱去袈裟，一些比较幸运僧尼则设法加入其他寺院。”

已经曝光的喇荣五明佛学院的破坏，其规模只构成整体破坏的极小部分。由于学院学生在心理上和身体上都深受惊恐，对他们产生极大影响，这超出了有形的破坏。“被驱逐的人患有忧郁症，一些西藏尼师，甚至一些中国学生都感到郁闷消沉，”慈仁说。

尽管通讯遭到关闭，但视频片段仍然在世界各地的藏人中流传，同时这一遭遇对全藏人造成了极大的伤痛。视频中看到尼师们无助地哭泣，看着同伴们被推上公共汽车送回家乡。这些被驱逐的僧尼被迫忍受爱国主义教育。视频中西藏尼师身着军装，歌唱“汉人和藏人是同一个母亲的孩子”的歌曲。另一个视频节目无疑也是喇荣五明佛学院尼姑，她们穿着袈裟在舞台上被迫边唱歌边跳舞。这不仅违反了她们入佛门时的誓言，而且是对尼师的精神污染和羞辱。

喇荣五明佛学院继续进行严密管控中，有大量的警察和便衣警察部队出现在佛学院。据可靠消息，对喇荣五明佛学院进行镇压和恐吓的主要来源是警察和特种部队（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特警队）。

2017年8月，甘孜藏族自治州党委宣布，任命中共党员接管喇荣五明佛学院的日常管理工作。该公告意味着党接管寺院的开始，将任命六名中国共产党党员担任佛学院住持和其他管理寺院工作。任命党员的决定是按所谓八项行政命令，即佛学院将根据2016年7月发布的第7·4号文件指导方针，接受政府或中国共产党官员的联合管理。共产党员的任命，反映了中国的目标及企图，

要将佛教寺院转变为共产党的宣传基地。这对宗教和信仰自由增添了更多的污点，也对藏传佛教文化和身份认同进一步同化。

2017年10月，在美国卫星专家阿波罗测绘协助下，自由西藏和西藏观察组织发布的卫星图像显示了五明佛学院的破坏程度。

五明佛学院的大规模拆除，以及随后对僧尼的驱逐，引起了国际社会谴责。

2017年2月，在联合国第34届人权理事会召开前夕，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就喇荣五明佛学院和亚青寺案件向中国政府发布一份联合关切的新闻公报。2016年11月，下列组织对于拆除喇荣五明佛学院和亚青寺，以及驱逐僧尼有关的六个领域，要求中国政府回应：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任务与享有安全、清洁、健康和永续环境有关的人权义务问题特别报告员；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作为适足生活水准权的一个组成部分，以及在这方面不受歧视权利的适足住房问题特别报告员；少数民族问题特别报告员；宗教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等。2016年12月，欧洲议会通过了一项紧急决议，谴责拆除喇荣五明佛学院。

## **b) 寺院行政管理**

1962年，“民主管理委员会”（DMC）在西藏各地的寺院中成立，委员会成员中有从事不道德行为，如：纵酒，召妓、留长髮等。

政府控制的“民主管理委员会”接管了佛学院传统领导人一住持的行政职责。委员会由国家批准的“爱

国”僧尼、党的干部和政府官员组成，在某些情况下，还有“信得过的”西藏官员。对他们被赋予的责任，是管理寺院，并强加施行“爱国主义教育”规则和条例。作为中国政府与藏传佛教寺院之间的联系，他们监督僧尼的活动和动态。

在宗教事务局和公安部门的指导下，“民主管理委员会”继续监控寺院内的动态，记录寺院活动，宣传政治教育，以及以其他方法监督寺院。寺院除了受“民主管理委员会”的监督之外，另有“工作队”是政府人员组织，设立的目的是在寺院或地方上传播“爱国主义教育”。具体来说，他们对僧尼极力传授中国版的西藏历史，谴责达赖喇嘛，并使僧尼遵守中国的宗教规定和限制。

此外，他们进入不同的寺院和尼姑院，并被赋予特殊任务，“进行调查，举行会议，监视，以及嫌疑人士指认后逮捕等。”这些国家制定和实施的作法，违反了宗教自由，将藏传佛教在政治领域塑造成合乎中国政治立场的宗教，把佛教机构改建成政治和心理战基地。在这种战争中，对共产党的信仰绝对优先，因此而牺牲了几个世纪以来藏传佛教的传统习俗和价值观。据报导，由于民主改革，93%的僧侣尼师没有住在寺院。

境外藏人所得一份内部文件，反映了对佛学院的全新程度的镇压。标题为“比如县人民政府关于需要加强和深化清理宗教机构工作（暂时实施）”的文件，透露了县政府系统性的工作，将西藏佛学院所转变为中国政府办公室，以及将寺院僧人改造为中国共产党党员。该文件包含一系列法规，指定宗教机构改革从事的活

动。该文件称，中国当局将控制宗教机构的所有财务活动，包括对喇嘛及僧侣的供养。每周四，比如县所有宗教机构的僧侣和尼师都必须参加政治教育课程。中国当局将对所有寺院财产做记录，只保留对保管和修缮作出决定的唯一权力。

此外，对藏传佛教的钳制也在日益增加。中国共产党于1994年召开了“第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其目标是实现“稳定与发展”。会议讨论了要终止“修建大量的寺院和尼姑院，以及大量招收僧尼”，特别值得关注的是：“我们与达赖集团之间的斗争既不是宗教信仰问题，也不是自治问题，而是确保我们国家统一和反对分裂主义的问题…这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斗争。”该工作会议指出，西藏不稳定的根源是“达赖集团的分裂主义活动”。所谓分裂主义活动指的是与西藏独立有关的活动。然而，达赖喇嘛本人一再表示，他不寻求独立，自1980年代后期开始，实行“中间道路”政策，该政策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框架内，寻求名符其实的自治。（关于这一政策的细节将在以下“中间道路”章节中再述）会议对藏传佛教采取了限制性措施，例如限制僧侣和尼师的人数，因为他们发现大多数自由抗议活动的先锋，是佛寺成员。

继1994年第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之后，中共开始大力批判达赖喇嘛，政府官员的私人住宅中禁止有达赖喇嘛的法像，在户外场所和公共市场中亦被禁止。中国从事的宣传活动不仅贬低达赖喇嘛的宗教力量，而且全力贬低他的政治影响力。中国对达赖喇嘛的敌意日益加剧。

### c) 大愿法会

拉萨大昭寺的“大愿法会”这一大型宗教活动自1960年以来一直被禁止，1986年重新举办。当时，因第十世班禅大师说服中国政府，并相信“大愿法会”的宗教和文化意义，才得到重新举办。随后，在拉萨爆发一系列大规模抗议和示威活动，1989年，拉萨戒严，1990年“大愿法会”再次被禁止。目前，西藏的管控措施前所未有的，特别是在西藏自治区，大愿法会的重新举办是一项重大的决定。这可能显示中国政府对其“稳定”的能力，越来越没有信心。

## V. 对教育和藏语的损害与扭曲

### a) 爱国主义教育

爱国再教育（或简称爱国教育）最初于1996年在西藏启动，作为北京“严打”运动的一部分，该运动本应针对犯罪和腐败。从那时起，该活动一直在扩大，今天它覆盖整个藏区，甚至是西藏最偏远的地区。该运动的核心信息是“忠于国家是成为一名优秀僧人或尼师的先决条件”。在这场运动中，一支由中国人和他们信赖的西藏官员组成的工作小组走访寺院和尼姑院，迫使僧尼谴责达赖喇嘛，并以审查和签字立誓的方式，宣布他们效忠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这些运动遇到了很大的阻力，有时僧尼们因为不配合，导致被拘留、逮捕、以及发生其他严重问题。

历代达赖喇嘛被西藏佛教徒视为观世音菩萨化身，现任达赖喇嘛是世界和平的象征，深受世界各地追随者的信任和爱戴，对身处西藏的藏人尤其如此。西藏人强

烈反对中国当局对达赖喇嘛的任何恶意或野蛮的言语攻击。尤有甚者，依据“九有”政策，在爱国主义再教育活动的保护伞下，所有寺院都必须展示中国共产党领导人肖像和中国国旗。任何抵制再教育或无视工作小组要求者，都可能随时被驱逐、逮捕、或监禁。

西藏僧侣被要求学习“四个意识”，并对他们进行考试，内容包括反达赖喇嘛的信息、中国版本的西藏、中国的法律以及有关宗教限制。在这些活动中，僧侣和尼师被要求吟唱“我反对达赖集团；我不会把达赖的照片放在家里；我的思想不会受到达赖集团的影响；我爱共产党；无论如何，我都会跟党走。”如果他们做不到或怀有敌意，他们就会面临诸如驱逐和监禁等严峻后果。由于这种野蛮的强压和硬塞式的灌输，许多出家众拒绝谴责达赖喇嘛并逃离。此外，表达希望达赖喇嘛返回西藏的情感，是被禁止的。因为中国持续采取压制手段，企图将达赖喇嘛从西藏身份认同中抹去，近几年内有150多名藏人采取了惊人的自焚方式向中国当局进行抗议。他们在生命最后时刻的呼声是：“让达赖喇嘛尊者返回西藏！；“西藏需要自由！”等。

1998年2月份，中国发表的第二份西藏白皮书称，“依法尊重和保护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权”；“中国政府对西藏人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权一贯得到尊重和保护”。此外，《十七条协议》中的一条，是维持和保护西藏宗教场所和机构。这些官方说法和声明，与国家强迫灌输的宗教教条，形成鲜明对比；对尼师和僧侣的驱逐和监禁，以及强迫让藏传佛教接受中国化，都直接扭曲和破坏了藏传佛教的传统。

## b) 毁灭藏语文

西藏文化的另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西藏的语言文字。普世皆认为语言重要性，因为语言是交流的工具，可建立身份认同、社会和国家。2000年中国政府发布的第三份西藏白皮书强调，在政府的帮助下，西藏文化得到保护。还指出，“藏区藏语文在普遍地使用着……。”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各少数民族均有发展其语言文字，保持或改革其风俗习惯及宗教信仰的自由……”即使是《十七条协议》也提到西藏人应该有“发展西藏民族语言文字”的权利。

中国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一贯地阐述语言自由。但这些法规和文件与社会现实与实践截然不同。2010年，青海省政府在各校禁止教学藏语文课程的政策公布后，约1000名西藏学生抗议这项禁止语言政策。这开创了一个先例，也因此来自其他西藏人口稠密地区的西藏学生也开始表达这种关切。学生的口号主要是：我们需要藏语言的自由。抗议活动始于青海省教育厅，这是因该厅党委书记，命令教科书用中文教授，青海省党委书记强卫也强调，学习中文是“一项重要的政治职责。”

该地区的一位前任教师告诉卫报，“这次改革不仅是对我们母语的威胁，而且直接违反了旨在保护我们权利的中国宪法。”在促进双语教育的托词下，中国政府将普通话作为西藏学校的教学语言。目前的语言政策不仅阻止了在学校藏语的学习，更使藏语在个人生活和职业生涯中变得无价值，且没有市场。

2016年，“纽约时报”在两篇文章和一部纪录片中强调了西藏人民的文化和语言权利被侵犯的事实。该纪

录片特别介绍西藏语言权利倡导者扎西文色，但他随后被中国当局逮捕。扎西文色呼吁当局履行关于中国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中所规定的平等保护和促进西藏语言和文化的权利和自由。然而，他被控“煽动分裂国家罪”。于2018年1月4日举行的四小时审判中，扎西文色对“煽动分裂国家罪”的指控表示不认罪。2018年5月22日，他被判处5年徒刑。

根据中国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规定，少数民族有权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还有许多其他条款为少数民族提供语言权利。尽管有这么多法规定，西藏语言倡导者仅仅是表达对藏语边缘化的关注，指明中国当局没有遵守自己的法律，而被拘留并被指控犯有政治罪。

这些语言政策导致了西藏地区的大规模抗议活动。例如：当政府宣布计划于2010年10月将学校教授语言完全转为普通话时，数千名西藏学生和教师聚集在青海省热贡（今黄南州同仁县）的街道上，要求尊重他们的语言权利。示威者要求恢复藏文教育，并引入更多的藏语课程。通过口号和对政府致公开信，抗议者列举了普通话教育对藏人学术生涯和就业的弊端，并呼吁立即改变语言政策。许多抗议者被拘留，这说明了一个问题，藏人无论是学生、作家、歌手、教师还是其他知识分子，都因为保护西藏民族身份认同，批判中国统治而被判入狱。许多藏人在当地开办语言课程来保护西藏文化。然而，他们有可能被当局逮捕，就像堪布尕玛才旺一样，他是一位受人尊敬的当地领导人，主张保护藏语和环境，2013年被监禁两年半。几名音乐家写了一些要求使用西藏母语的歌曲，于是被监禁，如：被判入狱四年的知名歌手格桑亚培。

在1960年代，藏文语法在政府发起的“改革”下被修改。一些西藏人的传统语言被禁止，如Gyanak，即藏语中的“中国”；政府要求在藏语中加入中文词语“中国”。此外，中国政府的教育体系是旨在剥夺西藏学生学习自己的历史和语言的机会和能力，并对西藏儿童灌输在中国文化面前，西藏语言文化和宗教的自卑感。”纽约时报的一篇文章也揭示了对西藏自治区内某西藏学校的惨淡看法：

毛的肖像挂在大厅里。除藏语课外，所有课程均以普通话授课。政府对少数民族政策感到不满的人士表示，对西藏的教育制度正在摧毁西藏人使用自己语言的流利度，但官员们坚持认为，学生需要掌握中文才有竞争力。有些学生接受了这个说法。

一位13岁的称格桑丹达的学生说：“我最喜欢的课程是藏文课，但是，我们国家的语言是中文，所以我们用中文学习。”

在一个教室的黑板上，有人用粉笔划了一面红旗，上有铁锤和镰刀。旁边写着中文和藏文的口号：“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也就没有新西藏”。

藏语被边缘化，因为它是藏人学校的第二语言，而普通话是第一语言。此外，教育体系是一个平台，用来操纵藏人学生，灌输他们拒绝藏人身份认同和存在的意识形态。2012年，青海的中学生在度寒假回来后发现新的教科书是中文，便提出抗议。成千上万的藏人学生跟进，参加了和平示威活动。2012年3月，来自甘肃省玛曲县民族中学的19岁西藏女学生次仁吉自焚，成为自2009年以来第24位自焚的藏人。据报导，她参加了2010

年争取西藏语文自由权利的抗议活动。虽然，西藏学生对使用本民族藏语文方面做出了努力，但是中国政府的意图，让他们放弃藏语文，汉语是社会上找工作最有机会，对谋生有利，交流方式最便捷。对此，喇荣五明佛学院创始人已故堪布晋美彭措表达了他的担忧：

“实际上，藏文在今天的西藏没有价值。比方说，如果寄出一封以藏文书写地址，即使在西藏境内也不会到达目的地，更不用说接触外界了。旅行时，无论一个人的藏文水平如何高，可是他无法知道公共汽车的时间表，或无法对照车票上的座位号码。即使必须在县城或都市里寻找医院或商店，西藏人的知识也是无用的。只会藏语的人会发现，即使购买生活必需品也很困难。

如果我们的语言在我们自己的国家没有用，那么，还会在哪儿派上用场？如果这种现象长期继续下去，藏文有一天将会灭绝…西藏很少有学习藏文和藏文化的学校…而且，父母养成了不送孩子上学校的习惯。这是因为从小接受中文而不是藏文教育。即使学生学习中文并从中学毕业，在西藏也无处就业。当然，学习藏文的机会是有，只是很小。主要原因是父母知道藏文在日常生活中毫无用处。所以，他们没有送孩子上学。

可是在都市里和县城里，不会讲藏语的藏人比比皆是，尽管他们的父母都是藏人，但他们中间许多人失去了西藏民族应有的特色。而且，西藏官员也不会说纯粹的藏语。他们使用的单词中有五分之一到三分之二是中文。这就是为什么普通藏人无法理解他们说的话。”

2016年，“纽约时报”在两篇文章中强调侵犯西藏民族文化和语言权利，并报道了西藏语言权利倡导者扎

西文色的纪录片。随后，扎西文色被中国当局任意逮捕。扎西文色呼吁，根据中国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规定，西藏人民对保护和发展藏语文化有平等的权力和自由。然而，他被指控为“煽动分裂主义”罪。在2018年1月4日举行四小时审判，扎西文色对“煽动分裂主义”的指控表示不认罪。2018年5月22日，他被判处5年徒刑。（有关扎西文色案更全面描述，请参阅本报告第三章）。

堪布晋美彭措的预言已证实了藏语文的不幸命运，从社会结构中被忽视和抛弃，那些说流利藏语的人感到自卑，觉得自己不符主流社会。另外，有许多人认为自己是藏人，但感觉说中文更自在。中国当局试图削弱和限制藏语文使用，这对藏语文构成了极大的威胁。

### c) 第5号令

2007年1月，中国国家宗教事务局发布了一项新的监管措施，称为《关于藏传佛教活佛转世管理办法》的“第5号令”。该法令规定所有转世喇嘛必须注册，并获得政府批准。该条例第2条规定，“活佛转世不受境外任何组织、个人的干涉和支配”，并且（第7条）“转世灵童由省、自治区佛教协会或中国佛教协会根据宗教仪轨和历史定制认定。”

## VI. 通婚政策

中国当局暗中发起运动，强力推行一项鼓励藏人和中国人通婚的政策。2014年8月，负责西藏自治区的中国最高官员陈全国命令当地报纸发布了一系列促进异族通婚的故事。几个星期下来，西藏自治区的政府报纸刊登

了幸福异族通婚的文章，通婚家庭里的孩子们喜爱两种文化，并且藏语和普通话同样会讲。在回应华盛顿邮报的采访时，北京的西藏博客作者唯色表示，“不同背景的人自然地聚在一起，结为夫妻，没有任何反对的理由。但是，当局将其作为工具，并制定政策鼓励，感觉不对”。

西藏自治区党委研究办公室于2014年8月发表的一份报告称，异族通婚在过去五年中每年以两位数的百分比增长，从2008年的666对夫妇到2013年的4795对夫妇。

2014年6月18日，西藏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全国主持各民族间婚姻的会议，强烈要求党和政府官员充当“媒人”。

## VII. 游牧生活方式的破坏

估计有225万牧民生活在青藏高原上。多少年来，西藏游牧民族巧妙地管理牲畜，维护草原，同时适应西藏脆弱生态系统的现实。<sup>140</sup>

西藏游牧民族和农民以物易物，牧民用盐、酥油、牛羊肉、干奶酪、羊毛等换取大麦、衣服和其他日常用品。然而，这种游牧生活方式逐渐被公社制度所取代；今天，西藏游牧家庭面临的最大威胁是强行搬迁，强迫从草原迁移到城镇郊区。

总部位于纽约的人权观察组织于2007年6月发表题为“没有人有拒绝的自由”<sup>141</sup>的综合报告，揭示了中国游牧移民安置计划令人震惊的事实和数据。中国

---

<sup>140</sup> 关于西藏传统环境保护的详细报告，请参阅嘉央诺布的“旧西藏之高级庇护所、野生动物和自然保护区”。2009年12月6日。网址：[www.shadowtibet.com](http://www.shadowtibet.com)。另见Julia Martrin编辑的“生态责任：与佛教的对话”

<sup>141</sup> 人权观察，2007年，详细报告，见<https://www.hrw.org/reports/2007/tibet0607/>

政府将环境保护作为围栏封锁的理由，实施了“退耕还林”<sup>142</sup>，“退牧还草”<sup>143</sup>等政策。

在2006年至2012年期间，大约有200万牧民<sup>144</sup>从他们的土地上被迁走。该报告强调：“自2002年以来，中国政府强烈限制牧民的牲畜数量，实施牧区的牧场被围栏、土地没收，以及移民政策，主要极大地影响了牧民们的生计。许多西藏牧民被要求屠宰变卖他们的牲畜，然后搬进城镇内或附近的新建住房区，放弃他们的传统生活方式。”

围栏牧场、对牲畜数量的限制、被迫搬迁定居点，迫使牧民寻求其他收入来源，然而他们既没有足够的技能，也缺乏机会。

人权观察采访的一位藏人分享说：“中国人不让我们（牧民）继续我们的职业，迫使我们住在中国建造的城镇，这将使我们没有牲畜，也无法做任何其他的工作。”<sup>145</sup>

2003年，西藏东北部的果洛地区全面禁止放牧，游牧民被迫搬入政府建造的房屋。对他们的生活费及牲畜赔偿款只付一次，给了房子却没有稳定收入来源和前景，没有安排所需求的工作机会。<sup>146</sup>

因此，广大牧民只好采集和销售冬虫夏草。在夏季，几乎整个游牧民都在草原上去采集草药。在一些地区，当地官员会发行采集草药的许可证，让百姓采集草

---

142 没有人有拒绝的自由P.17

143 同上

144 “他们说我们应该感恩：中国藏区的大规模安置和搬迁计划”，人权观察，2013年6月27日

145 没有人有拒绝的自由P.3

146 没有人有拒绝的自由第57-64页

药后，官员充当中间人赚取巨额利润。<sup>147</sup>

一些官员在采集草药地点开办所谓“电影之夜”，播放色情影片，并出售廉价的酒类等。因在交易和草药稀缺而经常发生暴力冲突。正如强纳森·瓦次(Jonathan Watts)在2010年6月17日的“卫报”上报导说：“2007年7月有8人在一次冲突中被枪杀，50人受伤。”<sup>148</sup>这也是对游牧民族传统价值观和宗教情感的另一次攻击，是中国政府在牧区建立一连串屠宰场<sup>149</sup>，每个牧民家庭都被指定数额，为这些屠宰场提供牲畜。如果牧民不遵守屠宰牲畜的命令，地方官员将予以处罚。在西藏东部甘孜石渠县，人们向地方当局诉愿，反对在当地建造屠宰场。当请愿被拒绝时，帮来寺的一些僧人和民众写了一封请愿书，称“对佛教信仰的伤害，没有比这更大的了。我们即便不保护众生，毫无怜悯地屠杀它们，是反佛教的。这是人民的愿望。”地方官员不仅不理民众的愿望，反而逮捕了上交请愿书的三名藏人。<sup>150</sup>

联合国食物权特别报告员奥利维尔·德·舒特(Olivier De Schutter)于2010年12月访问中国后，于2012年1月20日提交了一份题为“对中国之使命”的报告。该报告强调了西藏牧民安置的问题。

该报告呼吁暂停西藏牧民非自愿迁离其传统土地重新安置的措施。并表示，中国必须改善“社会主义幸福村”中的就业机会、教育、和卫生服务，以实现所有被

---

147 同上，第49页；另见“西藏的挣扎”pp160-168；以及乔纳森·沃茨(Jonathan Watts)“在地震后重建西藏高原生活的真菌淘金潮”。2010年6月17日。卫报。可在：<http://www.guardian.co.uk/environment/2010/jun/17/fungus-tibetan-plateau>

148 在地震后重建西藏高原生活的真菌淘金潮。卫报2010年6月17日

149 没有人有拒绝的自由第64-71页

150 同上，第69页

重新安置的农牧民提供享有充足食物的权利。

该报告敦促中国“目前草场管理政策以及民众的想法进行研究和了解，对社会的影响等方面进行名副其实的磋商”。

2012年3月，在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九届会议的互动辩论中，奥利维尔·德·舒特质疑中国在西藏的强制重新安置政策。他说：“我相信中国存在许多严重问题，特别是西藏牧民的重新安置问题更严重。”

舒特还表示，重新安置政策失败，因为自2011年3月以来，有25名藏人自焚，以抗议该地区实施的政策。他说，25名自焚的人中有18人实际上是被迫安置在“社会主义幸福村”的牧民。他说：“我不得不说，我来讲述一下，这与所谓‘非常受欢迎的政策’的看法，并不相符。”

北京指责西藏游牧民及其生活方式威胁环境，并声称他们过着“原始”生活，受传统“自给自足”的束缚，“不知道如何通过出售家畜来赚钱”。实际上，真正受到威胁并濒临灭绝的，是破坏西藏千百年来古老的游牧生活方式，以及超过200万名游牧民族的文化认同。<sup>151</sup>

## 结论

在过去六十年里，中国一直在系统化地毁灭西藏的文化遗产，破坏藏传佛教和宗教传统、语言、文化习俗、传统生活方式。

<sup>151</sup> 更多内容请见“岌岌可危的牧民”；“西藏的乡村游牧：传统与现代之间”；西藏公报。2000年9月至12月

在这些方面制定的在社会、经济、文化、政治等方面的政策，剥夺了藏人的文化和语言，破坏了藏人的传统生活方式。

中国对西藏进行的文化灭绝政策早已开始，并且仍在继续着。在新的铁路线和有利于中国移民的政府政策的推动下，中国农民工涌入西藏，正将藏人压缩成为在自己土地上，却越来越被剥夺权利的少数民族。文化同化导致了西藏被汉化。

中国真正的帝国动机反映在它对西藏佛教文明的破坏上。现在的挑战在于中国如何遵守国际规范和国内法律，以重新审视、修正、取消其西藏的失败政策。

# 西藏高原环境恶化

## 引言

西藏高原的生态状况，在自然因素加人为破坏下，正以惊人的速度在恶化。全球暖化对西藏高原的影响极为严重，近几十年来尤甚。不幸的是，中国政府环境政策薄弱，缺乏有效和实质意义的环保，致使情况进一步恶化。在西藏肆无忌惮的采矿，严重破坏了环境，也为居民带来痛苦。不惜代价的推动发展，已经把中国变成一片有毒的土地——土壤、水和空气都遭严重污染。如果目前藏区的环境破坏趋势持续有增无减，中国很快就会将这个世界最高的高原变成另一个有毒的中国省份。这对西藏，中国以及仰赖西藏河流的亚洲数亿民众，将是一场灾难。

藏人的文化和生活方式受当地气候影响极大。西藏人向来致力保护并尊重所住的环境，不仅成功适应了高原不断变化的气候状况，还使西藏成为一个强大繁荣的文明古国。在高原生存数千年的经验，大大丰富了藏人对环境生态系统的认识。

西藏古老的苯教文化相信生态系统是神圣的。数千

年来，藏人对山林湖泊神灵的敬仰也保护了脆弱的高原。公元7世纪，第33任藏王松赞干布颁定禁止损害和杀伤动物的法令。西藏帕木竹巴王朝的创始人（大司徒）强曲坚赞（1302-1364）也发布了类似的法令，禁止在各种场合狩猎，并在西藏中部大规模造林，森林官员还负责保护每年新种的20万棵树苗。西藏噶丹颇章政府统治（1642-1959）期间，环境保护工作又进一步得到加强。第五世和第十三世达赖喇嘛都规定严禁在重要生态地带狩猎和伐木。环境保护也是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尊者的主要承诺之一，他是环境保护的强力倡导者。

## 西藏高原对全球的重要性

只要从“世界屋脊”、“第三极”、“亚洲水塔”和“造雨机”等科学家形容西藏高原的这些称号中，即可见西藏高原的生态作用及其对全球的重要性。

“世界屋脊”西藏高原平均海拔4000多公尺，面积250万平方公里，占地球陆地面积近2%，是世界上最高最大的高原。<sup>152</sup>西藏高原的46,000座冰河覆盖了105,000平方公里，是地球上最大的淡水水源，储冰量仅次于南北极，因此被科学家喻为地球“第三极”。

西藏高原是亚洲六条最大河流的主要发源地：长江、黄河、湄公河、怒江、狮泉河，以及雅鲁藏布江这些源自“亚洲水塔”西藏高原的河流，滋养了包括巴基斯坦、印度、尼泊尔、孟加拉、缅甸、泰国、老挝、柬埔寨、越南和中国等人口最稠密国家。西藏冰川12,000立方公里的融水，确保亚洲主要河流永续的流量，进而大幅影响了

---

152 中国科学院青藏高原研究所冰川专家康世昌等，“西藏高原的气候和冰冻圈变化”，IOP出版，2010年1月22日，（第8页）。<http://iopscience.iop.org/article/10.1088/1748-9326/5/1/015101>

世界五分之一人口的社会和经济发展。<sup>153</sup>

西藏高原的气候还深度影响印度和东亚雨季的时机和雨量。连欧洲和东北亚持续恶化的热浪，也和西藏高原积雪转薄有关。<sup>154</sup>

中国气象学家崔雪峰的一份报告指出，西藏高原人为导致的土地覆被变化，使得印度夏天雨季增强，东中国夏天雨季减缓。<sup>155</sup> 因此西藏高原也被称为“亚洲的造雨机”。

西藏高原的生态健康状况，对于中国社会、经济和环境稳定有绝对的重要性。中国灿烂的文化、历史和经济，均在黄河和长江沿岸蓬勃发展，这两大河源于西藏的冰川和冻土融化。两河平行流经几乎中国所有省份，持续养育着数亿中国人口。

然而，中国四成以上河流均遭严重污染，二成以上河流的水质被评为毒性太强而不宜接触。<sup>156</sup> 中国境内四分之三的湖泊及水库不适饮用和捕捞<sup>157</sup>。西藏高原退化的土地，污染的空气和水，将致使纤弱的生态环境更加恶化，并将带来灾难性的后果。与一些中国省份不同的是，在中国占领之前，藏人一直维持西藏环境的自然状

- 
- 153 第三极环境，UNESCO-SCOPE-UNEP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环境署政策简报，2011年6月，第13号。<https://pdfs.semanticscholar.org/6300/f2ba7cd4f6979e214f-4b30af0fe2ccc11538.pdf>
- 154 吴志威等，“西藏高原积雪能否影响欧亚热浪频率的年际变化？”，「气候动力学」期刊，2015年7月26日（1-13页）。<https://link.springer.com/article/10.1007/s00382-015-2775-y>
- 155 崔雪峰等，“人为土地利用变化对西藏高原的气候影响”，“全球与行星变化”期刊2006年11月，（p33-56）。<https://www.sciencedirect.com/science/article/pii/S0921818106001093>
- 156 杨健，“中国的河流污染对人们的生命构成威胁”，「人民网」，2012年2月17日。<http://en.people.cn/90882/7732438.html>
- 157 “中国水危机第二部分 - 水的事实”，“中国水危机”，2010年3月，<http://chinawaterrisk.org/wp-content/uploads/2011/06/Chinas-Water-Crisis-Part-2.pdf>

态。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统治下，西藏高原的环境急遽恶化。未来想要呼吸新鲜空气、一瞥原始生态而拥入西藏的千百万中国游客恐将大大失望。

## 气候变迁对西藏高原的影响

气候变迁对西藏高原影响剧烈，快速的冰川退缩、冻土降解和荒漠化，造成空前的自然灾害。

### 冰川退缩

拥有46,000个冰河的西藏高原，冰量仅次于南北极，因此被称为是地球上的“第三极”。然而，由于气温急剧攀升，“第三极”正在快速融解。1950年代以来，西藏高原平均每十年温度上升达0.3摄氏度，是全球平均升温速度的两倍。这不仅造成82%的冰川融化，<sup>158</sup>也使得冰储量自1950年代以来一直没有净累积。<sup>159</sup>融冰季节提早了，而持续的时间更长。<sup>160</sup>科学家警告，以目前的速度继续下去，三分之二的冰川在2050年都将踪影匿迹。<sup>161</sup>

冰川的快速融化，使西藏东部和东南部许多地区少了白雪覆盖的山头。当地人过去认为是永恒的冰川峰现在成了季节性的。冰川的快速融化也导致全藏夏季河水上漲，水灾增加。融冰在山区形成新的堰塞冰湖，随时

158 Jane Qiu, “中国：第三极，气候变化又快又猛的到达了西藏高原”，“自然杂志”454期（2008年7月23日）：393-396页。

159 康世昌等，“冰芯氙和水银纪录揭露的西藏高原冰川积聚区的戏剧性丢失”，「冰冻圈」9，（2015年4月19日）：1213-1222页，[www.the-cryosphere.net / 9/1213 / 2015 /](http://www.the-cryosphere.net/)

160 中国科学院青藏高原研究所青藏高原环境变化与地表过程重点实验室常务副主任徐柏青

161 中国科学院青藏高原研究所所长姚檀栋（2007年）另见Timothy Gardner, “2050年西藏冰川退缩将减少供水”，路透社，2009年1月17日。<https://www.reuters.com/article/us-glaciers/tibetan-glacial-shrink-to-cut-water-supply-by-2050-idUSTRE50F76420090116>

可能爆裂。冰湖溃决洪水一直是尼泊尔、不丹和位于喜马拉雅带的印度北部各邦的严重威胁。幸运的是，虽然西藏高原的地理状况，与很多发生过冰湖溃决洪水的地区相似，但冰湖溃决洪水在西藏却属罕见，不过绝对不能大意。“西藏政策研究所”研究员观察到在康区（西藏东部）的一个小山脉范围内，就有数十个新的冰川湖形成。但中国政府很少监测西藏山区形成的新冰川湖。

这是一场等待发生的灾难，需要中国政府的真正努力来防止。冰川湖是由不稳定的冰堆壅堰塞造成，随时都可能崩塌。预防措施胜于灾后抢救，可以避免生命财产的损失。

## 永久冻土降解

上升的气温也融化了大片覆盖西藏高原的永久冻土。约七成的西藏高原，覆盖于主要是高山冻土的永久冻土之下。<sup>162</sup>夏季适度融化的永久冻土，为少雨的西藏高原培育了植被。这样的过程延续了西藏北部和东北部大部分广阔草原的生命。但是，近来永久冻土的快速降解和大规模草地荒漠化每年已达到2,330平方公里的。<sup>163</sup>西藏高原主要的生态系统是高山草原，占了高原面积六成以上。近年来冻土加速退化导致西藏北部和东北部多处草原荒漠化加剧。如果这个情况继续下去，西藏很大一部分地区都可能变成沙漠。中国政府已经意识到这个威胁，也采取了一些措施，但都未见明显的实效。中国政府在制定政策时，拒绝咨询和采纳当地藏人

162 「气候变化对西藏高原的影响：综合近期科学与西藏研究」，2009年（达兰萨拉藏人行政中央外交与新闻部环境与发展平台），<http://tibet.net/2009/01/climate-change-report-on-tibet-2009/>

163 KishanKhoday, “气候变化与发展权。喜马拉雅冰川融化和西藏高原发展的未来”，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07年5月7日。[https://www.researchgate.net/publication/241759387\\_Climate\\_Change\\_and\\_the\\_Right\\_to\\_Development\\_Himalayan\\_Glacial\\_Melting\\_and\\_the\\_Future\\_of\\_Development\\_on\\_the\\_Tibetan\\_Plateau](https://www.researchgate.net/publication/241759387_Climate_Change_and_the_Right_to_Development_Himalayan_Glacial_Melting_and_the_Future_of_Development_on_the_Tibetan_Plateau)

社区的生态经验与智慧。在大多数情况下，制定和实施之前，都未充分告知当地藏人社区何以需要新政策，以及这些政策的影响。

这种傲慢是由于缺乏诚意处理草原荒漠化问题。举例来说，中国政府把干旱的中国北部平原种植沙棘的政策，搬到西藏来用，规定在西藏遍种沙棘，连西藏东南部的甘孜也不例外。与北部平原不同，甘孜是非常肥沃的高山深谷，森林茂密，雨量适中，水源丰富。因此应该栽种适合当地环境的树木，而非强迫在其肥沃土地上种沙棘。这影响了人民的生计来源和土地本身的健康，是无视社会和地理差异，强制执行统一政策，从而破坏该区社会现实和环境条件的明显案例。西藏绝对需要植树造林和保护现有的森林，不过应该采取更加真诚和实际的做法。

永久冻土快速降解的另一威胁是大量的碳被释放到大气中。西藏冻土储存了约123亿吨的碳，约占全球土壤碳储量的三分之一。<sup>164</sup>西藏高原上的永久冻土是暖冻土，对气候变化相当敏感，特别害怕气温暖化。冻土层的降解会导致大量的碳进入大气，更加剧全球暖化。

最近，果洛玛沁的山体滑坡（2017年8月30日）和玉树杂多的泥石流（2017年9月7日），显示了永久冻土融化速度的严重程度。高原温度升高，冻结的地面迅速解冻，向地表土壤释放大量的融水，导致地面松动造成泥石流。中国政府尚未提出适当的政策来防范此类灾害重演。

---

164 同上

## 中共占领下的西藏环境现状

西藏高原的环境受到全球变暖的严重威胁。而破坏性的采矿、不负责任的筑坝、强制迁徙西藏牧民、任意弃置垃圾、旅游规则不善以及虐待西藏环境保护团体等，进一步加剧了这种情况。矿业公司与官员互相勾结，无视当地的利益，失去了民众的信任。

### 毁灭性采矿：公共利益被忽视、生态环境遭破坏

自1950年代中国占领以来，西藏的生态环境更加恶化。中国在西藏高原的发展模式，是破坏性和不负责任的，无视藏人实际社会、环境、生态和经济的需求。中国宣称矿业和旅游业是全藏产业的支柱，显然违背“遵循经济规律、社会规律和自然规律，注重经济、社会、生态的和谐统一，坚持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的说法<sup>165</sup>。在西藏采矿往往未经适当的社会和环境影响评估，又缺乏严格的采矿法规，加上中国政府并无诚意保护生态环境，导致多年来各地藏人持续抗议。和平抗议者屡遭任意逮捕和残酷镇压。抗议和镇压行动相对削弱了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多起在西藏圣山采矿的案例，公然蔑视藏人对圣山的文化情感，更罔顾当地的环境状况。实地科学研究发现，西藏人民的圣地信念，对于保护生态敏感地区贡献良多。<sup>166</sup>

西藏有大约132种不同的矿藏，占世界资源储量的很大一部分（铬、盐、铜、银、煤、金、锂、铅、锌、石棉、石油、天然气、镁、钾和铀）。中国政府大力开采

165 “西藏的发展道路受到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的驱使”，新华网，2015年4月15日。[http://www.xinhuanet.com/english/china/2015-04/15/c\\_134152612.htm](http://www.xinhuanet.com/english/china/2015-04/15/c_134152612.htm)

166 Danica M. Anderson等，“保育云南北部西藏圣地的神圣药山植被分析”，*Biodiversity and Conservation@Springer*，2005,14：3065-3091，doi：10.1007/s10531-1004-0316-9 另见Jan Salick等，“西藏圣地保护了东喜马拉雅的原始森林和植被”，*Biodiversity and Conservation@Springer*，2007年。

矿石和自然资源，以推动经济增长，减少对昂贵进口的依赖。2007年中国地质调查估计，西藏高原拥有约3,000万至4,000万吨铜储量，4,000万吨锌和数十亿吨铁储量。玉龙铜矿已探明超过780万吨铜储量，是中国最大和亚洲第二大铜资源储量。据2010年统计，仅西藏自治区就有3,000多个已探明的矿产储量，涵盖着102种资源。<sup>167</sup>

中国破坏性和不道德的采矿行为，导致西藏各地的抗议与不和谐。自2009年以来，已知大规模抗议采矿示威，至少有30多起。以下是一些抗议示威案例，说明中国占领下的西藏生态环境状况。

### 在玉树杂多的自然保护区内采矿

2013年8月16日，玉树杂多县扎青乡（1000多人）、阿多乡（约1200人）和结杂乡萨呼腾镇（1,500多人）共4,500多名当地藏人抗议示威，阻止采矿队施工挖掘位于“三江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SNNR）的圣山。<sup>168</sup>

约500名中国军警，在阿多乡对和平示威民众击发催泪弹和塑胶子弹。阿多乡27岁藏人索布阿珠，以自杀的方式抗议蛮横开采和镇压。他因切腹而受重伤，被中国警方带走。他说，“我感到无助，因为无法向任何人讨公道。”类似的无助表达方式见以下案例。

“三江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成立于2000年，宗旨在保护三江源（长江、黄河、澜沧江/湄公河）源头区域。几个世纪以来，西藏牧民社会在这片广袤的草原上蓬勃发展。但是自然保护区保护条例却强迁牧民。奇怪的是，尽管扎青乡、阿多乡明确列入“三江源国家级自然

167 “西藏加大对矿产资源的开采”，“中国日报”，2010年3月13日。[http://www.chinadaily.com.cn/china/2010-03/13/content\\_9584983.htm](http://www.chinadaily.com.cn/china/2010-03/13/content_9584983.htm)

168 “西藏议会谴责中国对抗议采矿的镇压”，藏人行政中央，2013年8月22日。<http://tibet.net/2013/08/tibetan-parliament-condemns-chinas-repression-on-mining-protest/>

保护区”的范围内，但青海省政府却核发这些地方的采矿许可证，违反中国政府在13年之前颁布的法规。<sup>169</sup>

这是中国政府明显的歧视加上双重标准。这也强化了人们长期以来所恐惧的，就是中国政府将西藏牧民赶出辽阔草原背后的真正原因——让位给中国矿业公司进入。中国近年来宣布成立越来越多自然保护区，是值得欢迎的；但中国政府显然缺乏真正的努力来保护这些自然保护区，则是令人侧目。

另一个违反自然保护区规定的例子，是木里地区广袤草原变成了黑色的大型露天煤矿场。据“绿色和平中国”2014年8月7日出台的一项秘密调查报告指出，庞大的木里煤田由四个露天矿组成，包括正在开发的江仓区、居乎根区，和规划中尚未开发的弧山区、朵索贡马区。到2013年为止，江仓区和居乎根区的大面积露天开采，已导致西藏高原原始草地面积减少了42.6平方公里。报告还指出，江仓区、居乎根区位于国家祁连山冰川与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而规划中的弧山、朵索贡马矿区则属于青海省级祁连山自然保护区分区的“三河源（大同，疏勒和布哈河）自然保护区”，是规定更严的保护区域。<sup>170</sup>

## 管理疏失造成甲玛矿区山体滑坡

2013年3月29日，83名甲玛矿区矿工死于矿区山体滑坡。中国官员们匆匆宣布，山体滑坡是天气原因诱发

169 西藏人权与民主中心“镇压抗议在玉树开矿的行动，揭露了中国所称的自然保护区”。2013年8月24日，<http://tchrd.org/yushu-mine-protest-crackdown-exposes-chinas-nature-reserve-sham/>

170 “揭露：中国黄河源头开采煤矿”，绿色和平GREENPEACE，2014年8月7日，<http://www.greenpeace.org/international/en/news/features/Exposed-Coal-mining-at-the-source-of-Chinas-Yellow-River/>

的。<sup>171</sup>即使造成这么多生命的损失，中国官媒新华社仅只照本宣科的公布官方说法，而未从事任何新闻查证。

藏人行政中央“环境与发展平台”（EDD）2013年4月9日公布的报告指出，管理疏失是甲玛矿区山体滑坡的实际肇因。<sup>172</sup>该报告指称：“为了在最短时间内获取最大的利润，业者在甲玛山区侵略性的开采。在整片土地上同时进行多处挖掘。甚至整座山表面被扒开勘探、引水、采矿和建设联外通道。如此大规模开采和肆无忌惮的破坏山体，发生大灾难只是迟早问题。”

报告进一步指出，甲玛矿山的滑坡是人为的，并非自然灾害。岩石在挖掘过程中被分解成容易松动的小块；而非中国官员辩称的因为冰川活动造成。“环境与发展平台”掌握足够的证据显示，变成山体滑坡的松散岩石，是从山顶的露天采矿区挖掘出来后，倾倒在滑坡起源的东侧而造成的。<sup>173</sup>

## 康区塔公乡河水污染

2016年5月4日，康区康定县塔公乡（今甘孜州康定县境内）力曲河的鱼群突然大量死亡，塔公乡近千名藏人走上街头，抗议融达锂业有限公司<sup>174</sup>倾倒矿区废料（可能是锂废料）至力曲河（雅砻江支流）。<sup>175</sup>这并非首度

171 “专家指出：致命的西藏滑坡是自然因素造成的”，「人民网」，2013年4月6日。<http://en.people.cn/90882/8195797.html>

172 藏人行政中央外交与新闻部「环境与发展平台」“甲玛山谷近期山体滑坡事件的评估报告”，2013年4月9日，<http://tibet.net/wp-content/uploads/2013/04/AR-Gyama-9-April.PDF>

173 同上

174 2016年5月6日，「美国之音」YeshiDorjee“中国警方遏制西藏采矿抗议活动”  
<https://www.voanews.com/a/chinese-police-clamp-down-tibetan-mining-protest/3319093.html>

175 「国际西藏邮报」YeshiChoesang，“藏人抗议中国在西藏塔公乡采矿”，2016年2月6日。<http://thetibetpost.com/en/news/tibet/4998-tibetans-pro>

或单一河水污染事件。同一条河在2013年也因锂废料污染，造成大量河川生物死亡，威胁当地饮水。

西藏拉萨附近的卓卡和日普卡村（林周县，日喀则地区），也曾发生类似的案例。2014年9月23日，近千名藏人抗议当地河流遭甲玛乡的铜多金属矿场污染毒害。该矿场靠近当地藏人饮用水、灌溉和喂养牲口的溪流。但当地官员一如既往的宣称，河水污染是自然因素，而非采矿所引起的。

《总体环境科学》期刊2010年出版的采矿活动对西藏地表水水质的环境影响：甲玛山谷研究报告，由黄氏等五位学者根据2006、2007和2008年在甲玛山谷收集的数据，使用环境风险指数证明地表水中，六种金属浓度升高最大的环境问题是，山谷中许多采矿和加工遗留物含有大量重金属，如铅、铜、锌和锰等，容易通过渗水和颗粒物的侵蚀而泄漏其污染物，因此对当地环境造成未来风险，并对下游水质构成潜在威胁。<sup>176</sup>

当地一位村民对自由亚洲电台指出：“过去，我们的河流是干净清澈见底的，高山和峡谷以自然之美闻名。但是现在河流被矿区毒水污染。”<sup>177</sup>这清楚说明了地方环境的急速毁坏。

## 阿木去乎圣山掘矿

阿木去乎位于西藏东北安多的拉卜楞地区，已被并

---

test-against-chinese-mining-in-minyak-county-tibet

176 HuangX等，《总体环境科学》期刊2010年9月elsevier, Volume408, Issue19, 4177-4184页，“采矿活动对西藏地表水水质的环境影响：甲玛山谷”。<https://www.sciencedirect.com/science/article/pii/S0048969710004882?via%3Dihub>

177 2014年9月29日，「自由亚洲电台」“西藏墨竹贡卡县村民抗议采矿污染”，<http://www.rfa.org/english/news/tibet/pollution-09292014152011.html>

入中国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县）。2016年5月31日起至6月4日，阿木去乎八个部落约2,000人，共同示威抗议阿米公洪恩神山（阿尼念青公洪）遭采矿破坏。这八个部落视阿米公洪恩神山为超级神圣，而肆无忌惮地在圣山采矿完全罔顾当地社区及其信仰。

抗议者呼吁“保护环境，保护神山，保护人民安全”，中国政府军警残酷镇压和平集会，多人在抗议活动中受重伤，六名藏人被拘留。

阿米公洪恩神山开矿十多年来，已引发了一些自焚抗议事件，进一步证明当局对人民和环境的漠视。圣山采矿造成无法忍受的痛苦，以及政府应对人民委屈的态度，致使次仁顿珠（34岁牧民，2012年11月20日自焚）和贡却才让（18岁牧民，2012年11月26日自焚）相继于一周内在矿场前自焚。另一位自焚者次成嘉措（42岁阿木去乎寺僧人，2013年12月19日自焚），亦称在圣山开矿带来的极端痛苦，是导致他采取自焚。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10条明确指出：“国家在民族自治地方开采矿产资源，应当照顾民族自治地方的利益，作出有利于民族自治地方经济建设的安排，照顾当地少数民族群众的生产和生活。”近年来采矿不断破坏环境，而当局持续镇压和平环保抗争，显示地方利益完全未受保护或尊重。藏人对中国的政策越来越无奈，中国政府不是不了解西藏的环境，文化和人民，而是根本不想了解。

## **兴建巨坝动摇原本脆弱的高原，威胁亚洲数亿人生命**

在西藏河川上拦流筑坝，从1950年代以来就未曾停歇。而近年建造大坝的新趋势，正对全球最高的高原

造成严重威胁。西藏高原很容易发生地震活动<sup>178</sup>，而在河川上竞筑大坝可能会进一步加剧这种状况。“探索国际”（Probe International）2012年4月即警告称，当时中国西部正在兴建的大坝中，有98.6%位于中等至极高的地震危险区域<sup>179</sup>。2017年11月发生系列地震的林芝地区，就有许多大坝正在雅鲁藏布江兴建中<sup>180</sup>。

巨坝对野生动物栖息地及河流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但最可怕的威胁，是如汶川和鲁甸地震这种水库诱发的地震（RIS）活动。科学家认为，巨坝既可以成为地震的引发因素，也会是受害者——地震对任何大坝造成的损坏都可能引起连锁反应，从而扩大地震的冲击。

据四川省地矿局区域地质调查队工程师范晓的报告指出，2008年造成八万人丧生的汶川大地震，以及2014年云南鲁甸地震，都是附近包括紫坪铺大坝和溪洛渡水电站等大型水坝所诱发。<sup>181</sup>

尽管有已知的危险，又有科学家明确的警示，但中国政府继续在西藏的地震高发地区建造巨型水坝。举例来说：

1. 西藏中部总装机容量51万千瓦的加查县雅鲁藏布江“藏木水电站”，距2015年毁灭性尼泊尔强震的断层带不远；

---

178 邓启东等，“青藏高原地震活动与地震潜力”，中国地球物理学报，57（5）：678-697页，2014年，[http://html.rhhz.net/geophy\\_cn/html/20140506.HTM](http://html.rhhz.net/geophy_cn/html/20140506.HTM)

179 新闻稿：“狂热的中国大坝建设可能引发海啸”，“探索国际”，2012年4月3日。<https://journal.probeinternational.org/2012/04/03/press-release-feverish-chinese-dam-building-could-trigger-tsunami/>

180 “西藏两次地震没有造成人员伤亡”，新华社，2017年12月20日。[http://news.xinhuanet.com/english/2017-12/20/c\\_136839848.htm](http://news.xinhuanet.com/english/2017-12/20/c_136839848.htm)

181 范晓（成都市四川地质矿产局区域地质调查队总工程师）Jane Qiu，“中国数据暗示触发致命地震”，“自然”杂志，2014年9月10日。<https://www.nature.com/news/chinese-data-hint-at-trigger-for-fatal-quake-1.15883>

2. 西藏东部雅江县城雅砻江上游、高295米的“两河口水电站”，也处于地震高发地区，距离鲁甸和汶川地震带都不远；
3. 最近宣布的在西藏东南部马卡姆和巴塘之间长江接壤处，发电量为120万千瓦的“苏哇龙水电站”，也位于地震活动区。

1950年，8.6级的阿萨姆—西藏地震（亦称1950年印度—中国地震），造成西藏东南部林芝、昌都和察隅地区4,000人丧生。强震引发走山和地裂。墨脱地区的亚东村整个滑进了雅鲁藏布江（布拉马普特拉河）。

强震也在印度造成了严重的破坏，大型山体滑坡拦阻了阿鲁纳恰尔和阿萨姆邦的苏班西里河，形成天然的堰塞湖。这座天然水坝在八天后溃决，形成23英尺高浪，淹没多个村庄，536人死亡<sup>182</sup>。如果类似的地裂在今天发生，可能会削弱堰塞湖堤墙。山体滑坡可能会四处奔流，甚至爆破大坝，从而导致西藏以及下游难以想像的灾难。目前在西藏河上截流赶建一系列大坝的趋势令人非常担忧。

西藏地广人稀，有数百条大河。有效率的小型水电站或利用充足的太阳能潜力，即可轻易满足当地居民的能源需求。然而，中国认为建造这些大坝是为支持采矿和快速的城市化。西藏自治区副主席白玛才旺，2009年11月28日在“果多水电站”（号称西藏自治区第二大水电站）开工仪式上说，果多水电站作为西藏“十一五”规划重点电源建设项目，不仅将大大缓解昌都地区电力运行

182 美国内政部地质调查局 (USGS) “历史性地震，阿萨姆邦-西藏1950年8月15日”  
。 [http://earthquake.usgs.gov/earthquakes/world/events/1950\\_08\\_15.php](http://earthquake.usgs.gov/earthquakes/world/events/1950_08_15.php) 最后探访：2016年9月22日。

供应紧张的局面，促进昌都电网安全、可靠、稳定运行，为昌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能源支撑，也将为自治区重点产业建设项目“玉龙铜矿”的开发建设提供电力保障，为昌都地区乃至全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发挥重要作用。<sup>183</sup>

玉龙是中国最大的铜矿床，连兴建中的川藏铁路计划路线，都不走城市间的最直接路线，而特别绕经玉龙矿区。<sup>184</sup>

广建大坝背后的动机也是为了方便汉人大规模迁入藏，如藏南的林芝。气候温和、有广大森林覆盖的林芝资源丰富，被认为是汉人大规模移民的理想选择之地。因此，中国政府大量投资建设高速公路，铁路，机场和大型水坝，以促成汉人最终大规模迁徙入藏。

大规模建坝的另一重要因素，是在达成中国的碳减排目标。中国承诺2030年实现碳排放峰值，而所用能源的20%来自可再生资源。<sup>185</sup>这虽是值得欢迎的，但不应以摧毁西藏高原和迫使藏人流离失所为代价。约有6,000名西藏人被迫迁离祖宅，为西藏东南部“两河口大坝”的建设让路。<sup>186</sup>

## 迫迁西藏牧民：草原守护者 陷入贫困境地

西藏70%的土地是放牧地。而高海拔的高山草原，占西藏总放牧地的60%。在西藏高原上放牧，必须适应高

183 “建设果多水电站的准备工作开始”，「中国西藏在线」，2009年11月30日。  
<http://chinatibet.people.com.cn/6827895.html>

184 Cheodon，“从打箭炉（康定）到林芝的川藏铁路线将于明年开工”，「中国西藏在线」2016年11月9日。[http://tb.tibet.cn/2010news/xzxw/lyjt/201611/t20161109\\_4132682.html](http://tb.tibet.cn/2010news/xzxw/lyjt/201611/t20161109_4132682.html)。

185 孟方桦，国际河流组织中国项目主管：“无需牺牲亚洲河流来推动中国的发展”2015年2月13日。<https://www.internationalrivers.org/resources/no-need-to-sacrifice-asia%E2%80%99s-rivers-to-power-china%E2%80%99s-development-8518>

186 “中国建设绿色电力大坝的动力威胁着家园和圣山”，南华早报：2017年6月26日更新<http://www.scmp.com/news/china/society/article/2099970/chinas-drive-build-dams-green-power-threatens-homes-and-sacred>

于耕种海拔的寒冷环境。

根据实地考古勘察，青藏高原一直为牧民所广泛运用。随着八千多年独特的放牧文化，牧民深度了解草原的各种环境状况，并发展出兽医知识。

散布在高原广袤草场上的西藏牧民，生活方式既有益于生态环境，又能自给自足。但是，中国政府利用“生态移民”工程；“退牧还草”政策，进行高海拔生态区强迁，强行将两百多万西藏牧民从他们世代“逐水草而居”的游牧土地上驱离<sup>187</sup>，将他们挤进大型住区，却不提供维持生活及保有藏人身分文化所需之医疗、教育和从商的机会。

中国政府坚持主张禁止放牧以重建草原，错误的认为放牧是草原退化的唯一因素。包括华人在内的许多科学家的大量研究著作指出，适度放牧才有益生态系统健康。强行驱逐保护脆弱草原的藏人牧民，实际上反而加速了草原的退化。

迫迁西藏牧民，显示中国不负责任的治理—先是证据不足的归咎西藏牧民降解草原，再逼迫他们改变传统的生活方式，最后将他们迁移到资源匮乏的居所，没有农场、没有牲口，也没什么工作可以维持生计。<sup>188</sup>承诺给西藏牧民学校、医院、工作机会…，实际上什么都没有。原本健康、自给自足的西藏游牧民，顿时陷入病残贫困。这是国家有计划地摧毁藏人的文化和生活方式。

---

187 “中国：结束非自愿安置，迁徙藏人”，「人权观察」，2013年6月27日。<https://www.hrw.org/news/2013/06/27/china-end-involuntary-rehousing-relocation-tibetans>

188 杜发春「三江源藏族牧民的生态安置研究」，《游牧民族》第16卷，第1期专刊《中国草原的生态叙事：以人为本观》（2012）第116-133页，出版：白马出版社

## 废物随处倾倒，垃圾泛滥：垃圾处理设施仅见于主要城市

人类在西藏益增的活动所需最基本的措施和机制之一——垃圾管理及处理设施，遭中国政府轻忽了。快速的城市化和大批涌入西藏的游客，制造了大量的垃圾。废物管理机制的缺乏，助长了在山山河川中任意弃置倾倒垃圾。

随着人类活动的增加和塑料包装食品的盛行，游客、朝圣者和建筑工人弃置的垃圾在高原泛滥。传统的废物处理方式——主要是食物残渣等牧民的生活垃圾在干冷的气候下自然分解——不再可行。

政府的废物管理主要集中在如姜塘、康定、拉萨、日喀则，结古多等几个旅游中心和政府官员所在的城市。废物管理在这些地方以外几乎不存在。任意弃置垃圾造成的问题迫使社区自力救济：成立自愿环保组织，收集周围山区的垃圾装车。但因缺乏处理垃圾的基础设施，地方自行焚烧垃圾，无意中更加危害环境。政府不愿提供必要的设施，如派垃圾车至郊区收集废物或建垃圾处理所，地方藏人表示相当无助。

这样的难题需要前瞻性的领导来提供充分、可持续的基础设施和补救机制。但北京的领导层并未让民众和官员了解垃圾对健康的危害及对环境的破坏，领导层也未在郊区提供所需的废物管理和基础设施。

## 越来越多的自然灾害：遭忽视又管理不当的威胁

2016这一年在短时间内遭遇了前所未有的自然灾害。7月9日，西藏东北部的海南发生泥石流倾泻和山体滑

坡，造成两人丧生，卅余人受伤。7月10日，西藏中北部的曲麻莱和玛多遭受旱灾，成百上千的鱼群死在干涸的河床中。7月17日，西藏西部阿里地区日土县东汝乡的罕见冰川崩塌，翻滚的冰流在三分钟内以大约300公里的时速奔涌约8公里，造成9人死亡，110头牦牛和350头羊被埋。冰崩带长8公里、宽5公里，平均厚度20公尺，是中国有观测记录以来冰崩面积最大、距离最长的事件<sup>189</sup>。8月22日，西藏东北部拉卜楞和桑楚的水灾，摧毁了大量房屋财产。

2017年6、7月，西藏遭受了更加严重的自然灾害。6月15日，丹巴6,000多户房屋遭洪水侵袭，3万多名居民受到影响；6月16日，那区索县有四所房屋因洪水而受损；7月6日，洪水毁损了德格的许多房舍；7月份西藏东部江达的洪水导致3人丧生，许多房屋遭到破坏。

藏人忧虑天灾频繁的新趋势。科学家，研究人员和西藏一般民众都担心这种趋势可能成为“西藏新常态”。<sup>190</sup>

不幸的是，中国政府在对应这些灾难方面做得很少。如果中国政府事先采取更积极主动的行动和适当的对策，将可大幅减少洪水和山体滑坡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其实只要在滨河的村镇筑堤，即可防止大部分的损失。

中国科学院2015年的一份报告，即对自然灾害的

189 “西藏大规模和神秘的冰雪崩”，「地球观测站」，2016年9月7日。<https://earthobservatory.nasa.gov/IOTD/view.php?id=88677> 另见“西藏第二次大规模冰雪崩”，美国宇航局，<https://visibleearth.nasa.gov/view.php?id=88953>

190 ZamlhaTempaGyaltson，“西藏自然灾害：这是新常态吗？”，西藏政策研究所，2016年8月8日。<http://tibetpolicy.net/comments-briefs/natural-disasters-in-tibet-is-it-the-new-normal/>

增多，包括山体滑坡，暴雨，雪灾和森林火灾等发出预警。<sup>191</sup>但是，政府并未对新的挑战采取任何措施或研拟新的对策。

青海省海南州居民认为该地区最近发生的泥洪水，是过度采矿和挖掘隧道造成的。全藏区的资源开采和建筑大坝，加剧了气候变化的冲击。仅西藏自治区内已建成的大坝，就超过110座。而造成山体滑坡，草地退化和水污染的采矿，已成了西藏人民最担心的问题。

西藏高原正面临着最严重的气候变化冲击，让人担忧的是官员及民众对如何缓解和适应新气候状况，并没有正确的认识，也缺乏相关的指导资讯及法规。近年来中国制定的环境政策，多著重于解决沿海城市污染问题，而非保护脆弱的西藏和新疆少数民族地区。

## 结论

2015年新环境保护法的出台是值得欢迎的一步。但新法能否在全藏区公平有效地执行，还有待观察。希望这不是另一项仅高调宣传却从不实施的法规。特别是西藏地区，“维稳”和“分裂主义”高于一切，并常被用来作为打压所有藏人的理由。近年来在西藏广筑巨坝、大力开发资源、镇压和平环保示威者，都显然与新环境法的主旨大相径庭。

这种矛盾和假意的实例不胜枚举。例如：藏人听从达赖喇嘛尊者2006年的劝诫，拒穿动物皮毛，史无前例地终结藏人的古老传统，正是保护环境的巨大贡献。但中国政府继续鼓吹和强迫藏人官员与民意代表穿戴动物

191 中国科学院“青藏高原环境变化科学评估报告”，2015年11月18日。[http://www.cas.cn/yw/201511/t20151117\\_4465636.shtml#rdss](http://www.cas.cn/yw/201511/t20151117_4465636.shtml#rdss)

皮毛，明显违背及破坏中国自己规定的国家重点保护的125种野生动物条例。

中国政府应该尊重和保护藏人对西藏高原上山岳、湖泊及河流神圣的文化信仰。在核准于西藏采矿方面，中国政府须定出核发采矿许可证的法治、透明的程序。中国政府必须依据可靠的环境影响评估和社会影响评估来核准开矿，而核发许可应本着竞争原则。中国政府并应严格监督和禁止矿业公司向周边地区及河川弃置危险矿山废弃物。

西藏牧民是高山牧地的专业守护者，他们的知识和经验应予纳入气候缓解和适应的采行范围。相关的决策机制必须透明，并由所有区域利益攸关方共同参与，特别是西藏牧民。中国政府应及时解决计划欠周的西藏牧民安置计划：立即停止从高山牧地强行驱逐西藏游牧民；已被重新安置居住的牧民，应依他们本身的意愿，被允许返回牧区。被重置牧民失去了传统自给自足的生活方式，中国政府必须为他们提供就业，教育，医疗和商业机会，让他们重建尊严。

中国政府近年来在西藏各地宣布了更多的国家公园和自然保护区。在筹划相关法律和政策上，应顾及西藏文化情感和地方常识。原住于宣布自然保护区的数百万藏人的生活不应受到破坏，他们的声音和需求应该被听到并受到尊重。

城镇的快速扩展，让西藏脆弱的生态系统负担更加沉重。中国政府应该制定明确的城市计划指导方向并严格执行。中国政府在都市化过程所犯的的错误，绝不能在西藏高原重演。中国政府必须让当地藏人参与西藏任何

重大发展项目的决策过程。都市计划还应考虑到气候变化。2016年以来西藏的自然灾害增加，导致生命财产损失。缺乏因应处理规定和城市计划不周，加剧了这种状况。对于涌入西藏的游客应有明确的管理规范，以保护高原脆弱的生态系统。

气候正在加速变化，其影响将远远超出西藏高原，而改变数十亿人的供水，改变半个地球的大气环流。中国是巴黎气候协议的重要参与者，不应仅在纸上谈兵。西藏高原对全球环境的影响应获正视，保护脆弱的高原需要真诚的努力，只有中国尊重藏人及其关切的环境议题，才有可能落实这种保护。

如同达赖喇嘛尊者一直强调环境保护是全球性的议题，也是非政治性的议题。中国政府和西藏人民应该能够真诚地共同合作，来保护世界屋脊西藏高原不再进一步退化。



# 西藏经济发展的真实状况

## 引言

中国政府持续把西藏的生活现况，描绘成一个“黄金时代”。举例而言，在中国政府发布《西藏白皮书》之后，《中国日报》在2015年9月6日的报导中便宣称，因受益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对民族区域自治的政策，西藏“现在正值黄金时代”<sup>192</sup>。在《新华网》同日的报导中也表示，都市与乡村居民的生活品质都大大提升了；同篇报导中也提及《白皮书》当中的内容：“西藏的国民生产总值，从1965年的3亿2,700万元人民币，已经飞升到920.8亿元人民币，足足增长了281倍…”<sup>193</sup>同样，在更近期的《中国日报》（2017年7月29日）中，更宣称西藏自治区正享受着“强健的经济发展”，而在2017上半年，西藏自治区的国民生产总值更以10.8%的速率稳定上升当中。<sup>194</sup>

192 中国日报网，〈中国对西藏发布白皮书〉，[http://usa.chinadaily.com.cn/china/2015-09/06/content\\_21796167.htm](http://usa.chinadaily.com.cn/china/2015-09/06/content_21796167.htm)，2015年9月6日，于2018年1月9日查询。

193 新华社，〈西藏白皮书：西藏国民生产总值在50年内增长281倍〉[http://news.xinhuanet.com/english/2015-09/06/c\\_134593930.htm](http://news.xinhuanet.com/english/2015-09/06/c_134593930.htm)，2015年9月6日，于2018年1月9日查询。

194 中国日报网，〈西藏报告显示，上半年国民生产总值显著成长〉，[http://www.chinadaily.com.cn/china/2017-07/29/content\\_30288305.htm](http://www.chinadaily.com.cn/china/2017-07/29/content_30288305.htm)，2017年7月29日，2018年1月9日查询。

在西藏，显著增长的国民生产总值，一直是中国用来宣扬他们对西藏进行发展的重要数据之一。上述《白皮书》中也提到：“自1994年以来，西藏的国民生产总值是以平均每年12.4%的速率增长着，并且连续二十年来都有二位数的增长率”，表示“西藏正值她的黄金时代”。无可置疑地，中国政府正在西藏展开一连串剧烈的经济变化。然而，中国当局让研究人员与记者越来越难对西藏地区、特别是西藏自治区，进行独立研究与报导，因此外界也越来越难获得中国对西藏发展政策上较为中立、科学的研究成果。

这个挑战的部分成因，是由于中共将西藏分割成多个行政区。西藏自治区在1965年成立，根据中国政府2010年的普查资料显示，自治区中的藏族人口大约是三百万人左右；而剩下的一半藏人人口，则是散居在周边省份四川、甘肃、云南、青海省境内。<sup>195</sup>因此，对西藏整体经济发展和中国政府对其发展政策进行通盘的、科学化的研究，可说是难上加难。研究者往往需要从断简残篇的资讯当中拼凑出西藏的经济现状。

纵然对研究者和记者而言，研究西藏有诸多先后天的限制，这数十年间，仍然有一些研究者针对中国在西藏的发展计划和政策的独立研究。在这之中，不少研究都是透过分析中国政府的调查数据得到他们的分析结果，透过研究统计数字和其他大规模的经济趋势，对中国在西藏的发展政策提出了许多令人忧虑、也十分切中要害的问题。

如果只用国民生产总值来检测西藏经济的趋势，是

---

195 请见《遮蔽的图伯特：国际藏学家解读西藏百题问答》中〈人口〉章节，第133-158。另见藏小伟，2015，《中国的民族》，英国政治出版社。

很容易受误导的，因为中国通过大力补贴政策去膨胀西藏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速率。但如果我们用当地藏人的生活水准来检视区域的经济发展，就会发现，正向经济发展并不是光用钞票就堆叠得起来的。在不断支撑经济发展的数字，以及创造一个所谓的“黄金时代”之外，中国政府大部分的心力还是在服务他们自身的利益。首先，我们必须先检视中共在西藏发展政策的历史进程，才能对西藏地区目前的经济状况有更全面且有效的理解。

## 1950至1980年代：西藏的社会主义转变过程

1950年，在解放军占领昌都等西藏康区和安多地区之后，毛泽东便坚决要将社会主义引进西藏。不过他也认识到藏汉之间的差异，过去几百年间两个民族之间时而友好、时而敌对，以及当时西藏中部不断发生的反抗活动；因此，为了笼络西藏菁英，以及为了使共产党能在西藏站稳脚跟，他在1950至1958年间，暂时免除了西藏中部所有的社会主义改革运动。然而，这样的措施仍然不得民心，仍旧导致了1959年在拉萨发生大规模反抗运动。

因此，北京当局得出了一个跟先前不同的结论：必须先让两个民族当中的劳动阶级完全解放，民族之间的关系才能有所改善。透过阶级斗争，中国共产党宣称他们不再是专属于汉人的政党，而是属于全国劳苦大众的政党。阶级斗争的活动意在让穷困和地位较低藏人的认同，从西藏菁英转移到共产党身上。（王力雄、茨仁夏加，2009:51）

1959年，拉萨发生自由抗暴后，中共便强硬开始社

会主义转型，特别是在西藏中部，务求使其社会主义的进程与中国其他地区同步。在毛泽东掌权时期，中国在西藏几个经济发展政策的要点有：农业改革、工业化、基础设施发展、互助组措施与人民公社制度。在社会主义转型之下，富人、贵族家庭和寺院的财产都被没收。最初，他们的土地被没收、并均分给所有人，但很快就集体化了。公社制度与社会主义改革的关键目标，则是透过强迫体力劳动，让国家总体生产能够在短期内大幅上升。透过人民公社和互助组，农民被派去挖掘沟圳、建筑水坝和开垦荒废的土地，灌溉系统也有所进步。在这些新技术、特别是灌溉系统的进步和大规模劳力的投入之下，1959年迎来了一场好收成。公社社员每天约要工作超过15个小时。每年每位公社社员差不多可以赚到3,500工分，而每个工分大概可以换到8分钱人民币，换算起来，每人的年收入大约是288元人民币。（达瓦诺布，2005；1997:213）到了1960年4月，超过18万6千公顷的土地被分配给10万户农民来进行耕作。<sup>196</sup>

在互助制度之下，私有制仍然是存在的。但到了1965年，中国当局便逐步淘汰互助制度，同时引进公社，藏人因此必须服膺于毛泽东“少吃一些、多做一点”的激进意识形态，最后更是终结了土地私有制度。<sup>197</sup>在1966年之前，在拉萨有超过1,200个小型零售商，但是到了1975年，便只剩下寥寥67个。在雅砻县，有3,000台纺织机，最后这些纺纱机在“割资产阶级尾巴”的口号下被废除。而太过密集的耕作方式，加上不良的作物选择，最终导致了1979年灾难性的歉收。

196 达瓦诺布，1988，〈西藏经济的改变：1959至1976年〉，《中国报告》，24:

197 达瓦诺布，2005，〈当代西藏的经济政策与实践〉，于《当代西藏：在争议地区的政治、发展与社会》，第157页。

在改革之外，也开展了公路，道路等基础建设计划；在中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就包含了康定（打箭炉）—拉萨、成都—阿坝、拉萨—日喀则的公路建设计划。在毛时代的尾声，中共在西藏自治区内修建了总长15,800公里、包含300座桥梁的91条公路。

学者达瓦诺布认为，中国政府所发起的改革与发展，并不是基于“解放”或“进步”等理由，而是策略性的发展。（达瓦诺布，2001:347）达瓦诺布进一步论证，在1950至1960年代，虽然公路“当初是为了运输与沟通需求而发起，但后续的吸收和长期的解放计划是同等重要的。”学者金德芳（June Teufel）则认为，道路和公路建设，是为了舒缓西藏地区融入中国汉人的进程。<sup>198</sup>同样，学者伊莉莎白·拉鲁斯（2012）与艾伦·卡尔松（2004）认为，前述的政策是为了达成西藏融入中国，并减低西藏和中国之间差异的手段。<sup>199</sup>学者叶蓓（Emily T. Yeh）则提出，通常都以军事力量直接控制的国营农场，是国家领土扩张与吸纳的过程。

## 1979至1988年：经济改革与自由化

在毛时代尾声，西藏的发展政策也同时发生了一波递移。1980年3月，在第一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后，随着胡耀邦访问西藏，北京也推出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这个“包产到户”制度将土地分派给不同家庭，并将基本的生产管理向下移交，从农业部门开始，逐渐扩展到其他部门。（马戎，2011）<sup>200</sup>虽然，西藏经济的自由化从1980年就开始，但是仍然受到中国政府严密控制。

198 达瓦诺布，2005，〈当代西藏的经济政策与实践〉。

199 蓝若思，2012，〈当代中国的政治与社会〉，第229页；寇艾伦，2004，〈北京的西藏政策：确保主权与正当性〉。

200 马戎，2011：157

然而，西藏的经济发展被视为使西藏与中国进一步融合的重要环节之一。而自由化的发展，成为后毛泽东时代最重要的转捩点之一。（华伦·W·史密斯，2008:166）在这段期间，“对口支援”和大力发展旅游业，成为两大重点政策。所谓“对口支援”是一个由中央政府将经济发展较好的省份、与发展程度较低的地区配对，并让前者对后者提供包括财务援助、技术工人与发展计划等经济方面的支援，所形成的一个政策模型。（靳薇，2015）<sup>201</sup>这个政策在1960年就已经开始，但是在1980年之后，对西藏的影响力逐渐扩大；其中两个最关键的措施是“人口转移”与“国家财务支援”。根据中国政府的说法，这个政策的关键目标是为了加速使有技术的汉人劳工从外地迁移至西藏。<sup>202</sup>

1983年，中国政府解除了在西藏移民与外地工作的行政限制，有超过5万名汉人劳工移入西藏。1984年，从西藏自治区周边的省份，有一万家庭移入自治区中少数的都市地区；当年5月，有大约6万汉人小贩和工匠从20个其他省份、城市移入西藏地区的中心地区，投入新的发展计划之中。<sup>203</sup>在国家补贴方面，1984年召开的第二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中，通过了42项重点建设计划，投资金额高达4亿8千万元人民币。（靳薇，2015）从1980年开始，西藏的经济生产总量就因为国家补贴不断的投入而节节升高，这可以视为持续了1960年代以来，透过国家补贴让工业和农业生产翻倍的经济趋势。（金德芳，2005:135）在1985年，因认为藏人的技术与教育不足，因此将4千名西藏中学生分送到中国17个省市的中学

201 靳薇，2015，〈西藏做为被援助者及其永续发展〉，《中国支持研究中心报告》，2015年第9期。

202 可参见中国政府所发布的数篇有关白皮书，其中对此政策都有相似的观点。

203 达瓦诺布，2005，〈当代西藏的经济政策与实践〉。

内就读，主要是学习汉语文。<sup>204</sup>

1980年代初期，旅游业也是中共发展西藏的重要途径之一。从1981年开始，拉萨便开放成为旅游景点之一，同年便有多达1,059名海外观光客入藏，是1959到1979年间所有入藏旅客的四倍之多。因为政治因素，每年入藏人数大约都限制在1,500到2,000人次之间。<sup>205</sup>1984年的第二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后，便成立了经济独立的西藏旅游总公司统筹旅游事务。1984年，国务院发布了国家旅游局和西藏自治区政府共同制作的《针对西藏旅游发展计划的报告》，提出旅游业是冲高西藏经济的重点，要求各相关单位提供各种可能的帮助。两年之后，旅游产业已经正式包含进西藏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当中，更强调了西藏旅游业对国家经济的影响。1986年，西藏旅游总公司改名为西藏旅游局。统计数据显示，1985到1987年之间，88,902名海外游客入藏，获得96,807元人民币收益。1987年，中国从43,000名人次的游客中，获得了1亿3千万元人民币的收益。<sup>206</sup>自1980年代开始，旅游也就是西藏经济最重要的一部分，相关的收益来源也越发多样化。在毛时代所具有的“族群敏感度”，则以一个较为调和的政策替代，以使西藏现代化和建立“摩登”的藏人为优先。

支持新政策者宣称他们是要尽早提升西藏经济，以赶上国内其他地区。他们也认为，政府的人口迁移并不是为了让汉人人口大量流入西藏，去争夺藏人的商业机会，而是要让西藏在有技术的专家与劳工的支持下

---

204 对此特定政策的动机，是一个开放性的问题。

205 金德芳，2005，《在共产中国统治下的西藏》，藏人行政中央外交与新闻部。

206 罗莉，2008，《西藏经济：从传统到现代的转变》，北京外语出版社。

开发。（戈尔斯坦，1997:84；黄亚生<sup>207</sup>，1995:184-204）

然而，这些经济政策是在汉人沙文主义之下，让藏人融合同化为目的。（达瓦诺布，2006；代尔，2006:134；马戎，2011）他们强调，让汉人移民毫无限制的进入西藏，最后就是让西藏成为下一个内蒙古和新疆，这些少数民族地区在领土和经济上都已经完全融入中国。这些政策的遗绪仍旧持续至今日，在西藏的汉人人口已经超过当地藏人人口，而当地市场经济大部分的收益，也都被汉人移民吸纳。

## 1990至2000年：稳定与发展的时代

中国经济发展政策的第三个大转折点，发生在1990年代。在形塑对西藏的发展政策上，1987至1990年的数次大规模反共抗暴事件、中藏和谈、国际上日渐高涨的自由西藏浪潮、以及达赖喇嘛尊者的国际影响力日渐升高，都起了决定性作用。在1989年10月，重组后的中国政治局常委会开了一次针对西藏事务的特别会议，时任西藏自治区党委书记的胡锦涛发布了当时会议的纪录。根据该文件，中央政府在西藏的主要任务，是维持稳定与发展经济，并认为社会稳定的基础上发展良好的经济。（薄智跃，2010:24）<sup>208</sup>因此，中国政府在西藏实行了“稳定和发展”<sup>209</sup>的双向政策，同时在整个1990年代公开批判达赖喇嘛尊者。1994年，中央政府再次召开

207 黄亚生，1995，〈1980年代中国在西藏的干部移转政策〉，《现代中国》，第21卷第2期，美国密西根大学。

208 薄智跃，2010，《中国的菁英政治：治理与民主化》，世界科技出版公司。

209 请见皮特曼·彭德，2011，《中国边陲的法律、政策与实践；选择性的适应与制度上的能力》，罗德里奇出版社当代中国书系。另见，罗伯特·巴内特，2012，〈限制与例外：第三次西藏工作会议与对西藏宗教的管制〉，《现今中国事务》，第41卷第4期，第45-107页。

了第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再次提到了这两个政策。

关于西藏经济发展，有四个关键目标和三个最主要的政策，这三个政策分别是提供国家补贴、人口迁移和基础设施建设。<sup>210</sup>

基础设施建设包含了交通运输设施、通讯设备、电力设备与农牧业发展，并触及矿业、商业、服务与教育等。因此，中央政府提供48亿6千万元人民币去建设总共62项基础设施计划。中央政府新政策的基础，则是经济成长和现代化。（戈尔斯坦，1997；西藏正义中心，1994）<sup>211</sup>

在这些政策下的主要目标，则是经济增长；确保国家统一；约束分裂主义；维护社会稳定和藏人生活水准的总体发展。（彭德，2011:124）

## 中国过去对西藏经济政策积累而成的影响

在过去六十年间，西藏经济所经历最为本质的转型过程之一，便是从农业到服务业的剧烈变迁。在《中国统计年鉴》西藏资料中，展现了第一型产业（大部分是农业和牧业活动）劳力投入大幅减少的趋势。农牧业曾经是西藏经济的主力，在1959年，占西藏全国劳动力的73.6%；到了2008年，则遽减到15.3%。<sup>212</sup>相反，在第三型产业（也就是以服务业为主的部门）则在这段期间大幅增长，从1959年的15.8%，遽增到2008年的55.5%。

210 请见前述文献：金德芳，2005；达瓦诺布。2005；戈尔斯坦，1997；皮特曼·彭德，2011；罗伯特·巴内特，2012；西藏正义中心，1994。

211 第三次西藏工作会议纪录，1994，<http://www.tibetjustice.org/materials/china/china10.html>，由西藏信息网络翻译。

212 请参见Fishcer（2001），其中有对在三级产业部门中藏人的分析，可以找到与第二级产业中相同的发展趋势。

这些统计数字，也可以视为西藏跟随其他经济体的脚步进行现代化的一种指标。然而，在西藏的脉络之下，这些统计数据不一能够完整描绘情势。与此同时，在西藏的汉人对当地藏人经济上的边缘化——如果不是赤裸裸的歧视——也对情势有所影响。如同开头所述，在西藏进行经济研究的难度较高，而此类关于歧视的资讯也同样较难获得，不过藏人显而易见地难于在这些不断成长的产业中获利。

除了就业上可能遭受的歧视，产生这一困难的主要原因便是教育问题。若要使藏人更有效地参与目前蓬勃发展的工业与服务产业，他们必须要具备一定程度的教育与技能水准。在看藏人参与服务业比例当中，识字率是一个必要的条件，而识字率本身也是发展过程中的关键之一，不过在西藏，藏人识字的比例仍然不高。官方在西藏自治区民众的识字率，是以能否阅读汉字为标准，在2015年仅有37.33%，是全国最低，而倒数第二的青海省也有显著藏人人口，但识字率有自治区的两倍。<sup>213</sup>另外，官方的识字率统计，并不计算藏语的能力。所以，加上目前西藏地区学校逐渐使用汉语做为主要教学媒介的趋势，可以估计对藏语的识字能力在逐渐下降。

持续低迷不振的识字率，与藏人就学率低很有关联。根据中国政府的人口普查，居住于不同藏区的藏人人口，已经从2000年的540万攀升到2010年的630万人，但就学的藏人学生人数，却在不断下降。举例而言，在阿坝，2006年的入学人数是98,984人，但2014年却降低为74,995人。在西藏自治区，直到2000年，仍然有38%

213 中国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16》，<http://www.stats.gov.cn/tjsj/ndsj/2016/indexeh.htm>，于2018年2月14日查询。

的藏人从来没有接受过教育；在这一年的普查数据中可以发现，藏人的总体教育程度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藏人学龄儿童当中，有45.5%从来没有受过任何形式的教育，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了7.7%。

在这个现象背后有很多原因，其中一个可能与语言本身有关。在西藏，一方面藏语在商业与其他专业中的使用价值越来越低，但另一方面父母也不希望自己的孩子以汉语代替藏语做为学习的语言。所以，有些家庭干脆不送孩子去上学。经济方面的因素对这一现象有推波助澜的效果。如果必须要会汉语才能够从事收入较高的工作，那些以汉语为母语的人，相对于以藏语为母语的人，绝对占优势。

党政干部的招聘，也是另一项显现藏人与汉人差异的表现之一。在2003年，西藏自治区党政干部的平均年收入是26,931元人民币，比全国干部平均薪资14,040元高出了整整一倍，只比上海市干部的年薪27,304元要少一点；这是为了要诱使更多干部愿意从中国内地调动到西藏。在这个国家相对富裕的公职人员中，藏人的代表性也有快速转变的趋势。现金充裕的这个国家就业部门也见证了西藏人民的数量在突然转变中：国有单位采用藏族职工人数在下降，而中国员工的比例在同一期间显著上升。同样，在2000到2003年之间，干部层级的开放招募的缺额从69,927名，上升到88,734名；然而，其中征得的藏人干部名额，却从2000年的50,039名，在3年后下降到44,069名，大约是从总额的72%下降到50%。不过以民族来分类政府公职人员的方式在2004年后就不再继续了，因此也无法继续追踪近期政府公务员的招募趋势。

另一个必须要审慎看待中共所统计的原始国民生产总值资料的原因是，这个资料并没有办法如实反映西藏自治区经济增长状况。西藏经济几乎是完全被来自北京的补贴所推动的，根据中国的统计资料，从1952年到2003年间，北京当局总共在西藏投入了542.343亿元人民币，而补贴更是构成了西藏年收益的91.45%。在支出方面，中央政府把西藏92.36%的总开支，以补助的方式来维持社会运作和规范与西藏有关的事务。<sup>214</sup>

在中国西部和中部地区，西藏是目前接受最多政府补贴的地区。如果这些补贴措施平均分配给所有人口，2010年当中，每人都会领到17105元人民币的补贴。2013年的一项研究中也显示，北京的大量补贴实际上使当地经济逐渐萎缩，当地的支出是收入的112%。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大规模的补贴不仅是以大型基础建设计划的形式出现，也包含了医疗、住房、食物与其他方面的生活基本用品。来自中国政府的补贴，现在俨然是西藏经济的命脉，如果没有补贴，西藏完全没有办法独立发展。

## 主体功能区划：中国目前的经济发展手段

当今西藏，中国政府实践经济政策的主要工具，是主体功能区。简单来说，主体功能区是讲特定的地理区域，指定为特定经济活动的区域。这个模型从至少2006年开始，就占领中国国土计划中重要的一部分，也是第十一个五年计划的核心。<sup>215</sup>

在第十三个五年计划中，中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将改善西藏的贫穷状况作为目标之一：

214 靳薇，2015，〈西藏做为被援助者及其永续发展〉，《中国支持研究中心报告》，2015年第9期。

215 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2012，小组报告：中国西部环境与发展策略与政策。

“我们要进一步加强打击贫穷，并持续支持贫困地区的发展和扶贫工作。我们也会加强减缓边疆以及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扶贫工作，持续支持新疆、西藏和四川、云南、甘肃、青海省藏区的发展，加强中央政府在这些地区的支持，并增加一对一的援助计划。”<sup>216</sup>

报告中也提出，以迁移人口的计划为扶贫达标的重点工作之一：

“居住在不适合定居地区的人民，在注册于政府扶贫计划之后，就可以迁移到政府提供的住所当中。我们设定了一个目标，预定要在本年度迁移200万人。为根除贫穷，贫穷地区的所有资源都会用来支持工业发展，例如特定的农业、林业、乡村观光和太阳能等产业。本年度设定了目标，要透过产业取向的计划移出600万人。”<sup>217</sup>

在青藏高原，官方干预西藏生活和土地管理的这些关键目标应在主要功能区划的基础上，在不同的区域单独实现。将西藏重新划分为功能区的一个重要部分是以“西部大开发”的名义将西藏的大部分田园景观从生产中取出，逐渐关闭牧场以种植更多的草，这是自2003年以来官方的主导口号。中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详细阐述了这一部分：

“我们要进一步努力把边缘的耕地还原成森林或草原，加紧脚步进行全国性的造林计划，并稳定建立国家公园的系统前进。同时，我们也将关键水域进行综合性的水环境管理，例如在影响北京天津的沙尘暴源头那些受沙漠化扩展所扰的地区，或者退牧还草的区域。也会开

216 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2016年报告，<http://blogs.wsj.com/chinareal-time/2016/03/05/china-npc-2016-the-reports/>，第39页。。

217 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2016年报告，<http://blogs.wsj.com/chinareal-time/2016/03/05/china-npc-2016-the-reports/>，第41页。

始大型的生态多样性保护计划，加强保护湖泊、湿地，以及建立森林、草原、湿地和海洋。”<sup>218</sup>

这四个目标可以是互相关联、互相支持的：增进食品本身与来源的安全，同时也可以增加贫困人口的收入；同样，保护脆弱的自然景观，也可以招募本地人口作为守卫、巡山员、或未来增加水源与生态多样性的造林复育计划的管理员。不过，这些目标如果要一起实现，人力与动物资源都会同时留存在土地上，并积极投入复育和生产，牦牛可以持续在草场上生活，而牧民也可以在放牧之余进行草原复育。许多证据支持这项策略，它不仅可以增进人类生活水准，更可以维持生态多样性。<sup>219</sup>

然而，中国的决策者把这几项目标分开处理了。因此，达成扶贫的方法，就会是大规模迁移贫穷人口，因为在官员眼中，藏人贫穷的唯一成因就是因为他们住在西藏，在这样寒冷贫瘠的土地上，贫穷是无可避免，只会持续扩张，根本是不可能改变的。目前尚不清楚贫穷人口是否向西藏境内的城镇边缘迁移，或者会被迁到更远的地方。食物来源的保障，目前官方的规划是扩大农业工业化的规模，在接近市场需求的城镇边缘建立农场与养殖场。主体功能区划在全国的统一规划是，以都市化的区域做为核心，在周遭建立工业化的食物生产来源，以抑制贫穷；当规划继续推进，高原上广大的偏远区域将会成为自然保留区或国家公园，以减缓气候变迁和保护水源。目前主体功能区已经遍及西部大开发区域中的许多地带，让草原可以不受牧业影响地生长，这个

218 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2016年报告，<http://blogs.wsj.com/chinareal-time/2016/03/05/china-npc-2016-the-reports/>，第39页。

219 李文军与贡布泽仁，2013，〈畜牧业：中国草原的守护者〉，<http://pubs.iied.org/10042IIED.html>，国际环境与发展研究所。另见<http://pubs.iied.org/10079IIED.html>与<http://pubs.iied.org/10042CIIED.html>。

区域目前仍然在不断扩张当中。

对政党而言，分别实践这些政策，可能看起来既劳民伤财又缺乏效率，但其中是存在内在逻辑的。

这些政策其实有一些共同的特性：使藏人人口的分布更为分散；使藏人对国家更为依赖，因为接受政府福利而必须对中央感恩戴德；使政党前所未有的控制草原的使用；使国家拥有对各种利益进行分配的权力，例如将土地承租、招聘员工、职业训练、或者进入都会区市场的门路等等，给予那些对国家权力较为顺从的人，反之，也可以将好处从不听话的人手中拿走。简而言之，这些政策让国家更容易看见并监管藏人，让他们更为无力，成为当今网格化管理秩序之下的最底层，时刻受到监控。这些政策乍看之下像是各自以不同原理运行，往不同方向前进，但其实能够共享同一个基础。

中国的主体功能区政策，是为了让藏人人口离开西藏乡村地带，并向城市外围靠拢的政策。然而，在安全网格管理之下，也限制藏人成为真正的都市人口。让主体功能区得以取代过去的生产性政策，并整合现有的政策，更进一步将西藏化为脆弱生态系统的正是国家显然对完全控制西藏的欲望。

## 成都至拉萨铁路：关于依赖之个案研究

当青藏铁路这条单轨铁路在2006年正式开通，穿越西藏北部的永冻土到达拉萨时，中国大力庆祝了这个工程上的重大成就。

这条跨越世界屋脊的天路，夺得了世界第一：

它是世界上海拔最高的铁路。政府宣称中国战胜一切障碍，让加拿大庞巴迪公司特殊设计的火车厢，横越冰峰和广褒空旷的羌塘。

后来的十年间，车厢载运着千百万来自北京、上海、成都和其他大型城市的中国旅客，来到西藏参与“中国西藏”的旅游团，由通过检查合格的导游带领，并从一个国家掌管的景点移到另一个。他们也会搭乘着同样带空调的、空气加压的火车，乘坐46小时回到北京和上海。

也有少数人从兰州搭上这条铁路，经过西宁与格尔木到达拉萨。由铁路入藏的货运不多，大部分都是取道公路；而因为西藏的牧业经济无法发展，拉萨东西两侧的铜矿开发也无法达到一定规模。所以，也几乎没有货物从西藏运出。

从2006年开始，中国至今仍旧投入大笔资金建设铁路，特别是南北向与东西向的高速铁路，对中国发展主义式的国家特色提供更深刻的联系与经济上的诱因。想当然耳，就算这些开发是大举挪用未来世代的经济收益而来，中国对这些成就感到十分骄傲。

不过近期完工的几条铁路线，就没有像拉萨线一样受到这么多的瞩目；就连高铁铁路都好像稀松平常了，先前横越高原的高铁落成，收到的关注也很小。

然而，中国现在宣布，到2020年前的第十三个五年计划中，要建造一条更有野心的铁路线，从四川省会成都开始，经过林芝与拉萨，预计在地形陡峭的西藏东部康区开凿大量隧道和桥梁，并一路深入西藏中部，建筑

时间可能会超出第三个五年计划。对工程专业而言，这个计划比先前穿越羌塘荒漠的难度要高出许多。新华社在报导中宣布：“这条铁路长达1,629公里，在拉萨—成都之间只要15小时的旅行时间。”<sup>220</sup>这条铁路线比藏北荒漠的稍短一些，而列车的平均速度可以到达每小时108公里。

这条新铁路最大受益者，毋庸置疑是中国的政党系统，但是值得花上如此高昂的开支去建造这条铁路，背后却不是经济方面的动机；这条铁路不仅毫无商机可言，甚至没有什么回收成本的机会。当然，凭着从中国沿海城市只需要25小时就可以舒适地抵达拉萨，这条铁路可以进一步增进国内旅游业的发展。但就算政党控制了大部分的景点和诠释，但大众旅游业并没有回馈太多收益给国家。

另外，一个政党可能回收建造成本来源，是位于江达、德格与昌都之间，被称作裕龙的西藏最大的铜矿区。这里有大量的铜、金，银和其他贵金属矿藏，并在这几十年持续受地质专家的监控与评估。然而，除非这个矿区可以跟冶炼厂连结，并将原矿精炼成纯度更高的矿产，否则再多的评估也是空谈。裕龙丰富的矿藏；矿区偏远的程度，以及中国现在对铜与金矿进口的依赖，相互评估之下，都显示了这条铁路的必要性。

在成都—康区—西藏中部之间共有两条公路连结，较北方的G317线距离铜矿近一些。而预定建设的铁路路线则在两条公路南方，沿着G318线公路，距离铜矿200公里远，在高低起伏的地形之间，有一条泥土路连结两条公路。

220 新华社，〈中国将建筑连接内地与西藏的第二条铁路〉，2016年3月7日。

没有什么比这个证据更能显示，建造这条绕过铜矿的成都—拉萨铁路可能回收的收益有多小了。铜矿旁边除了两条公路，它也在长江西岸，这条铁路除了让完全依赖北京政府补贴的当地政府能够取得经费之外，并不能获得什么收益。

中国政党一向以经济发展来回应所有的西藏问题，而经济发展也仍旧是中国的优先任务。然而，西藏对北京的依赖日渐加剧，而西藏自治区的经济状况也没有长足的进步，就如同经济学家安德鲁·费雪所论述，依赖只会越来越深，而要让西藏的放牧经济能够透过新铁路与中国经济整合的计划并不存在。北京大学社会学教授马戎曾在1993年首次论述西藏中部是依赖型的经济，时至今日，依赖的状况只有越来越严重。<sup>221</sup>

因此对政党而言，这个计划的“成功”便是依赖，让中国做为一个主权国家，能够将其存在铭刻于西藏这块土地和这块土地上生存的藏人之上。社会学家马戎一直以来都认为：“西藏自治区并没有被整合经济的‘核心’，而是另一个经济和行政的构成应运而生，与旧西藏体制截然不同，是从外界引进，和当地的土壤完全不相容。这个体制也没有尝试添加任何可以与旧有基础接轨的元素。”<sup>222</sup>

这条穿过甘孜直至拉萨的铁路，理论上原本可以逆转这个趋势，加强西藏乡村的经济，如同内蒙古成为全中国的农业中心一样，为牧业生产增值，得以打开都会市场；然而，这条铁路跟政党在西藏大兴土木的所有重大计划一样，只是要增加党在这块土地上、以及所有当

221 马戎，1995，〈在中国西藏自治区的经济型态、移民与民族关系〉，收录于《人口、民族与国家建设》。

222 马戎，2011，《西藏社会发展研究》，香港大学出版社，第180-183页。

地人民生活中的存在感，并带给外界一个现代列车滑顺地穿越西藏乡间的美好形象罢了。

如果北京当局愿意花更多精力在软性的基础设施建设上，例如职业训练、小额信贷、农业推广、牲口保险，以及更多在地和区域层次的工作，这条铁路，原本可能成为让藏人解决交通不便问题的一剂强心针。但北京只对硬性的基础设施建设念念不忘，着迷于超大型开发计划，只为了在这个传统上国家权威不可及之处树立国家的威信。这些计划只能让当地居民更容易受到这个警察国家的监视和辨认。

如果细看十三五计划中跟西藏直接相关的部分，很显然，除了铁路建设之外，完全没有试图与牧业密切相关的西藏经济与中国整体经济整合的可能。

在十三五计划中，对西藏有直接影响的计划依照重要性排列有：川藏铁路；总发电量为60,000万兆瓦的水力发电设施，以及西藏与其他地区的水坝；在中国中西部容纳1亿人口的都市计划；在青藏高原和其他具有生态重要性地点的生态复育等。值得注意的是，上述这些计划对增进西藏经济发展几乎没有帮助，甚至大部分是借着扶贫、筑坝和铁路等名目进行拆迁西藏社区为目的。这些政策不得不把人民留在土地上，加强他们的生产力和市场竞争力，反而挟大量预算和大量移民而来，进一步使西藏经济依赖性更强，被迫成为现代经济的边缘。

## 结论

中共在西藏的经济发展政策，如果只以它们必定对藏人经济状况有益的角度来看，是很难理解的。这些政

策在促进自给自足、教育和财富的普遍增加、或多样化的经济上做的很少，而难以遮掩一个事实：中共的真实目标，从来不是提高藏人的生活水准。相反，这些政策有三大主题，分别是：经济发展的宣传价值；基础设施建设对中国国家安全的效益，以及经济依赖所促成的国家安全。

自1992年以来，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了十二本对西藏的白皮书。<sup>223</sup>每一本都详细阐述了传统西藏经济是多么落后，中国占领之后的西藏经济又是如何得到空前的发展。许多中国的经济学家与学者也基于官方统计数据出版了不少关于西藏经济的研究。分别是：舒知生《西藏今昔》、罗莉（2008）《从传统走向现代的西藏经济》、外文出版社（2011）的《西藏百题问答》。这些研究和白皮书，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国际社会对西藏的论述，也形塑了中国汉人对西藏的看法。中国政府在某种程度上靠着这些出版品，在国际社会对西藏的占领进行合法化，以及对世界的控制。从2008年大规模抗暴以来，大部分白皮书都会直接跟西藏的发展有关。

除此之外，西藏许多公路、铁路和机场，都为中国边界扮演着很重要的角色。学者达瓦诺布提到，对中国而言，西藏就是它的后门，是外国势力和影响力的一道防线；“因此，在占领西藏后，共产中国很快就意识到，西藏是对抗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和反动势力斗争的前沿，特别是针对当时对中国有敌意的国家—苏联和印度。”<sup>224</sup>因此，西藏的地理位置对中国的国家安全

223 部分与西藏有关的白皮书有：《西藏地区民族自治的成功经验》（2015年9月）、《受不可抗的历史潮流推进的西藏发展路径》（2015年4月）、《西藏的发展与进步》（2014年），<http://www.china.org.cn/e-white/>。

224 达瓦诺布，1988，〈中国对西藏和喜马拉雅山麓地区的策略性思考〉，《策略分析》，第374页。

而言，仍然十分重要。这些基础建设也有助于让中国汉人移民进入西藏，而北京当局不愿意停止中国移民的原因，显然是有其政治与策略上的动机。大量非藏人在藏区定居，创造了一个亲中的环境，也使得中国在西藏的影响力更有保障。

最后，西藏经济的强大依赖性，包括许多藏人依赖来自中国政府的补贴，让中国政府可以对藏人起着很大影响。这成为政府胁迫藏人的重要工具之一。从2012年开始，中共不断威胁藏人，如果他们要去印度菩提迦耶参加达赖喇嘛尊者传授的时轮金刚灌顶法会，就要收回他们的补贴。这些经济上的威胁，只要西藏经济持续无法改善，藏人家庭无法不依赖政府补贴生存，这就会永远成为有力的政治武器。藏人因为深度依赖中国，而不是自己的土地和本地经济，连更深一层的自主都失去了。



## 在西藏的中国城市化

中国强硬推行的城镇化政策是以蛮横激烈的手段改变无数藏人的生活方式，并且藉由移入大量汉人到西藏定居，以及兴建基础设施之名，剥夺藏人的土地，迫使藏人被边缘化，渐渐失去藏民族的身份认同。

中国宣称这个城镇化政策将带动少数民族地区的现代文明发展。中国国务院2014年发布一个“国家新型城镇化计划”，目标是在2020年把中国城镇人口比例从2012年的52.6%提升到60%，并把人民持有城镇户口(居留许可)的比例从35.3%提升到45%左右。中国政府数十年来严格管控的城镇户口系统在农民申请城镇户口这方面已经放宽了。

然而，这个政策给西藏带来极大的负面影响。由于很容易取得城镇户口，汉族从中国人口密集的地区移居到西藏的人数已开始急大幅增加。

中国在西藏征收土地，迫使许多农村藏人失去自己的家园，如同埃米莉T.耶(Emily T. Yeh)在她所写的书《驯服西藏》“Taming Tibet”中提到，这是中国国家领土扩张政策的一部分。<sup>225</sup>根据墨尔本拉筹伯大学(La Trobe University)中国政治及亚洲研究所资深讲师James Leibold的陈述，变本加厉的城镇化计划属于中国高压统治的一个手

225 Emily T. Yeh 女士所写的“Taming Tibet”一书 2013年由美国康奈尔大学出版社于伊萨卡及伦敦发行

段，中国希望藉由经济发展和文化接触来达到社会同化和稳定的目标。<sup>226</sup>

从西藏城市的增长看，这项政策已经生效。截至2018年，拉萨、日喀则、昌都、林芝、山南和那曲被设定为“西藏自治区”的地级市。其他城市也在西藏自治区以外的地区建立，藏族人口众多：云南省的中甸（现在称香格里拉）、四川康定（达孜多）、青海的海东、西宁、玉树、甘肃的合作等在过去的十年里都被“升级”了。<sup>227</sup>

西藏共产党干部平措汪杰曾经在他所写的书里指出，各个自治区的中心应该是它的城市，自治区内的城镇应该保存当地民族原有的文化内涵，以及经济和政治的特色。<sup>228</sup>在一连串的改革之后，这些原有的特色已逐渐消失，自治区徒有虚名，现在定居在西藏城镇的绝大部分人口都是汉族移民。

## 中国汉族人口移入西藏

毛泽东于1952年，也就是他创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三年后，宣称“西藏幅员辽阔，但人口稀少，西藏的人口应该由目前的两、三百万增加到五、六百万，甚至一千万没有问题。”<sup>229</sup>中国共产党于1951年刚占领西藏不久，毛泽东便开始计划要把汉族人口移入西藏。

1955年，新成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刘少奇告诉第十世班禅大师，西藏的广大领土无人居住，庞大

226 网址 <http://www.chinafile.com/reporting-opinion/viewpoint/why-are-so-many-tibetans-moving-chinese-cities>

227 网址 <https://www.savetibet.org/new-developments-in-chinas-tibet-policy-as-communist-partys-19th-congress-begins/>

228 2013年于达兰沙拉出版的“National Issue and Working on Nationalities”，作者为 Khawa Karpo，英文译者为旺加朋措

229 外交与新闻部 2001年于达兰沙拉出版的“Tibet Under Communist China: 50 Years”第45页

的汉族人口可以迁移到西藏。<sup>230</sup>1957年8月，中国总理周恩来发表一个重要讲话，主题是把少数民族地区纳入国家计划，他在演说中指出中国目前人口聚集的地区缺乏可用土地和地下自然资源，为了促进工业发展，中国必须开发“如手足般的少数民族”地区所拥有的自然资源。他声称这些地区的自然资源之所以还未被开采的原因是缺乏人力及专业技术，并声称“没有双方的共同合作，尤其是汉族的协助，少数民族很难靠自己的力量来获取巨大的进步。”

大量的汉族人口迁移发生在激进的毛主义全盛时期，也就是1950年、1960年和1970年初期，<sup>231</sup>那期间安多地区的汉族人口比例从50%上升到超过60%，新疆的汉族人口比例从6%上升到超过40%。虽然，安多地区大部分土地被纳入西藏自治区，但青海省大部分人口属于汉族。这个省被划分为八个州级行政单位，其中五个是藏族自治州，另一个是蒙藏族自治州，这六个州的面积合计占整个省的97.2%。<sup>232</sup>

汉族农民工涌入西藏，带动当地商品的大量需求，导致商品价格直线上升，使得当地藏人的生存压力与日俱增。西藏自治区一位高层藏人官员于1992年评论说：“这里有一个小门和一个大门，小门通往外面的世界，大门通往中国，…大门将会压垮小门，西藏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面临被吞没的危险。”<sup>233</sup>

230 国际法律家委员会 1960 年于日内瓦出版的“Tibet and the Chinese People's Republic”，一份提交给国际法律家委员会西藏问题法律调查团的报告

231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3 年于北京出版的青海统计局 2003 年青海统计年鉴，表格 3-3

232 David Goodman 发表的“Qinghai and the Emergence of The West: Nationalities, communal interaction and national integration”刊登于中国季刊 178 期(2004 年 6 月出版)

233 英国 Tibet Support Group 1995 年 7 月于英国伦敦出版的“New Majority: Chinese Population Transfer into Tibet”第 55 页

不仅政府官员和军队进驻西藏，中国高额“补贴援助”，以及投资兴建基础设施也促使大量的汉族农民工涌入西藏。汉族农民工在他们自己的家乡找不到工作，于是来到西藏谋出路。<sup>234</sup>十九世纪末期，清朝占领蒙古(现在的内蒙)之后在当地推行移民政策导致蒙古族成为少数民族。中国目前的人口迁移政策正是效法清朝的移民政策。中国的人口转移过去与开发耕地有关。因此，汉族移民大多选择在农村定居，但今天汉族人口已成为城市人口为大多数。现在来到西藏的移民几乎全部选择在城市定居。<sup>235</sup>

安德鲁·马丁·菲舍尔(Andrew Martin Fischer)在他2004年的研究手稿中很精确的概述城镇化政策在西藏的特色：“在动态人口增长的交互作用下，西藏快速的经济增长近期已经呈现两极化现象。过度扩增的城市数量以及大规模的开发计划是中国其他地区前所未见的。1990年中期以后的经济成长率主要是依赖大量增加的补助。因此，西藏城乡之间不平等的现象远远高于包括西部省份在内的中国其他地区。这些快速发展的城市所需求的劳动力以高工资和高技能人力为主，几乎看不到任何需求低技能人力的次级生产活动，这种情况给城市带来很大的压力。因为，这些城市无法满足农民工和城市贫民的需求。”<sup>236</sup>

中国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公室提出一项建议：政府部门不应向申请取得西藏城市户口的人民收取任何城市人口

---

234 2004年6月于德斯蒂出版的“Urban fault lines in Shangri-La: population and economic foundations of inter-ethnic conflict in the Tibetan areas of western China”，作者为Fischer, Andrew Martin

235 APD Singapore Pte Ltd. 公司2011年出版的“Municipalisation and Ethnopolitics in Inner Mongolia. Mongols from Country to City”，作者为Bulag, Uradyn E.，编辑为Ole Bruun 和Li Narangoa

236 Fischer, Andrew Martin 于2004年发表

的附加费用。<sup>237</sup>这项建议进一步激励更多汉族人口迁移到西藏城市定居。未来几十年，我们将看到西藏的城市增加数百万的汉族人口。

## 农村藏人(被迫)迁移到城镇

许多西藏农村藏人也受到城镇化政策的奖励影响而搬到城市，并从事非农业谋生。他们把祖先留下的土地卖给开发商，开发商再把那些土地转成商业使用并进一步吸引更多农民工来到西藏。正如《海峡时报》最近报导的：“中国31个省、区及直辖市当中，只有西藏自治区仍然保有农村和城市的区分。”<sup>238</sup>受到农村/城市区分计划的影响，来自西藏以外的汉人都会选择在西藏的城市定居，因为这样才能获得社会福利补贴。

除了少数自然迁徙的情况之外，多数的农村藏人搬到城镇是因为政府强硬的移民安置政策。牧民与他们的牧群原本散居在偏远辽阔的草原和山谷中，现在搬迁到人口密集，并且四周筑有围墙的城镇。政府用维持社会稳定的名义来迫使这些牧区藏人搬迁。正如人权观察组织(Human Rights Watch)中国部主任索菲·理查森(Sophie Richardson)指出：“这些激烈改变藏人生活方式的(牧民定居工程)政策并未给予藏人事先表达意见的机会，并且，在这个高压统治的环境中，藏人不被赋予任何权力去质疑政府的政策。”国际法要求每个国家在驱逐原住民的过程中，必须事先协商并提供合理的补偿，中国已经公然剥夺国际法赋予藏人的各项人权。牧民从草原

237 中国国务院办公厅 2001年9月29日发布的有关发展西部地区的通知“Circular of the State Council's General Office on the Distribution of Suggestions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Policies and Measures Pertaining to the Development of the Western Region”

238 网址<http://www.straitstimes.com/asia/east-asia/beijing-finally-adopts-hukou-reforms>

搬至城镇后，他们的谋生方式突然转换，这导致藏人的失业率增加。

藏族研究员贡布札西和另一位研究员马克（Marc Foggin）于2009年共同进行的实地调查结果，显示了洛卡（山南）地区生态移民安置的实际影响。那次调查中，<sup>239</sup>研究人员总计采访了300多人，发现德吉村村民们因为被强制移民安置而损失他们的牲畜，他们依靠饲养牲畜来谋生。移民安置的新城镇对他们没有提供足够的空间来饲养牲畜。政府原本应该在移民安置之前给予村民们新的农耕训练来帮助他们展开新生活，但大多数家庭抱怨政府没有兑现先前的承诺，村民们根本没有受到任何训练。结果，他们饲养的牲畜数量急剧下降，过去自给自足的藏人牧民现在只能完全依赖政府补贴。

山南地区两个县牧民安置前后牲畜平均数量						
县名	牦牛和牛		绵羊和山羊		驴和马	
	前	后	前	后	前	后
札囊县	1,320	255	876	107	267	0
措那县	2,457	126	1,260	32	253	0

**资料来源:2009年 贡布札西研究结果**

另一个案例是2005年到2009年之间在青海省两个移民安置地点所做的实地研究。一个中国研究团队每年在安多的两个移民安置地点，玉树和格尔木停留一个月。团队的研究人员徐军（音）和其他成员在采访当地居民后评论说，接受移民安置的牧民感到强烈不满，生活

239 The Journal of the Association for Nepal and Himalayan Studies 第30册，第1章，第16条，“Development Discourses on the Tibetan Plateau: Urbanisation and Expropriation of Farmland in Dartsedo”，于Himalaya 出版，作者为 Nyima Tashi

流离失所。“我们亲眼目睹他们新的环境中拼命地努力生存，他们对前途感到困惑。他们谈到目前的生活状况时，有些人很失望，有些人很惭愧，因为，现在他们必须仰赖还留在草原上生活的他人的救济才能度日。有些人为了扶养子女不得不重返草原打零工。”这个长达五年的研究结果显示，三江源保护和重建计划期间，绝大部分接受移民安置而搬到城镇定居的人们，如果不依靠草原上的资源，根本没有能力谋生。另一方面，移民安置对草原生态系统是否有帮助，也缺乏明确的数据证明，而这些正是中国政府实行移民安置带来的灾难性问题。<sup>240</sup>

2014年起，中国政府有计划的打压牲畜的交易价格。早期一只阉割的羊在市场上可以卖1200元人民币，但现在价格跌到500元人民币，这是中国政府干涉牲畜交易市场的结果。总而言之，中国政府藉由打压西藏牧民传统市场的牲畜价格来达成移民安置政策，因为牧民们无利可图，只好放弃传统谋生方式，并迁往移民安置点。目前西藏牧民所在的56个县，以及半农半牧68个县的牲畜价格大幅贬值，使得这124个县的藏人收入平均减少一半左右，这些牧民占西藏总人口的84.35%。

由于汉族农民工涌入西藏，汉语已经成为商业市场的主要通行语言。尤有甚者，中国政府采用中文作为西藏各级政府部门的官方语言。汉语在日常生活中的重要性与日俱增，许多西藏城镇由于涌入众多汉族农民工，因此日常交易都以汉语为主。许多政府领导和官员认为藏人要学习中文才能在市场上具竞争力，<sup>241</sup>因此，使用

240 2009年12月2-3日于莱比锡举办的SLTP会议中所提交的报告“Challenges: Resettlement of Nomads in Qinghai Province”，作者为Jun Xu

241 青海师范大学出版的“Towards a localized development approach in Tibetan areas of China”，作者为Shiyong Wang

藏语的人越来越少，而藏语正是彰显西藏文化和身份认同的基本要素。

尽管名义上城镇化政策是基于利他的愿景，但中共当局的做法却没有给农村藏人带来任何好处。扎西尼玛刊登在《喜马拉雅》的一篇文章中谈到这个问题：“政策从上而下强硬推行，民众参与讨论的权利被剥夺，村民们被形容成‘发展的障碍’。讽刺的是，执政者为了去政治化而宣称，为维持政治稳定等理由而在技术上有必要推行该政策。这些被政府形容为一群‘落后的’和‘不文明的’族群。村民们原本应该是发展计划的重点，然而村民们的实际经历与官方浮夸美化的陈述完全不符。在目前的权力关系下，执政者企图粉饰这一政策，但并不成功。官方宣称的目标和发展理念与村民们的愿望和要求竟然毫无关联。”<sup>242</sup>

## 城镇化政策和社会稳定

中国政府官方文件中所指的发展，主要包括以下目标：社会长期稳定、区域开发，以及“落后的边缘地区”现代化。

相较于西藏的偏远地区，中国政府在城市中，尤其藉由目前正在开发的电网监测系统，更容易监控人民的移动和接触。2004年10月，<sup>243</sup>中国在北京东城区首次进行城市电网管理实验。如果中国一直像现在这样缺乏真正的民主检验和制衡，持续发展电网管理，其结果无疑只会把西藏变成一个现代警察国家。对中国而言，城镇

242 2011年 Himalaya 30期，第1章 89页，“Development Discourses on the Tibetan Plateau: Urbanization and Expropriation of Farmland in Dartsedo”，作者为 Nyima Tashi

243 2014年8月12日 China Change “Urban Grid Management and Police State in China: A Brief Overview”，作者为Wu Qiang，网址<https://chinachange.org/2013/08/08/the-urban-grid-management-and-police-state-in-china-a-brief-overview/>

化政策的主要好处就是有效地监控人民。<sup>244</sup>

人权观察组织2013年发布一份完整的报告，证明城市电网管理系统在西藏拉萨监控居民的移动情况非常有效。<sup>245</sup>新的城市基层管理系统把城镇中每个“邻近地区”或“社区”划分为三个或更多个电网单位。2012年4月，中国在拉萨至少已建立8个试点单位，9月中国宣称已取得“显著成效”。同年10月，区党委书记声称，由于“拉萨的试点结果已足以证明实施电网管理，可以有效地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意思是监控大规模的抗议活动)，这套管理系统应普遍应用于西藏自治区的所有城镇、农村以及寺院”。

西藏生态环境保护人士加布里埃尔·拉菲特(Gabriel Lafitte)先生指出：“西藏的安全最终取决于城镇化政策，即便是使用最先进的科技，要在面积跟西欧更广大的青藏高原布满监视系统来监控数百万牧民的移动是毫无可能的。这个一党专政的国家长久以来，将‘发展’解释为长期解决一切西藏问题的答案并非偶然。城镇化政策是发展的重要关键，是国家提供所有公共服务的一个必要先决条件，从电力供应到医疗保健、教育系统、就业服务，以及城镇化政策，使人口集中，对统治者而言，国家将更容易辨识及管理人民。”<sup>246</sup>

## 土地征用

西藏的城市目前不断扩展，邻近的乡镇和偏远的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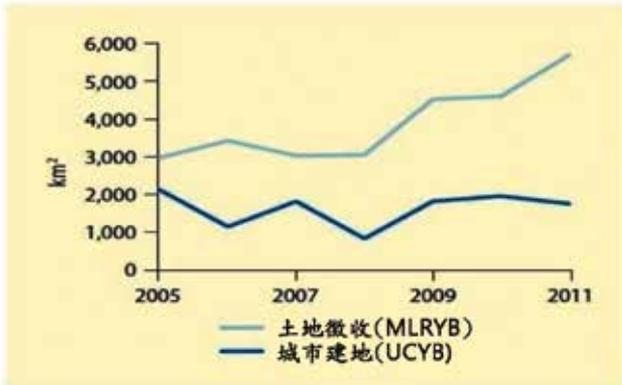
244 同上

245 网址<https://chinachange.org/2013/08/08/the-urban-grid-management-and-police-state-in-china-a-brief-overview/>

246 2017年7月15日“Making sincerity mandatory: The China dream of perfect surveillance and correction of all citizen behavior”，作者为 Gabriel Lafitte，网址<http://rukor.org/making-sincerity-mandatory/>

庄通通被纳入其管辖。从前用于农耕种植的土地，现在越来越多被用为大型基础设施，以及住宅和商业大楼的建筑基地。世界银行指出，“中国征用农村土地后转为工业使用的经济效益非常低，因为这些土地政策主要是受到行政目标的驱使而非市场因素。”<sup>247</sup>

藉由征用和整合邻近农村土地使得城市的边界不断扩大，又藉由不断扩充城市拥有的土地管辖权，中国的城镇化政策已经挥霍浪费大量的土地资源。<sup>248</sup>如下图显示的，由于城镇化政策，过去几年中国为了扩充城市而征用的土地大幅飙升。



資料來源：中國國土資源部年鑑；中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

2001年至2011年，中国城市的建设用地面积增加17,600平方公里，总面积达到41,805平方公里，建地面积十年间增加58%。这些城市土地中有90%是藉由征用农村土地而取得的，只有10%是来自原有未开发的城

247 网址 <https://www.hrw.org/news/2013/03/20/china-alarming-new-surveillance-security-tibet>

248 世界银行与中国发展研究中心 2014年7月发表的报告“China’s Urbanization and Land: A Framework for Reform in Urban China: Toward Efficient, Inclusive, and Sustainable Urbanization”

建地。在这个趋势下，中国政府将继续征用相当可观的藏区农村土地，而西藏的城市也将不断增加。

过去几年，数百万农民或村民受到快速城镇化的冲击而失去土地（不管是合法或非法的情况），<sup>249</sup>中国政府却完全漠视这一现象。根据一个官方统计，中国每年有300万农民失去土地，以目前城镇化的发展速度来看，到2020年失地农民的人数将增加一倍。<sup>250</sup>

城市数量的增加还有另一个后果。埃米莉·耶在她所写的书《驯服西藏》中指出：“根据中国的民族区域自治法，当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升格为城市时，这些地区将丧失原有的自治地位。”一个专门研究内蒙古的人类学家波力格（Uradyn Bulag）提出一个论点，从县升级到城市所导致的民族自治地位丧失，针对地方领导人来说，具有行政管理上的好处，亦即“抹杀民族敏感性”。

。

## 结论

中国在西藏（以及全国各地）推行的城镇化政策，其目的是想要解决中国经济成长趋缓的问题。这一政策驱使数百万汉人农民工来到西藏定居和经商。这个过程导致西藏城市的人口组合发生变化，同时，西藏的语言和习俗也在中国文化的强势影响下被牺牲掉。

西藏城镇化比率未来数十年内将达到30%，这意味着西藏所有城市的人口将以汉人占大多数，藏人将失去自治地位，以及使用自己语言的权利。同时，只要认为

---

249 Nyima 第79页

250 世界银行与中国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2014年于华盛顿特区发表的报告“Urban China toward Efficient, Inclusive, and Sustainable Urbanisation”

有必要，政府就会严格监控城市居民的移动和通信。

为了促进城市发展，国有企业和外国公司向农民购买他们从祖先那里继承得到的土地，这些土地是农民们仅有的资产。失去土地的农村藏人不得不去从事一些他们根本不专业的临时工作。中国政府目前征用土地的比率如果持续下去，西藏许多地区的土地所有权将被转移给汉人移民、企业和政府所有。

中国在西藏的城镇化政策，表面上是做为改变历史上原本以农村为主导地位来达成经济目标的关键手段，实际上针对的是破坏“民族自治”的政治性目的，并进一步把西藏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结合为一体，巩固由上到下的高压统治。中国官媒宣布，2020年底青海省将增加七个新城市，新增大约五十万的城市人口，并将建设一个全新的交通网和通信基础设施。<sup>251</sup>

中国在西藏推行的城镇化政策，以及对藏人传统生活方式的破坏，绝对无法实现习近平在上一次西藏工作会议上公开诉求的目标：<sup>252</sup>“赢得藏人的心”。为抵制这种变化，藏人的反弹只会越来越强烈。

---

251 网址<https://www.savetibet.org/new-developments-in-chinas-tibet-policy-as-communist-partys-19th-congress-begins/>

252 2005年12月9日人民网“[How to address the problem of and-lost farmers?](http://theory.people.com.cn/GB/40553/3929253.html)”，作者为Zhao,B.，网址<http://theory.people.com.cn/GB/40553/3929253.html>

## 中国的治藏大计：操控转世认证

藏传佛教相信所有有情众生皆系前世转生而来，在身躯坏灭之后重新投生。这就是认证转世喇嘛（朱古）独特传统的基础。转世认证传统始于十三世纪，藏传佛教四大教派各有其认证转世的方式。

达赖喇嘛和班禅喇嘛是最著名的两大转世传承，目前分别为第十四达赖喇嘛和第十一世班禅喇嘛。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尊者主要是根据拉姆拉措圣湖显示的征兆获得认证。有的转世是因为能明确记得前世经历而获认证。另外，转世仁波切可认证其他新转世，如；第十四世达赖喇嘛认证第十一世班禅喇嘛。

认定转世有许多重要的方法，包括前世的遗愿。转世灵童须能确切描述前世的经历，认出前世的侍者及遗物。其他方法还有祈请圣者占卜，祈求神谕等认证方式，到目前为止，被认定的转世基本上都是男性，桑顶·多吉帕姆的认可是个罕见的例外。

正如达赖喇嘛尊者受到西藏人民至高无上的尊重那样，藏传佛教转世系统因为赋予这些转世喇嘛在宗教和世俗极高地位而变得更加重要。藏传佛教的转世制度，随着转世喇嘛享有宗教和世俗上的极高地位而显得极为重要，由此可见达赖喇嘛尊者对藏人至高无上的重要

性。为操控西藏无所不用其极的中国政府，也一直试图掌握转世喇嘛的认证权。暂且不论任一政府宣称有权操纵纯属宗教事务的轮回转世，是多么不可思议；中方在此议题上的言行，却正提供了一个澄清真相的机会，也可让大众认识西藏这独特的传承和历史。鉴于此，本章将讨论达赖喇嘛转世制度的历史，这里特别着重于今世达赖喇嘛的认证，以及未来的可能性发展。

## 达赖喇嘛传承之始

当今的转世制度乃藏传佛教所特有，蒙古也接纳了转世制度。而中国和其他佛教国家则没有这一传统。在佛教传入之前，西藏原始的苯教即有前生后世的观念。佛教普及西藏以后，这个信念愈加根深蒂固。西藏转世始于十三世纪初，当时噶玛拔希的弟子们根据预言，认证噶玛拔希为噶玛杜松钦巴之转世，因而创制转世制度，自此八百多年先后有十七世噶玛巴转世传承。

倡建札什伦布寺的宗喀巴弟子根敦珠于1474年圆寂，而1476年在后藏达纳（今谢通门县）出生的男童桑吉曲佩，对其前世有诸多清晰无误的记忆，从而被认定为根敦珠的转世。此脉传承的第三世索朗嘉措，获得了“达赖喇嘛”的尊号。五世达赖喇嘛阿旺洛桑嘉措建立噶丹颇章政权，自此开展由噶丹颇章府邸（喇章）和噶丹颇章政府共同寻访和认定历代达赖喇嘛转世的传统。

## 寻访第十四世达赖喇嘛期间的中藏关系

第十三世达赖喇嘛1933年圆寂后，西藏政府派出三支转世灵童寻访团。以格仓仁波切为首的寻访团，在安多（青海）塔尔寺附近的达泽村发现于1935年藏历木猪

年5月5日出生的男童拉姆登珠，这完全符合神谕及拉姆拉措圣湖显示的征兆。然而，为提防当时控制该区的中国军阀马步芳介入阻挠，格仓仁波切并未披露已寻获转世灵童的消息。

以下这封密电，证明中国政府当时知道西藏的这些情况。

1938年3月31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负责西安军队事务的主管蒋鼎文，从西安发密电给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指出：“西藏拉萨当局于去年（1937）派高僧喇嘛格仓、克迈赛、索南旺德等来青寻访达赖喇嘛，历时半载，于塔尔寺附近汉族赵某家中找到。据拉萨占卜及去岁班禅太师之探访，确认系再生之达赖喇嘛。故来青之高僧等，即负责供给一切。惟恐将来迎返时发生阻碍，故至令严守秘密，以便今夏秘密迎请返藏。”

蒋鼎文在电末建议：“我中央为巩固边陲计，对此次达赖返藏，宜作必要之处置，或遣使随同赴藏，俾诸权贵以德意施政；或令青当局暂留达赖在塔尔寺驻锡，再作送留之计。”<sup>253</sup>

1938年4月26日，吴忠信回电行政院长办公室：“关于达赖喇嘛转世一事，藏方前派格仓等赴青寻访，迭经本会转电青海省政府予以便利在案。乃经时年余，该格

253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34页。（从这里开始连续引用《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本章引用的许多参考文献和引文，均来自中国政府支持的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必须指出的是，该中心往往扭曲史料。例如，中国官员将1950年之前西藏政府的档及照片汇编翻译成中文时，往往根据中方的利益和立场，更动其中的重要文句。像是藏文原文的“中国政府”被改成了“中央”；而“西藏王国在拉萨的诺布爾卡格桑宫殿”，译成中文时被改为“拉萨驻锡洛布岭岗格桑宫殿”。同样，许多西藏政府电文的中文版上的“中央”，都令人质疑。这些文献数据实有其参考价值，但在阅读和使用时，应该考虑这样的背景。

仓等对于寻访经过，迄无文电报告。”<sup>254</sup>

上述这些电文显示，转世灵童寻访团作业，系完全依循西藏摄政王的指示进行，并未知会国民政府。

1938年8月14日，马步芳电覆蒙藏委员会称：“十四辈达赖此间已找获灵异小孩三名，经纪仓佛等电请热振呼图克图决定，尚未奉复。”<sup>255</sup>“灵异小孩三名”的说法一出现，蒙藏委员会随即在8月18日建议行政院，令青海省政府办理金瓶掣签。<sup>256</sup>蒙藏委员会续于10月8日函行行政院，提出三种建议：

“（一）国民政府特派大员前往拉萨，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掣签事宜；

（二）国民政府特派大员前往拉萨，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掣签事宜，并得由该员指派代表就近办理之；

（三）国民政府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掣签事宜，并得由该委员长指派代表就近办理之。”

公函并论及各项办法的利弊：“第一种办法，在表示中央重视此事，依法办理，但派员前往经费二三十万元，且恐被拒前往，转成僵局。第二种办法，既表郑重，兼顾法制，费用较省。第三种办法，在未设驻藏办事长官以前，以中央主管长官负责处理，藏方无可致

254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35页。

255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40页。

256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40页。

疑，指派代表参加，亦可省费。”<sup>257</sup>

中国政府行政院认为事关重大，决定先和藏方洽商。蒙藏委员会10月25日向在西藏的中国办事人员张威白发出两封电报，命他与藏方洽商，其中一封指出：“查第一项办法最为妥善，应切实与之商洽，如藏方万不同意时，最低限度亦须照第二或第三项办法办理。望将接洽情形随时电告。”<sup>258</sup>

而藏方则为了尽早迎请转世灵童至拉萨坐床，遂由摄政王热振于12月12日电蒙藏委员会：“所有中央派员参加办法一则，业经与司伦、噶厦商议，三灵儿迎到后举行掣签典礼之际，为昭大信、悦遐迩计，中央应当派员参加。但目前中央驻藏长官现有张咨议在此，可以参加，抑或另行派员入藏，二者孰适，可于届时当再行呈报相商。至于各佛法卦内所示，今年内若不将三灵儿齐迎入藏，于达赖本身实有不祥之兆。因此事关系重大，仔肩难当，恳请先将在青之灵儿，令青海省府催促纪仓佛随同即速启程进藏为感。特电奉复，”<sup>259</sup>

驻北京西藏办事处代表阿旺桑丹等，又于六天后的12月18日电蒙藏委员会：“钧会前定达赖喇嘛转世掣签办法三项中之第三条内所载，由蒙藏委员会委员长指派张咨议威白代表就近办理一事，藏方为保持中藏情感日益亲善计，此一项办法诚恳接受。”<sup>260</sup>

257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46页。

258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50页。

259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58-159页。

260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60页。

西藏政府接受了中方所提损伤最小的第三项办法，并表示愿由驻拉萨的中国代表张威白代表蒙藏委员会参加。其目的是藏方希望阻止吴忠信到拉萨。然而，迎请转世灵童至拉萨的努力频遭（马步芳）延宕，最后为避免迎请灵童再节外生枝，藏方于1939年4月23日，由驻北京西藏代表阿旺桑丹等，致电蒙藏委员会称：“现吴委员长既拟亲莅拉萨，藏方因中藏情感日益融洽起见，极表欢迎。祈速转请吴委员长由海道入藏。但在未动身之前，务恳中央电知西宁纪仓佛等速送灵儿起程入藏，并请吴委员长决定首途日期，先为电告。”<sup>261</sup>

西藏政府同意吴忠信之行后，国民政府随即向英属印度政府申请签证。印度则要求提交代表团出发的日期和人数，并指须先征得西藏政府同意。而中国一旦接受了英属印度政府的立场，就等于严重削弱中国拥有西藏主权的主张。中方遂于1939年5月22日由外交部向驻伦敦大使馆发出密电：“蒙藏委员会吴委员长此次经印赴藏，纯为参加达赖转世抽签典礼，毫无政治作用，随从亦极简单，系普通过境。英外部所提商定日期各节，似无必要，仍请其径电印度政府，予以过境便利，并电复为要。”<sup>262</sup>

同时中方也频促西藏政府同意印度核发签证给吴忠信。然而格仓仁波切及灵童迄未自青海启程，因此藏方也不断催促中方。中国政府多次下令青海当局，最后马步芳终于7月15日电告蒙藏委员会：“灵儿已于今日起程”。<sup>263</sup>

261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88页。

262 台湾《外交部档案》的西藏案卷第5册205页。

263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213页。

国民政府心知肚明，倘使吴忠信及其代表团在坐床仪式中缺席，即显示中国政府对西藏毫无影响力。中方遂决定再派蒙藏委员会西藏事务处长孔庆宗，由陆路前往拉萨参加坐床。而西藏政府方面则因不确定格仓仁波切和灵童的行踪，于7月27日由驻北京西藏办事处代表阿旺桑丹等电蒙藏委员会：“顷奉噶厦来电略开：（一）孔处长入藏事，已电飭昌都总管加意保护；（二）西宁灵儿起程日期，未据格仓佛来电报告，事属可疑，希速转请中央严电催促，究于何日起程，务垦中央将真象详为示及。”<sup>264</sup>

在得知格仓仁波切一行确已自青海出发后，噶厦政府8月20日电吴忠信，严格限制中国代表团人数：“敬悉委员长随（率）职员十四，仆从五，于九月首途，十一月过印度入藏各情，转呈后均不胜欣仰，并如晤面。关于随员，请带实用必需不得不带之人，此外请无多带，否则必能惹起僧俗官吏犯疑心病，请我公察核为祷。”<sup>265</sup>

吴忠信代表团在1939年4月份申办途经印度所需的签证，西藏政府9月才发同意书给英属印度政府。摄政王热振9月1日电吴忠信曰：“敬悉委员长随率职员仆役十九人取道印度入藏，本人已同噶厦电告英属印度沿途妥为关照矣，请毋须操心。”<sup>266</sup>

过境印度的签证于10月5日核可后，代表团10月21日自重庆启程飞香港，经缅甸、印度，再循陆路于1940年元月15日抵达拉萨。摄政王热振派代表相迎，他本人并

264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217页。

265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233-234页。

266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238页。

未前往。吴忠信在日记中也写道：“一月十八日，晴，午前十一时，访热振呼图克图。余送哈达，伊亦还答，行辕同人随余致敬。”<sup>267</sup>此处特别要说明的是，如果西藏和国民政府之间是隶属关系，那么热振身为地方官，就理应至中国代表团下榻处拜会，但实际上反而是吴忠信率随员前去拜会热振的。

## 第十四世达赖喇嘛的寻访认定

1939年（藏历土兔年）6月28日，西藏扩大会议于布达拉宫的具乐旋聚宫殿举行，宣布拉姆登珠为第十三世达赖喇嘛之转世。“男童拉姆登珠于藏历第十六饶回木猪年5月5日，出生在多麦塔尔寺附近达泽村农户齐夏家，父曲君慈仁，母索南措（德吉慈仁）。转世仁波切及其随员由塔尔寺启程，现已抵达西藏。”<sup>268</sup>这是西藏政府首度正式宣布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转世。

然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布的白皮书却指出：“1940年2月5日，国民政府（1912-1949）颁布‘府字第898号’令，批准青海省湟中县祁家川5岁男童拉木登珠为第十三世达赖喇嘛转世…”这完全与事实相违。

实际上，西藏政府早在多麦达泽的男童抵达拉萨之前，已经秘密确认其为转世灵童。如前所述，上述蒋鼎文将军于1938年3月31日即从西安密电蒙藏委员会：“西藏拉萨当局于上年派高僧喇嘛格桑、克迈赛、索安旺德等来青寻访达赖喇嘛，历时半载，于塔尔寺附近汉族赵某家中找出。据拉萨占卜及去岁班禅太师之探访，确证系再生之达赖喇嘛。”<sup>269</sup>

267 《奉使办理藏事报告书》第245页。

268 夏噶巴《西藏政治史》下册第360-361页。

269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34页。

而牙含章在《达赖喇嘛传》序言中指出：“为了斗争的需要，组织上要我写一本关于西藏历史书”。这部依中方指示撰写的书中叙述：“吴忠信于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到达拉萨，受到噶厦和僧俗人民的隆重欢迎。吴氏到达拉萨后，灵童问题发生变化，原先的三个灵童现在只剩下了一个灵童。”<sup>270</sup>

另外，吴忠信代表团的秘书朱少逸，在《拉萨见闻记》中也记叙：“…经双方一再派员磋商，始决定免除抽签之前提如下：（一）由吴氏本人事先查看灵童是否确属灵异；（二）由热振正式具文呈请中央，免除抽签手续，两事热振均表示接受。”<sup>271</sup>

吴忠信在拉萨并不愉快，这由他的日记和当时一些电文都可明显看出。吴忠信并不信任藏人；而藏人坚决反对掣签。根据中文档案的记载：双方磋商结果，为了不使吴忠信颜面扫地，商定有西藏政府给中国政府写信要求“免于掣签”。话虽如此，按吴忠信的说法，他于1940年1月26日收到以摄政王热振的一封长信，其中详细介绍了确认转世灵童的过程，信件结尾写道：“因群众情投意合，不须掣瓶，照例剃发受戒，业已呈报中央在案。兹遵乃冲大神所示，庚辰年（原注：藏文是铁龙年）坐床为吉，谨定正月十四日举行坐床典礼。其应如何转中央之处，即请代达为荷。”<sup>272</sup>

该函明显是在告知中国政府，转世认证坐床全系藏人自行决定。此处须说明的重点是，这封交给吴忠信的公函是以藏文书写的，吴忠信的下属再翻译成中文。而

270 牙含章《达赖喇嘛传》藏文版第876页。

271 朱少逸《拉萨见闻记》

272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282-286页。

本章所引用中国藏学出版社的《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文版，其注解往往中、藏文不相符。如中译版的“不须掣瓶”，藏文原文是“无需用糌粑团球占卜”。摄政王热振藏文函中并无“免于金瓶掣签”字眼，或期望批准的意思，吴忠信的中译版才出现“不须掣瓶”。

吴忠信对热振仁波切的来函相当不满。他在元月26日当天的日记中写道：“乃此项公函迟迟始经送到，已属可异，而函中无头无尾，形式弗具。余阅之大诧，当严词告来使云，似此毫无诚意，显系侮辱本人，余可祇被即行，万难迁就。复由张咨议携去补具公函首尾，并铃盖热振佛印章，”<sup>273</sup>

而吴忠信在两天后的1月28日，密电国民政府：“忠信复查所述灵异各节，均属确实，拟请转呈国府颁布命令，准以该灵童拉姆登珠续任第十四辈达赖，俾得及时筹备坐床典礼，以昭郑重。”<sup>274</sup>吴忠信为了邀功，还称“已查看灵童”。其实当时吴尚未见到转世灵童。

牙含章在《达赖喇嘛传》中写道：“在‘察看’灵童问题上，又发生了波折。”牙含章说吴忠信进不了罗布林卡。“当吴忠信派人赴罗布林卡和古觉大堪布交涉时，古觉大堪布提出要吴忠信在达赖灵童登座时，‘上殿参拜’。并说：‘灵儿坐殿，系经西藏民众大会决议，殿见亦系西藏之惯例。’又说：‘经民众大会决定者，不能变动。’其含意在不承认吴忠信有‘察看灵儿’之权。余等将交涉情形向吴氏报告，吴氏颇感不快，乃召贡觉仲尼至，晓以大义，语甚严厉，嘱其立向热振

273 《奉使办理藏事报告书》第247页。

274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第287页。

转达，须照旧议办理，否则中央人员不惜全体离藏。经此转折后，热振之态度顿趋软化，翌日即派员至行辕道歉，说明古觉大堪布不明底里，至有误会，请吴氏指定便见之时间及地点。吴氏即决定二月一日，在罗布林卡荷亭内查看。”牙含章又说：“所谓‘查看’，不过争回国民党政府的一点面子，实际上并无否决之权。”<sup>275</sup>

朱少逸于《拉萨见闻记》中，记述吴忠信初次拜会（或曰查看）转世灵童，是在二月一日；而吴忠信的日记写的则是元月三十一日。他在日记中指出，和转世灵童会见不超过十分钟。这难免让人质疑，那么短的时间究竟能“查看”什么？

上述内容系引自“中国藏学中心”的中文档案库资料。而查阅过这些资料的已故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副委员长阿沛·阿旺晋美，就对这批文件存疑，他在会上指出：“国民党政府把这份抄件（所指应是摄政王热振给吴忠信的公函）视若至宝地存放在档案馆内，国民党政府把这份抄件视为西藏地方政府就第十三世达赖喇嘛转世寻访问题向国民党政府呈交的报告之原件。但这是抄件不是原件，即不是写在藏纸上，也没有加盖印章，它只是一个普通的抄件。据说另外有两份真实的档，其实就是我前面谈到的那两份催促信件”。“这两封信件的内容是第十三世达赖喇嘛的转世在青海出生，我们准备把转世灵童迎请到西藏时，遭遇到马步芳制造的很多麻烦和障碍，希望国民党政府感念藏汉民族的情义而提供协助等”。

至于转世相关的仪式均系藏方自主决定和举办，中方完全未参与。就如孔庆宗1939年11月26日，向蒙藏委员会发电所述：“职等有日（注：25日）安抵拉萨，…藏

<sup>275</sup> 牙含章《达赖喇嘛传》藏文版第877-878页。

方敬日(注：24日)举行青海灵儿出家典礼，热振为剃发师。职等迟到一日，未能参加。”<sup>276</sup>

## 吴忠信与达赖喇嘛坐床典礼

在击溃国民党之后，中国共产党政府入侵西藏。共产党起初指称国民党政权是一群不诚实的反动派，但是，现在却赞许国民党维持了西藏转世制度。

而国民党捏造事实的一个明显例证是，第十四世达赖喇嘛登基典礼前四天的1940年2月18日，蒙藏委员会向中国九个媒体预发新闻稿，指“本月22日为西藏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坐床典礼举行之日，…拟请贵报发行特刊，以广宣传。”新闻稿有三项附件，其一标题是：“庆祝第十四辈达赖大师坐床典礼之意义”，内文写道：“国民政府除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其事外…”。第二个附件的标题是：“达赖大师转世之经过”，其中写道：“特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吴忠信会同热振呼图克图主持第十四辈达赖喇嘛转世事宜。”第三个附件的标题为：“达赖转世与国家前途之展望”，其中写道：“现第十四辈达赖喇嘛在抗战建国大时代的今天，在中央主持下转世坐床”。<sup>277</sup>

而这些当时报纸如法炮制的预发新闻宣传稿内容，今天竟被中国政府奉为重要的史料处理，并广为引用。

实际上，吴忠信并未如中国政府所称的主持达赖喇嘛坐床典礼。这从吴本人的日记和参加坐床典礼的汉藏官员的记事都可证明。吴忠信及其代表团不过是观礼的

276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275-276页。

277 《十三世达赖圆寂致祭和十四世达赖转世坐床档案选编》中文版 中国藏学出版社 第156-157页

外宾。

参与坐床大典的夏格巴旺秋德丹，在《西藏政治史》一书，描述了当时的情况：“藏历铁龙年（1940年）元月十三日，以最隆重出行的标准，（转世灵童）从夏宫罗布林卡驾临布达拉宫。十四日（1940年2月22日）举行登基典礼，在布达拉宫有寂圆满大厅，殊胜化身至宝佛王登上无畏八狮撑起之黄金宝座，同时，南杰寺侍读众僧诵唱象征吉祥的前行经文。与此相应地由以珍宝盛装者供养八瑞相、八瑞物、七政宝等，祈愿灵童吉祥圆满，长久住世。摄政王热振仁波切诵念曼荼罗致词。西藏政府为登基仪式做的供养完成后，由摄政王、总理（司伦）、经师、呼图克图、噶厦、近侍总堪布、各大寺转世喇嘛及政府公务员等依次叩拜后，中国国民政府的代表吴忠信、焦宫鼎（音译）、孔庆宗、张威白等献礼人员列队致礼。之后循传统依次举行献礼辩经、诵护法、设宴、舞蹈音乐表演等活动。”<sup>278</sup>

吴忠信在2月22日的日记，以及当天带着礼物出席大典的秘书朱少逸在《拉萨见闻记》中，也都详细描述了坐床典礼。但二者皆未提及吴忠信主持坐床。吴一行人在大典前抵达会场，如同其他贵宾于指定的席位就座，等候灵童驾临。在灵童加冕后，吴忠信一行遵循礼仪，跟随在西藏政府高官和宗教领袖等之后，向达赖喇嘛敬献哈达。吴从头至尾只有一个献哈达的机会，除此之外，再也没有任何机会接触转世灵童。而年幼转世的登基，是由藏人安上法座的。

另一个重要的议题是座次的安排。吴在日记中写道：“余坐达赖左方，地位面南。”

<sup>278</sup> 孜本旺秋德丹·夏格巴《十万明月：高阶西藏政治史》第885-886页

一些中文档，称吴忠信的座位和达赖喇嘛并列。对此夏格巴在《西藏政治史》一书写道：“所谓吴主持登基仪式，牵引灵童上法座，灵童面向北京鞠躬表示感谢等等说法，全是一派胡言，毫无真实性。当时，本人虽非西藏政府要员，只是以孜巴（财务秘书）身份持香迎接灵童，排在珍宝盛装者的行列，担任持香迎请的前导工作。因此，从布达拉宫的寝室门口开始，我一直都是持香走在达赖喇嘛一行的前方。达赖喇嘛登上宝座后直到仪式结束，我都持香恭立于靠近法座的前方。灵童是由噶伦喇嘛丹增嘉央，和近侍总堪布阿旺丹增左右牵手引导，从寝宫出来的。灵童（至宝座前）上木梯后，由侍寝堪布钦热丹增抱上法座。吴忠信以贵宾身分出席，在坐床殿观礼。除此之外，吴忠信遑论用手牵引（灵童），他甚至无法靠近灵童法座。若有无关者随意靠近宝座，无论这人是谁都一定会非常引人注目。”<sup>279</sup>

另外，秘书朱少逸在《拉萨见闻记》中这一段也值得注意：“二月二十二日，为藏历一月十四日，乃预定举行灵儿坐床典礼之期，关于灵儿坐床典礼之仪节，事先曾由吴委员长派员与热振商洽，双方同意照西藏旧例办理。惟于吴氏之座位问题，意见参差，藏方初拟将吴氏之座位，置于热振对面，高低则与司伦等。吴以本人代表国府，主持达赖坐床事宜，又系主管蒙藏长官，体制攸关，不便迁就，主张至少应照清代驻藏大臣之例设座，即于达赖平行之左方设面南之座，几经折衡，藏方始允遵办。”<sup>280</sup>

朱少逸此处叙述的是坐床仪式之前的双方磋商。虽称“藏方始允遵办”，却无纪录显示确曾发生，朱少逸

279 孜本旺秋德丹·夏格巴《十万明月：高阶西藏政治史》第888-889页

280 朱少逸《拉萨见闻记》第77页。

还绘图详列了坐床会场席次，吴的座位并不在转世灵童法座旁边。配图显示：灵童法座位于会场中央面南，其两侧右边是经师，左边是佛公和佛母。法座下方右侧是以摄政王热振为首的西藏王族要员，其后为各寺院堪布、主持喇嘛，以及四品以下的僧官。大厅左侧是吴忠信的代表团16席；尼泊尔代表团11席；不丹代表团7席。侍读僧侣们坐在大厅中央，噶伦坐在南面，其后是四品级以下俗官。图上并精心标志了所有西藏僧俗官员的姓名和席位。

已故的前西藏大臣（噶伦），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副委员长阿沛·阿旺晋美，曾在西藏自治区人大会议的讲话中指出：“所谓吴忠信主持第十四世达赖喇嘛登基典礼的事情并未发生。但是，当今有一些藏族同志在书写那段历史时，写吴忠信主持了第十四世达赖喇嘛的登基典礼。除非你对西藏的传统根本不了解，否则不会这样写。今天在座的有很多以前是西藏的贵族，你们很清楚地知道，达赖喇嘛的登基典礼并没有所谓的主持人，并不是如汉族召开会议时要有主持人的那种情况…去年在藏学中心召开的会议上，我讲到了这个问题和去查阅国民党相关资料的事情，国民党编造的谎言，现在竟然由我们共产党追随其后地继续说谎，这是为什么？”

吴忠信对典礼席次的不实叙述，显然是因为他先前呈报了交涉席位事宜。为了证明自己未负使命，加上要维护中国政府的声誉，才如此造假。但不论中国政府如何努力辩称吴忠信主持了第十四世达赖喇嘛登基典礼，事实上并无历史证据支持此说，当天吴忠信不过是个外宾，并未享有任何特权。

## 金瓶掣签和转世朱古的认证方式

中方刻意强调达赖喇嘛是由“金瓶掣签”选出，目的是希望显示其有权择定喇嘛的转世。中方以一则电文所述第十四世达赖喇嘛的选定“免于金瓶掣签”作依据，指“免于”即显示那是一次例外；而金瓶掣签才是惯例。事实上，金瓶掣签并非藏传佛教仪轨所必须；而是大清帝国以所谓《二十九条》强加于西藏的一个外来观念。

历史上，除了家族世袭的萨迦法王、敏林赤钦、达隆夏仲等没有转世以外，一般认定转世喇嘛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如有前世喇嘛的遗愿、预言，和其它指示，即以此为准，不需其他方式。历代噶玛巴的转世就是这样认定的。
- (2) 若前世未留遗愿，则会根据护法、观拉姆拉措圣湖等方式确定大概方位后寻访。如由此寻得的灵童对前世的事件记忆明确，并能认出其遗物，即可认定，而不需其他的测试，第十四世达赖喇嘛是如此认证的。
- (3) 如灵童候选人对前世没有记忆，或有不只一位灵童候选人，就会祈请护法或卦示。若护法和卦示的结果一致，即可确认。第十三世达赖喇嘛就是这样认证的。
- (4) 唯有在护法的谕示不一，实在无法确认转世的情况下，才以糌粑团卜卦。这与满清皇帝的金瓶掣签不同，金瓶掣签对西藏来说是外国习俗。不过金瓶掣签和糌粑团卜卦确有类似之处，藏人两种都采用过，但都是只在前面三项方式皆无法确定的极少数情况下，使用的最终办法。

西藏历史上，真正以金瓶掣签认证的只有第十一世

和十二世达赖喇嘛，以及第八世和第九世班禅喇嘛四例。不过藏方曾为感谢满清1791至1793年，应藏方之请出兵驱逐侵藏的廓尔喀（尼泊尔）军队，而对满清宣称十世达赖喇嘛系采金瓶掣签认定。

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宗教事务局”却在2007年7月18日，发布第五号令《藏传佛教活佛转世管理办法》，明确规定西藏的转世须由金瓶掣签决定，且必须得到中国政府批准。这当然是中国政府认识到宗教领袖对藏人的重要性，为控制西藏宗教领袖的选定，而进行的政治操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第十四世达赖喇嘛

中共政权作为无神论者，实无正当理由来干预藏传佛教的转世。同样荒谬的是，中方竟坚持第十四世达赖喇嘛须依中国政府的规定转世。朱古转世乃前世往生之后再转生为人，转生目的是为了传承佛法，和延续未竟的利众事业。中国官员总将达赖喇嘛描述成中国统一的头号威胁，说他人面兽心，是披着袈裟的狼，是“分裂主义的总头目”，“破坏祖国统一的分裂主义”。要是中方真的如此认为，为什么还要逼他转世呢？

中方竭尽所能的操控转世程式。其中最戏剧性的例子，是绑架了第十一世班禅喇嘛，再另外培养一个亲北京的男童取而代之。

数十年来，中华人民共和国不断塑造其有权决定第十四世达赖喇嘛转世的形像。而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在1969年即公开声明强调，未来达赖喇嘛的转世延续与否，应由广大西藏信众来决定。对此，中国政府高度敏感。中国近来谴责达赖喇嘛表示可能结束转世的言论，

因为这会破坏中国控制第十五世达赖喇嘛的阴谋。

如依照中国政府的行政区划，第十四世达赖喇嘛是在青海出生的。而青海省在1992年通过了“青海省藏传佛教活佛转世寻访施行办法”，其中第四条规定：“在上述第三条中，如有以下情形者，不得寻找转世：（1）逃亡国外并从事危害国家行为者。”被地方政府规定不具转世条件或禁止寻访转世的喇嘛，中国中央政府却宣称要主导寻访认定。岂不自相矛盾？

之后，中国国家宗教事务局局长叶小文签署并实施了前述的《藏传佛教活佛转世管理办法》。这显然是中国政府基于政治需求，而挑战十四世达赖喇嘛的宗教权威，并欲控制十五世达赖喇嘛。

中国政府任命的西藏自治区主席白玛赤林说，达赖喇嘛是否停止转世，“不是达赖喇嘛一个人说了算的。”他说，达赖喇嘛当初成为十四世达赖喇嘛，是遵循严格的宗教仪轨，并经当时的中央国民政府授权才产生的。白玛赤林说，达赖喇嘛能决定何时停止转世吗？这是不可能的。<sup>281</sup>

达赖喇嘛长期以来一直表示，他不会转生在中共统治下的任何地区。因为在那里转世，将无法自由地为西藏人民服务。中国政府2011年对此采取反制措施，由宗教事务局颁布法令，规定达赖喇嘛只能在中国控制区内转世。尤有什者，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一位主任（当代研究所所长廉湘民）表示：“下一任达赖喇嘛应该按照历史定制和宗教礼仪，在达赖的故乡、中国境内的青海产生。”

<sup>281</sup> <http://www.abc.net.au/news/2015-03-10/china-attacks-dalai-lama-over-bid-to-cease-reincarnation/6296420>

此外，中国政府还推出了“藏传佛教活佛查询系统”，收录有1311名转世朱古的资料，这些都须先由政府核准。值得注意的是，“达赖”、“丹增嘉措”等词汇，在政府支持的网站www.tibet.cn都是被遮罩的。

## 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尊者的声明

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尊者，对下一世达赖喇嘛的议题非常坚定。他形容中华人民共和国在此议题的立场“极其荒谬”。他说“我自己的转世只有我自己才能决定，任何人，任何组织无权干涉此事。”

第十四世达赖喇嘛尊者在2011年9月，发布了有关其转世的公开声明。其中指出：“当我到了第一世达赖喇嘛根敦珠的年龄时，会咨询各教派大喇嘛，以及西藏民众和相关信众，讨论并决定是否延续达赖喇嘛的转世。如果达赖喇嘛的转世制度必须保留，并且需要认证第十五世达赖喇嘛灵童的时候，寻找转世之重任将由达赖喇嘛噶丹颇章基金会的董事会负责，由他们请示藏传佛教各教派领袖，以及与历代达赖喇嘛如影随形般的护法众等，按照历史传统寻访、认证。而且，我也会留下相关的明确指导文字。除此之外，任何政治权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政治领导人，因政治需要，选出所谓达赖喇嘛转世灵童的时候，谁也不必将其视为达赖喇嘛转世而予认可或信仰之。切记！”<sup>282</sup>

达赖喇嘛尊者在2014年9月更进一步表示，“要寻访我的继任者，将不会采用预言的方式，以免中共介入带来影响。我更倾向于类似天主教会的方式，召开专门选教宗的枢机主教秘密会议；或者写下书面指示，等我离世后再宣读。”

282 <https://thewire.in/124075/dalai-lama-china-india-tibet/>

达赖喇嘛尊者表示，他也有可能转生为女性，或由藏人投票决定达赖喇嘛制度是否应该继续。尊者还表示，也可以在他住世期间就选定继任者。如此他便得以培养这位继任者，免除西藏历来权力真空期的不稳定。达赖喇嘛还强调，只有一件事是肯定的，如果西藏问题未得到解决，那么，他的继任者将在西藏以外的地方获。

## 结论

藏人和华人社会都在广泛讨论达赖喇嘛制度的未来。对任何民族而言，要考量其最高领导者的继任人选都是艰巨严谨的，特别是仰赖了数百年之久的领导人。就藏人来说，中国的强制干预使这个问题更加复杂。中华人民共和国进一步加大对藏区宗教传统的钳制，以期更有效地控制藏区。

所幸，达赖喇嘛尊者在此议题上非常明确，转世朱古传承的历史也同样明确，因此转世喇嘛的决定权究竟归谁，是无庸置疑的。达赖喇嘛尊者自1969年起便明确表示，达赖喇嘛制度的未来，是在西藏人民手中。包括中国或任何国家的政府，都无权决定谁是下一任达赖喇嘛或任何其他朱古。这个崇高而独特的藏传佛教传统，会由藏传佛教信众和团体沿续下去，如同这一传统的开始那样，将保持它的神圣与纯洁。

## “中间道路”政策

“中间道路”政策（藏语为དབུ་མའི་ལམ།）是达赖喇嘛尊者提倡的一项政策，旨在寻求西藏人民名符其实的自治，与中国以互利的方式解决西藏问题。“中间道路”是以佛教原则为基础，避免极端，寻求中间立场。也就是说，“中间道路”政策是既不追求西藏历史上的独立地位，也不接受中共在西藏的现行政策，通过谈判寻求实现藏人和中国人民的和平共存，全体藏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宪法框架内实现名符其实的自治，并要恢复和保存西藏独特的宗教语言文化遗产，以及脆弱的生态环境。

早在1968年，达赖喇嘛尊者对国际国内情势做出全面审视和深思熟虑，特别是考量中方的立场，同时与当时的西藏人民议会议长，副议长，和噶厦进行深入讨论后，于1974年确定，并待中藏之间时机成熟后进行和谈，不追求西藏独立，而是争取名符其实的自治，与中国政府寻求双方都能接受的办法来解决西藏问题。在此基础上，从1979年开始与中国进行正式接触对话。

藏人行政中央在1988年至2010年期间举行了一系列会议和民意调查，结果“中间道路”政策被采纳为官方政策。“中间道路”是通过民主程序确立的政策，这不仅是政府和议会，而且也是直接面向足以表达民意的

各界代表征求意见后，通过民主机制首次共同做出的决定。达赖喇嘛尊者于1987年在美国国会提出了具有前瞻性的“五点和平建议”，随后为了对“五点和平建议”进行了具体阐述，在此基础上于1988年在欧洲议会宣布了“斯特拉斯堡建议”。由于提出“斯特拉斯堡建议”后的几年内，中方一直未做出正面回应。因此，达赖喇嘛尊者便提出，按1977年提出的通过全民公投方式，就争取西藏自由途径做决定的建议。在1997年举行的一项民意调查中，西藏境外64%的流亡藏人受访者对达赖喇嘛尊者的观点表达支持，并支持“中间道路”，当然境内藏人也同样支持“中间道路”政策。支持达赖喇嘛尊者根据国际与中国局势的发展，审时度势地全权做出决定。鉴于此，西藏人民议会于1977年9月18日一致通过决议，继续遵循这一方案，作为和平解决西藏问题的最现实，最务实的方针。在随后的几十年里，藏人行政中央一再重申西藏人民坚持“中间道路”政策。

“中间道路”政策是双赢的主张，是务实的立场，维护所有彼此有关的切身利益：“中间道路”，不仅满足西藏人民的根本诉求，而且也能保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统一和稳定。西藏三区所有藏人都置于一个单一的政治实体中。这样才能比现有的治理结构更有效地保护和促进独特的西藏特色。目前，西藏分西藏自治区，邻近的青海，四川，甘肃，云南等省份内的西藏自治区州和县，每个省份大多数都是汉族。然而，中国当局声称，流亡藏人领导层打算将“全体中国人”驱除西藏地区。实际上，2008年10月举行的中藏第八轮会谈期间提交给中国领导层的《全体西藏民族实现名符其实自治的建议》明确表明，情况并非如此：我们的目的不是驱逐非

藏人。我们担心的是以汉族为主的其他民族人口由于刻意地大量移居西藏，使西藏人民在自己的家乡成为少数民族，《全体西藏民族实现名符其实自治的建议》呼吁西藏地区人口结构中多数应该是藏人，以保留和促进独特的西藏身份。

西藏地方政府将负责保护和促进西藏人的以下十一项基本诉求。

## [1]. 语文

语文是表现民族本质的最重要的特征。藏语不仅是藏民族相互沟通的语言，而且也是我们书写文章，历史，佛学教义或科学技术等知识的唯一语言文字。藏语文是一个与梵文相媲美的文字，具有很高的表达能力，从梵文翻译的内容，不论词意，藏语文是唯一可以还原梵文的语言文字。因此，藏语文不仅是世界上译文最多和最好的文字，而且也被一些学者推崇为著作最丰富和数量最多的文字。

中国宪法第四条规定，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语言文字的自由，从而保障了使用各自语言文字的权利。西藏民族在使用和发展自己语言文字中，藏语文是首要的，必须要得到尊重。各藏族自治地区的语言文字也应以藏语文为主。

这一观点在宪法第一百二十一条中有明文规定：“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在执行职务时，依照本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条列的规定，使用当地通用的一种或者几种语言文字”。在《民族区域自治法》第十条也规定：“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保障本地方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

《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三十六条也明确规定：“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根据国家的教育方针，依照法律规定，决定本地方的教育规划，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教学内容，教学用语和招生办法等规则”。这一条款认同了在藏族地区使用藏语文教育的观点。

## [2]. 文化

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根本目的是为了保护少数民族的文化，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二十二条，四十七条，一百一十九条，以及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三十八条等都规定了有关保护文化的条款。西藏的文化与藏人的宗教，传统，语言和特性等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当今西藏文化在各方面都面临着极大的危机。生活在多民族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的西藏民族，要依照宪法所保障的权利，保护自己民族的独特文化。

## [3]. 宗教

宗教涉及西藏的根本问题，佛教与西藏民族有着密切的联系。我们虽然认同政教制度的分离是很重要的，但不能因此侵犯信徒的自由和宗教实践。对西藏人民而言，如果没有信仰自由和思想自由，其它的个人或集体自由都是次要的。宪法强调和保障了宗教信仰与宗教活动的自由。宪法第三十六条明确保障了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和权利，规定“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各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

将宪法的上述条款，以国际通用的标准去阐释的话，信仰或实践的方式也包含在宗教自由的范围内，这

些自由包括根据宗教传统管理寺院，研习和实践教法，根据宗教制度确定入寺僧侣的人数和年龄，以及自由从事讲经说法，举行各种宗教仪式等活动。因此，对一般的宗教活，包括师徒关系，寺院管理，转世灵童的认证等事务，政府不应该进行干涉。

#### [4]. 教育

西藏人民希望通过与中央教育部门的合作，制定属于西藏自己的教育制度和自主进行管理的愿望，在宪法的相关规定中也得到支持。西藏人民同样也希望参与科学技术的发展。在科学发展的过程中，我们同时也可以看到佛教的心理学，哲学和宇宙学等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正在越来越多地获得国际社会的认同。

宪法第十九条规定，国家要保障公民享有义务教育。宪法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自主的管理本地方的教育事业…”。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三十六条也有类似的规定。

有关决策方面，由于自治的权限不明确，因此需要强调的是，对西藏民族的教育必须要施行名符其实的自治，这一点也得到了宪法有关自治原则的支持。

有关西藏人民希望参与科技发展的愿望，在宪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和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三十九条）中，对民族自治地方参与发展科学技术的权利做了明确的认定。

#### [5]. 环境保护

西藏是亚洲诸多河流的源头，也是世界的屋脊，地大物

博，拥有丰富的矿产和森林等资源。西藏民族的环保传统是基于不分人类或动物，敬重一切生命而不予伤害之理念所产生，因此西藏特殊的环境得到保护，没有遭到污染。

目前，西藏的生态环境正在遭到难于弥补的毁坏，这一点从西藏的草原，农田，森林，水源以及野生动物所受到的影响中可见一斑。因此，根据民族区域自治法第四十五条和六十六条之规定，依照西藏过去的环保观念和传统，应赋予西藏制定环保政策以及进行管理的权利。

## **[6]. 有关自然资源的使用**

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都认可自治地方的自治机构，在保护和管理自然生态环境与自然资源方面的责任（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第四十五条，六十六条，宪法第一百一十八条亦规定要照顾民族自治地方的利益）。民族区域自治法确认“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保护，建设草原和森林”（第二十七条），规定“对可以由本地方开发的自然资源，优先合理开发利用”（第二十八条）。

土地所有权是利用自然资源，增加税务和收入以提升经济的基础。因此在自治地区，所有不属于国家的土地，应赋予自治民族依法独享出租或交易等的权利，此点极为重要。同时，在符合国家发展规划的情况下，自治地方应具有自行制定或推展发展计划的权利。

## **[7]. 经济发展和贸易**

发展西藏地区的经济是必要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范围内，西藏属于经济最落后的地区之一。

宪法确认民族自治机关根据地方的特点和需要，制定经济建设的方针。（宪法第一百一十八条，民族区域自治法二十五条）。也确认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有管理地方财政的自治权（宪法第一百一十七条，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三十二条）。并规定，国家从财政，物资，技术等方面帮助各少数民族加速发展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事业（宪法第一百二十二条，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二十二条）。

同样，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三十二条也规定，类似西藏这样与其他国家接壤的自治地方，可以展开对外经济贸易活动或边界贸易。对于与其它国家有着文化，宗教，民族和经济等共同特性的西藏人民而言，这一点尤为重要。

中央和各省的帮助虽然可以暂时获益，但如果西藏人不能自食其力而需要依赖别人生存时，这将会对西藏的自身发展不利。因此，促使西藏人经济自立也是实行自治的重要目的之一。

## [8]. 医疗卫生

宪法规定政府赋有为民众提供卫生和医疗服务的责任（宪法第21条）。宪法第一百一十九条也认定这是自治地方的责任，民族区域自治法第四十条也认定，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自主解决本地方的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规划，发展现代医药和民族传统医药。依照上述条款的宗旨，民族自治机关必须要具有满足所有西藏人民的医疗卫生需求的条件和能力。同样要具备依照传统将藏医和天文历法加以实施和发展的能力。

## [9]. 公共安全

解决民众安全问题之工作人员或安全人员中，拥有了解 and 尊重地方传统和风俗习惯的人员是极为重要的。

自治和全权管理自己事务的主要责任之一是，管理民众的内部秩序，以及自治地方的安全。宪法第一百二十条和民族区域自治法第二十四条规定：“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依照国家的军事制度和当地的实际需求，经国务院批准，可以组织本地方维护社会治安的公安部队”。

## [10]. 管理外来移民制度

民族区域自治和自主管理自身事务的根本目的，是为了保障少数民族的特性，文化和语言，以及落实当家作主的权利。允许甚至鼓励汉族或其他民族人口向少数民族地区的大规模迁移，从根本上违背了民族区域自治的目的和理念。由于人口迁移所带来的人口结构变化，将使藏汉民族的团结或统一无从谈起，取而代之的是西藏的民族特性和独特文化的日渐毁灭，西藏民族也会消失在汉民族当中。同样，汉族或其他民族大量迁移到西藏各地，将会从根本上改变施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基本构成要件，因为“少数民族聚居”区域实行自治的宪法之基本要件由于人口移民而被根本改变或遭到漠视。如果不阻止这类大规模移民，则西藏民族终将难于聚族而居，从而失去宪法有关民族区域自治的权利。这种做法完全践踏了宪法有关民族问题的精神原则。

中国曾经严格控制人口迁徙和居留，但民族自治机构管理“外来”移民的权力却极为有限。我们认为，为了尊重自治的原则和理念，给予各自治机关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其它地区的人民在西藏居留，定居，工作或其它经济活动自主制定相关法规的权利是极为重要的。

我们并没有将定居西藏或长期留居西藏的其他民族成员驱走的想法。我们所担心的仅仅是，鼓励以汉族为主的其他民族成员大量移居西藏，其结果将会改变现有的西藏社会结构，西藏民族因此成为少数而被边缘化，脆弱的西藏自然生态环境遭到无可挽回的破坏。

## **[11]. 与其它国家在文化，教育，科学，宗教等领域的交流**

在有关自治的内涵中，民族区域自治法第四十二条还规定，在文化，艺术，教育，科技，卫生，体育，宗教，环境，经济等方面，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各民族或各省市自治区的交流固然重要，同时，自治地区还有与其它国家进行交流的权利。

这一问题符合“民族区域自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赋予对中国少数民族的权力，也对这方面的需求给予了极大的尊重。

## **“中间道路”政策的影响与支持**

通过“中间道路”政策使达赖喇嘛尊者和中国领导层间能够直接接触和谈。第一次直接接触和谈始于1979年，自1979年至1985年内达赖喇嘛尊者派出四个实况调查团，他们走访整个西藏地区，同时在北京会见了中国领导人。更重要的是，1982年和1984年又先后派出了两个参访团，与北京中国领导人会面。从2002年到2010年，尊者的特使与中国领导层进行了九轮会谈，并举行一次非正式会议。

实况调查团和探索性访谈，以及与中国领导人的直接会晤等，并没有对西藏问题得到解决，但这些访问和会谈

中，我们能够看到西藏人民的真实状况，进一步理解了中国的立场，并明确解释达赖喇嘛尊者和西藏人民如何解决西藏问题的立场。如果中国领导人有诚意，并有解决西藏问题的意愿，他们应该清楚地了解尊者和藏人的想法。

“中间道路”，得到西藏境内的领导和知识分子、以及中国境内外的华人和国际社会的大力支持。来自西藏境内的一些杰出人物中包括第十世班禅大师，公开表示支持“中间道路”政策，以及中共体制内的高级领导人，如；阿沛·阿旺晋美、平措汪杰、多杰次丹、桑杰益西（天宝）、扎西次仁和杨凌多吉等。

目前，对“中间道路”政策的支持者在中国境内外不断增长，尤其是在知识分子和艺术家中，如；被囚禁和已故的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刘晓波，他在2008年与30多名著名作家发表了《中国部分知识分子关于处理西藏局势的十二点意见》，表示支持西藏精神领袖达赖喇嘛的和平呼吁。此后，中国学者和作家撰写了有关“中间道路”和西藏问题方面的一千多篇评论文章，表明支持对话解决西藏问题。该政策的支持者来自知名作家王力雄等知识分子，中国社会科学院和宪法专家张伯虎，四川文学期刊冉云飞，共产党高级成员，驻京法律专家于昊成，中国社会科学院前经济学家苏少智，中共前总书记赵紫阳领导下的“政治改革办公室”助理严家祺。以上列举的是部分支持达赖喇嘛尊者“中间道路”的中国境内外的各界人士。非政府组织也呼吁中国领导层重新审视他们对西藏人民的失败政策，并敦促开始以对话来解决西藏问题。其中包括一家驻北京法定非政府组织，“公民宪法倡议”的一份报告，该报告描述了西藏人民的不满，并呼吁中国审查政策。2012年，来自15

个国家的82个中国非政府组织向联合国，欧盟和各国议会和政府提交请愿书，他们“敦促中国政府尽快举行和谈，解决西藏问题。”

在更广泛的国际社会，“中间道路”是许多政府支持以解决方案为导向的西藏政策，并在与中国的双边对话中提出西藏问题。国际社会的大力支持代表了许多政府认为“中间道路”政策是解决西藏现状最可行的选择。

自“中间道路”政策通过以来，美国每位总统都支持尊者，并向中国领导层提出解决西藏问题的倡议，包括詹姆斯（吉米）·厄尔·卡特总统，乔治·赫伯特·沃克·布什总统，威廉·杰斐逊·克林顿总统，乔治·沃克·布什总统和贝拉克·侯赛因·奥巴马总统。美国总统奥巴马在白宫与达赖喇嘛尊者会晤后，称赞尊者达赖喇嘛致力于同中国进行非暴力对话，以及坚持“中间道路”政策。他鼓励各方参与“直接对话以解决长期存在的分歧”。

许多其它著名的世界各国领导人也同样呼吁要采纳“中间道路”，启动对话，其中包括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纳瓦尼特姆·皮莱女士、欧洲理事会主席唐纳德·图斯克、欧洲联盟外交事务/安全政策高级代表/欧盟委员会副主席凯瑟琳·阿什顿夫人、英国首相戈登布朗、法国总统萨科齐、德国总理安格拉·默克尔、加拿大总理斯蒂芬·哈珀、澳大利亚总理托尼阿博特，及澳大利亚总理陆克文和台湾总统马英九。

“中间道路”政策还得到了许多诺贝尔和平奖得主的支持，其中包括南非的大主教德斯蒙德图图，美国的埃利维塞尔和乔迪威廉姆斯，利比里亚的莱伊曼·古博

薇，波兰的莱赫瓦文萨，伊朗的希林艾巴迪，里戈韦塔·门楚·图姆，危地马拉东帝汶的若泽·拉莫斯·奥尔塔，阿根廷的阿道夫·佩雷斯·埃斯奎维尔，爱尔兰的梅里德·科里根·麦奎尔和英国的贝蒂·威廉斯。

在2012年由12位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致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的公开信中表示：“西藏人民希望发出他们的声音。长期以来，他们寻求真正意义上的自治，并且选择以谈判和友好作为争取自治的方式。而当今他们转向采取抗议。藏人通过自焚来表达愤怒，这种激烈方式引起国际社会的关切。中国政府应该倾听他们的声音，理解他们的处境，并寻找非暴力的解决办法。达赖喇嘛尊者提出的这一解决方案，不主张独立，以和平途径争取西藏名符其实的自治。我们强烈敦促中国政府把握住这一有意义对话机会。对话管道一旦形成，应该保持其开放性、积极性和建设性。对话应该讨论处于当前紧张局势中心的议题，尊重西藏人民的尊严和中国的统一。

此外，世界上许多国会议员都表示支持“中间道路”，包括美国、印度、英国、法国、德国、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仅在过去几年内，美国、欧盟、法国、意大利、日本、澳大利亚、巴西和卢森堡等国的议会通过了关于“中间道路”政策的宣言和决议。

西藏从来不是中国的一部分，但解决西藏问题，“中间道路”仍然是一个可行的解决方案。